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1号)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申报稿)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签署日期：2019年3月15日

##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 一、本次债券发行上市

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766.10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后的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 60 亿元，占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7.83%，未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40%，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21 亿元（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 二、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次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

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本次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做出的有效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的约束力。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 四、信用级别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评的符号及定义，表示受偿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考虑到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次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公司主体或者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次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对受评主体进行持续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受评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受评主体的信用状况。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http://www.ccxr.com.cn))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告，且在上海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其在资信评级机构网站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公开披露的时间，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 五、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为进行产业整合，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投资新建项目较多，资本支出压力较大，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9.12 亿元、-36.89 亿元、-110.70

亿元和-37.08 亿元。公司未来为业务开展需要预计仍将维持较高规模的资本性支出，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压力。

##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加快资源整合，扩大生产规模，债务规模较大，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12%、78.01%、75.32%和 74.72%。随着公司项目的投入不断加大以及并购重组规划的进行，公司资金需求将不断增加，公司未来几年负债水平仍可能呈现进一步上升的趋势。负债的增加对于企业长期偿债能力将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 七、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及坏账准备风险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92.70 亿元、162.24 亿元、116.18 亿元和 102.55 亿元，应收账款构成主要是应收煤炭销售款。截至 2017 年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63.72%左右，前十大销售客户均为国内实力较强的钢铁、电力及煤化工企业；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30.48 亿元、115.46 亿元、148.04 亿元和 156.28 亿元，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资源整合款、职工备用金、往来款等。若未来煤炭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欠款方支付能力下滑，将对发行人回收现金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同时造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额的显著上升，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较大压力。

## 八、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存货分别为 180.40 亿元、186.88 亿元、194.91 亿元和 205.09 亿元。发行人所在行业与经济周期关联度较大、敏感性较高。煤炭价格受经济周期影响波动较大，将对发行人存货资产的变现能力形成一定的影响，即一方面可能导致存货积累增加，另一方面可能面临跌价风险。为了应对经济周期对煤炭价格带来的波动性影响，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 0.73 亿元、3.49 亿元、1.13 亿元。

## 九、在建工程停工缓建与减值的风险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477.90 亿元、514.54 亿元、494.27 亿元和 499.95 亿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29.93%、28.91%、25.75%和 25.93%。发行人未来随自身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将长期维持较高规模的在建工程。同时，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中有部分工程进度超过 95%，处于停工或缓建状态，存在一定的在建工程减值风险。

#### 十、有息债务规模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 1,335.79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330.60 亿元、1 年内到期非流动性负债 98.48 亿元、长期借款 385.46 亿元，应付债券 242.45 亿元。发行人存在有息负债规模较高的风险。

#### 十一、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受外部经济环境及煤炭市场下滑的影响，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发生波动，资产的流动性较差。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73、0.64、0.64 和 0.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51、0.52 和 0.60，短期偿债指标整体偏弱，并呈波动态势。发行人目前存续债券合计 302.50 亿元，其中 2019 年待偿还余额 15 亿元，2020 年待偿余额 159 亿元，2021 年待偿还余额 84 亿元，2022 年待偿还余额 34.5 亿元，2023 年待偿还余额 10 亿元。发行人存在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 十二、经营性现金流波动风险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07 亿元、54.52 亿元、98.66 亿元和 85.90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所在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进而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存在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 十三、发行人对投资收益依赖较高的风险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5.42 亿元、7.65 亿元、14.38 亿元和 8.32 亿元，同期营业利润分别为-4.52 亿元、-2.21 亿元、33.25 亿元和 38.36 亿元，发行人对投资收益存在较高程度的依赖。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持续增加，主要原因为联营企业盈利提升带来的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的增

加。发行人联营企业与发行人多同属煤炭行业，未来若煤炭行业景气程度下滑，发行人可能面临主营业务毛利及投资收益同步下降的风险。

#### 十四、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294.31 亿元、298.35 亿元、397.65 亿元和 419.85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53.25%、49.76%、54.49%和 54.80%，占比小幅波动，目前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占比仍较大，如果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发行人将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 十五、盈利能力波动的风险

受国内外经济下滑影响，能源需求不断降低，煤炭市场供大于求，作为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发展建设引擎动力的煤炭主业出现困难局面，但随着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及去产能相关政策落地，发行人盈利水平得到提升，发行人生产经营压力逐步缓解。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4.92 亿元、-2.61 亿元、11.58 亿元和 18.79 亿元，从 2015 年开始，发行人开始亏损，但从 2017 年开始煤炭市场回暖，发行人盈利水平持续提升。发行人盈利能力波动将给公司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十六、煤炭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利润主要来自于煤炭板块。受宏观经济波动和煤炭供需关系变动等因素的影响，煤炭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性。2012 年开始，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使得主要耗煤行业产品产量增速明显下降，钢铁、火电以及建材等下游市场的需求减弱对煤炭需求形成了一定的压力。2015 年在煤炭市场去库存化难度大、消费增幅小、进口煤储蓄大幅增加和水利发电量增长等情形导致电煤消耗减少的背景下，煤炭价格在低位运行中出现下滑。2016 年及 2017 年，在国家去产能的政策下，煤炭、钢铁的价格有所回暖。未来煤炭价格根据国内经济走势情况可能继续出现波动，煤炭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为直接的影响。

#### 十七、安全事故风险

煤炭的生产过程会受到地质和其他自然条件的影响，井下生产存在水、火、瓦斯、煤尘、顶板等自然灾害构成的安全风险。如果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而发生安全事故，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和发展。

近几年来，随着各地煤炭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频频发生，安全生产也已经被提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重视高度，国家对煤炭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也越来越重视。尽管发行人整体安全生产形势呈现出持续稳定向好的发展态势，但是随着开采深度的延伸，发行人不能完全排除将来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发生安全事故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发行人所属的煤化工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尿素、甲醇、碳酸氢铵等，这些产品在生产和储运过程中存在着易燃、易爆、易中毒、易腐蚀等多种危险，存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毒物泄漏事故等的可能性。为了降低煤炭安全生产风险，发行人就制度体制、科技支撑、安全培训等方面采取了相应措施，并针对瓦斯、水、火、煤尘、顶板五大自然灾害采取了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提取矿井安全费用；在煤化工安全生产方面，发行人采取了自动控制技术对主要生产过程进行集中监控，并建立了可燃气体监测系统等；以上各项措施都起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风险的作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如下：

2015 年 11 月 17 日 17 时 17 分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中帽芝进风立井上组煤（3#、4#煤层）南马头门处上下吊盘间发生一起较大瓦斯爆炸事故，造成 5 人死亡，11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 926.83 万元。根据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出具的《关于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11·17 事故”较大瓦斯爆炸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批复》，相关部门给予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处人民币共计 65 万元的罚款，给予董事长王绍进、副董事长范新民和高管郝峻青行政记过处分；给予原董事张启禄行政记大过处分。

2017 年 8 月 1 日 11 时 25 分，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一起因原废弃井筒坍塌引起泥石冲击较大其他事故，造成 3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 767.17 万元。根据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出具的《关于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8·1”废弃井筒坍塌引起泥石冲击较大其他

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批复》，相关部门给予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人民币 60 万元的罚款，并给予相关责任人给予党政纪处分或做出其他处理。

上述安全生产事故未对发行人后续安全生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非上述安全生产事故的主要责任单位，不属于发生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一年内发生 2 次以上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负主要责任的企业，不属于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企业，不属于被省级及以上安全监管监察部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并被限制新增项目核准、用地审批、证券融资、银行贷款且仍在限制期内的企业，上述事项不会对本次债券构成实质性障碍。

## 十八、煤炭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煤炭行业的业务经营受到国家煤炭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山西省相继制定了《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和《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基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等与煤炭生产相关的政策与规定，从 2007 年 3 月 10 日起山西省煤炭开采企业需按照不同煤种和产能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从 2007 年 10 月 1 日起，山西煤炭开采企业需按月缴纳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10 元/吨）和煤矿转产发展基金（5 元/吨）。以上“三金”均计入煤炭企业开采生产成本，使得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利润降低。2012 年以来，受国内经济下行、煤炭需求不振、供应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滑，为扶持煤炭企业持续发展，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山西省政府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并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交易服务费减半收取。未来煤炭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

2016 年 2 月初国务院下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从 2016 年开始，按全年作业时间不超过 276 个工作日重新确定煤矿产能。随着供给侧改革配套文件的出台以及各地 276 个工作日制度的执行，煤炭减量化生产政策进入执行期，多地煤炭产量显著下降。财政部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央财政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对地方和中央企业化解钢铁、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工作给予奖补，对多关

产能、早关产能的企业省份进行多奖励，实现市场出清。之后山西省印发了《山西省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意见》，主要包括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大煤炭企业改革力度，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机制，加强煤炭安全清洁高效生产和消费等方面。随着国家和山西省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案的发布和实施，煤炭行业正在经历历史上最严的去产能政策，这些政策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产生较大的影响。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 录 .....	10
第一节 释 义 .....	12
第二节 发行概况 .....	15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5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19
三、认购人承诺 .....	22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	22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	24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24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24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26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1
一、公司基本情况 .....	31
二、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	31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3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	33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35
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81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85
八、公司所处行业及竞争状况 .....	120
九、发展战略目标 .....	130
十、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131
十一、公司独立性情况 .....	132
十二、关联交易情况 .....	132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或担保的情况 .....	133
十四、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	134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	135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	13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135
三、公司关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变化的说明 .....	143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143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45
六、有息债务情况 .....	179
七、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	179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80

九、资产权利限制情况 .....	187
<b>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188</b>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	188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188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	189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	189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	189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90
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	190
<b>第七节 备查文件 .....</b>	<b>192</b>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92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	192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	193

##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用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山西焦煤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28 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经控股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批复同意，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花旗	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中证登上海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承销机构的总称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董事会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投资者、持有人、受益人	指	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	指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
最近三年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业务对外营业的日期（不包括中国的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交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山西国投	指	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西山煤电集团	指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煤电	指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汾西矿业	指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霍州煤电	指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华晋焦煤	指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公司	指	山西焦煤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发公司	指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贫瘦煤	指	贫瘦煤是高变质、低挥发分、弱粘结性的一种烟煤结焦较典型瘦煤差，单独炼焦时，生成的焦粉较多
贫煤	指	贫煤指对煤化度最高的烟煤的称谓常用于配煤炼焦作为瘦化剂，在炼焦配合煤中，贫煤可以起到骨架和缓和收缩应力，从而增大焦炭块度的作用，是配合煤中的重要组分，以提高焦炭的块度，减少焦炭的裂纹；也用作气化的原料，或用作燃料
洗精煤	指	洗精煤是指经洗煤厂机械加工后，降低了灰分、硫分，去掉了一些杂质，适合一些专门用途的优质煤包括炼焦用、非炼焦用的洗精煤和加热、动力用的洗混煤、洗块煤、洗末煤等
喷吹煤	指	喷吹煤是指根据煤炭用途划分的一种是应用于现代高炉炼铁生产的原料，它是现代高炉炉况调节所不可缺少的重要原料
聚氯乙烯	指	聚氯乙烯是指一种使用一个氯原子取代聚乙烯中的一个氢原子的高分子材料本色为微黄色半透明状，有光泽主要制品为板材、管材、鞋底、玩具、门窗、电线外皮、文具等
煤化工	指	指经化学方法将煤炭转换为气体、液体和固体产品或半产品，而后进一步加工成化工、能源产品的工业主要包括煤的气化、液化、干馏，以及焦油加工和电石乙炔化工等

煤基合成油	指	指煤炭进行深度加工与转化的新型煤化工发展成果,是通过费托合成技术,用高硫、高灰、高灰熔点的煤炭间接液化生产柴油、石脑油、LPG 等具有高附加值的清洁、高效的液体燃料,以代替石油产品,并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废气进行综合利用
LPG	指	指液化石油气的简称主要组分是丙烷(超过 95%),还有少量的丁烷 LPG 在适当的压力下以液态储存在储罐容器中,常被用作炊事燃料在国外, LPG 被用作轻型车辆燃料已有许多年
石脑油	指	指石油产品之一英文名称 Naphtha, 别名轻汽油、化工轻油是由 C4-C12 烷烃、环烷烃、芳烃、烯烃组成的混合物通常由原油直接蒸馏而得到,也可以由二次加工汽油进行加氢精制后获得主要用作化肥、乙烯生产和催化重整原料,也可以用于生产溶剂油或作为汽油产品的调和组分
二甲醚	指	又称甲醚,简称 DME 在常压下是一种无色气体或压缩液体,具有轻微醚香味,与石油液化气(LPG)相似溶于水及醇、乙醚、丙酮、氯仿等多种有机溶剂
多晶硅	指	指生产单晶硅的直接原料,是当代人工智能、自动控制、信息处理、光电转换等半导体器件的基础材料高纯度、高质量的多晶硅是生产半导体器件和集成电路的重要原料
煤矸石	指	指煤伴生废石,在掘进、开采和洗煤过程中排出的固体废物目前煤矸石主要被用于生产矸石水泥、混凝土的轻质骨料、耐火砖等建筑材料,此外还可用于回收煤炭,煤与矸石混烧发电,制取结晶氯化铝、水玻璃等化工产品以及提取贵重稀有金属,也可作肥料
页岩气	指	指从页岩层中开采出来的天然气,是一种重要的非常规天然气资源,页岩气往往分布在盆地内厚度较大,分布广的页岩烃源岩地层中,较常规天然气相比,页岩气开发具有寿命长和生产周期长的优点,大分产气页岩分布范围广,厚度大,普遍含气,这使得页岩气井能够长期的以稳定的速率产气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王茂盛
- 3、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2 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2,322.99 万元
- 5、实缴资本：人民币 1,062,322.99 万元
- 6、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 7、邮编：030024
- 8、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栗兴仁
- 9、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徐瑾、蔚青
- 10、联系方式：0351-8305199
- 11、所属行业：煤炭业

12、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 (二) 本次债券的发行授权及核准

1、公司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公司债券事项经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 2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经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批准。

2、本次债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亿元（含【】亿元）。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发行完毕，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 （三）本次债券基本条款

**发行主体：**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混合品种，具体品种和期限在发行前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相关规定和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人民币 30 亿元），分期发行，其中首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根据公司需求和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债券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

管理办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年【】月【】日。

**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期：**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期：**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年的【】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聘请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债券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合格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

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 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合格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 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 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 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合格投资者优先。

**承销方式:** 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 以主承销商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质押式回购:**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本次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公司债务。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 【】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四) 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1、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 【】年【】月【】日

发行首日: 【】年【】月【】日

预计发行/网下认购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茂盛  
住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办公地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联系人：徐瑾、蔚青  
电话：0351-8305199  
传真：0351-8305199

### （二）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项目负责人：宋颐岚、寇志博  
项目组成员：常唯、杨昕、陈赟、张煜清、杜涵、何方、姚广、张宝乐、马磊、唐正雄  
电话：010-60836755  
传真：010-60833504

###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项目负责人：许冠南、刘中洲  
项目组成员：李辉雨、许冠南、刘中洲、王彦钧  
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梅向荣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三期 B 座  
58 层 08-11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三期 B 座  
58 层 08-11 单元  
经办律师：高清会、王军辉  
电话：010-59626911  
传真：010-59626918

####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柏和  
注册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办公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程咏梅、牛军萍

电话：010-68360123

传真：010-683601233000

####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邦一工业区 7 号 3 幢 1 层 C 区 11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4 楼

经办分析师：徐璐、张晨奕

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60330991

#### （七）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810187000000121

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681

#### （八）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蒋锋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 （九）本次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聂燕

办公地址：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 三、认购人承诺

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子公司西山煤电(000983)500 股,资产管理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子公司山西焦化(600740)152,200 股。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本次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 1、基本观点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评定“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信用级别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煤”或“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丰富的煤炭资源储备、优质的煤种、突出的产业地位及规模优势、煤炭业务盈利能力较强以及融资渠道通畅等正面因素对公司业务发展及信用水平的良好支撑作用。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煤炭供求关系及市场价格波动、公司负债水平较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以及安全生产等因素可能对其整体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2、正面

煤种优质,煤炭资源储备丰富。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截至 2018 年末,公司煤炭地质储量为 216.96 亿吨,可采储量为 114.22 亿吨,居全国首位。公司主要煤种覆盖焦煤、肥煤、1/3 焦煤、瘦煤、气肥煤和贫煤等炼焦煤的全部种类,并具有硫份低、粘结性强和发热值稳定的特点,是大型炉焦用煤的理想原料,为其未来发展提供了充分的资源保障。

产业地位及规模生产优势突出。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煤种最全的炼焦煤生产企业,目前炼焦煤生产能力居全国第一、世界第二,在全国煤炭市场具有较高的地位及市场影响力,尤其在炼焦煤定价方面具有很强的话语权。2017 年及 2018 年前三季度,公司原煤产量分别为 9,610 万吨和 7,489 万吨,精煤产量 4,055 万吨和 3,313 万吨,煤炭生产规模优势突出。

煤炭业务盈利能力较强。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煤炭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53%、46.48%、46.03%和 44.68%,煤炭业务盈利能力较强。2017 年以来随着行业经营环境的回暖,煤炭业务对公司整体盈利形成了有力支撑,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1.58 亿元和 18.79 亿元。

融资渠道顺畅。公司与各大金融机构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 1,443.98 亿元,其中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416.04 亿元。同时,公司签约的债转股项目已累计投放 118 亿元,为公司提供了资金支持。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山煤电、南风化工和山西焦化均为 A 股上市公司,融资渠道较为畅通,运营资金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 3、关注

煤炭供需及市场价格波动。受去产能相关政策影响,2016 年下半年煤炭价格大幅上涨,但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环保政策趋严都将压制下游行业对煤炭需求的增长,加之国家适度微调行业政策抑制煤价过快上涨,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未来煤炭供需及市场价格变化可能对公司煤炭业务产生的影响。

负债水平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总债务和短期债务分别为 1,400.48 亿元和 722.88 亿元,期末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74.72%和 64.64%,公司负债水平高,且债务结构以短期债务为主,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资本性支出压力。公司每年固定的资产维护和更新支出规模，未来三年的资本支出规模预计为 90 亿元、100 亿元和 100 亿元，未来的投资资金压力仍难以得到有效缓解。

安全生产风险。煤矿开采属于高危行业，生产过程中受地质和其他自然条件的影 响，井下生产存在水、火、瓦斯、煤尘和顶板等自然灾害构成的安全风险，需关注公司面临的潜在安全生产风险。

###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http://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 发行人拥有多家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共 1,443.98 亿元, 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027.95 亿元, 未使用授信额度 416.03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工商银行	136.00	88.50	47.50
2	农业银行	129.11	82.23	46.88
3	中国银行	105.93	46.51	59.42
4	建设银行	240.00	232.00	8.00
5	交通银行	75.00	66.20	8.80
6	国家开发银行	18.76	18.76	0.00
7	兴业银行	180.00	144.90	35.10
8	浦发银行	100.00	93.69	6.31
9	光大银行	70.00	34.01	35.99
10	渤海银行	52.10	32.22	19.88
11	华夏银行	98.55	52.12	46.43
12	中信银行	50.00	49.04	0.96
13	晋商银行	23.54	15.32	8.22
14	邮政储蓄银行	40.00	27.45	12.55
15	民生银行	60.00	24.66	35.34
16	平安银行	35.00	9.30	25.70
17	广发银行	30.00	11.05	18.95
	<b>合计</b>	<b>1,443.98</b>	<b>1,027.95</b>	<b>416.03</b>

### (二)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 没有发生重大违约的情况。

###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延迟支付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已发行待偿还的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年)	票面 利率	主体评级	到期日
1	18 晋焦煤 MTN005	中期票据	10.00	5	5.20	AAA	2023/8/29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年)	票面 利率	主体评级	到期日
2	18 晋焦煤 SCP002	超短期融资 债券	15.00	0.74	4.38	AAA	2019/4/14
3	18 晋焦煤 MTN004	中期票据	20.00	3	4.78	AAA	2021/7/11
4	18 晋焦煤 MTN003	中期票据	10.00	3	5.13	AAA	2021/5/23
5	18 晋焦煤 MTN002	中期票据	8.00	3	5.53	AAA	2021/3/22
6	18 晋焦煤 MTN001	中期票据	10.00	3	5.78	AAA	2021/1/24
7	17 西煤 02	公募公司债 券	8.00	5	4.88	AAA	2022/9/6
8	17 西煤 01	公募公司债 券	22.00	5	4.90	AAA	2022/8/24
9	17 晋焦煤 PPN001	定向工具	10.00	3	5.40	AAA	2020/7/26
10	17 晋焦煤 MTN001	中期票据	30.00	3	5.77	AAA	2020/3/3
11	17 汾西 01	私募公司债 券	4.50	5	7.20	AA+	2022/1/23
12	16 晋焦煤 MTN001	中期票据	36.00	5	5.80	AAA	2021/4/8
13	15 晋焦煤 MTN004	中期票据	30.00	5	6.30	AAA	2020/9/11
14	15 晋焦煤 MTN003	中期票据	29.00	5	5.35	AAA	2020/7/24
15	15 晋焦煤 MTN002	中期票据	30.00	5	6.50	AAA	2020/7/16
16	15 晋焦煤 MTN001	中期票据	30.00	5	5.60	AAA	2020/6/12
	<b>合计</b>		<b>302.50</b>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本部未发行过公司债券。发行人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规模 (亿元)	约定募集 资金用途	实际用途	是否使用 完毕
1	17 西煤 02	山西西山煤电股 份有限公司	8	偿还已发 行的定向 工具	偿还已发 行的定向 工具	是
2	17 西煤 01		22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规模 (亿元)	约定募集资金用途	实际用途	是否使用完毕
3	17 汾西 01	山西汾西矿业 (集团) 有限责 任公司	4.5	偿还短期 借款及一 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 负债	偿还短期 借款及一 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 负债	是

发行人子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公司内部的审批流程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该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 (四) 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企业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本部未发行过公司债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 30 亿元。如公司本次申请的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60 亿元，约占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净资产的 7.83%，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

#### (五)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74	0.64	0.64	0.73
速动比率（倍）	0.60	0.52	0.51	0.60
资产负债率（%）	74.72	75.32	78.01	79.12
财务指标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EBITDA（亿元）	-	139.09	89.95	92.0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2.53	2.02	1.6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报表口径进行计算，2018年1-9月的财务指标均未年化处理。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 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6)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 (7)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王茂盛
- 3、设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2 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2,322.99 万元
- 5、实缴资本：人民币 1,062,322.99 万元
- 6、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 7、邮编：030024
- 8、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栗兴仁
- 9、联系方式：0351-8305199
- 10、所属行业：煤炭业

11、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 二、公司历史沿革情况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2 日，系经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晋政函[2001]296 号）批准，由原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组建，并经统一划拨，取得上述三个公司的全部国有资产（含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探矿权）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397,172 万元人民币。公司成立时股东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出资方式为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 279,277 万元、占比 70.32%，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 49,258 万元、占比 12.4%，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 68,637 万元、占比 17.28%。

2012 年，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资委晋国资改革函【2012】756 号文件规定，中盐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并更名为“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资委晋国资发〔2013〕24 号文件规定，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合重组山西焦炭（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焦炭（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4 年 7 月 1 日，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从山西焦煤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立的决议》（山西焦煤董决[2014]9 号-4），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成为焦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已列入集团子公司管理，并上报省国资委备案。

2015 年 7 月 23 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山西焦煤集团低碳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晋国资改革函[2014]324 号）精神，本公司出资 500 万元成立山西焦煤集团低碳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

2016 年 1 月 12 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焦煤集团出资设立新公司开展碳资产管理业务的批复》（晋国资改革函[2015]736 号）精神，本公司出资 350 万元成立山西焦煤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2016 年 5 月 19 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晋国资改革函[2015]356 号）精神，本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成立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

2016 年 8 月 23 日，依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增加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资本金及增加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通知》（晋国资改革函[2015]78 号）文件，山西省国资委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 亿元，发行人焦煤集团注册资本由 397,172 万元增至 427,172 万元，本次增资系以现金增资，发行人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程序合法、合规。

2017 年 6 月 5 日，依据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晋国资改革函[2017]124 号）文件，同意发行人总计增加注册资本 140,467.32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567,639.32 万元。发行人据此出具了《关于变更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和修订章程的决议》和《章程修正案》，此次增资系以现金、非现金方式增资，发行人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程序合法、合规。

2017 年 8 月 17 日，依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东由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变更后，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

2019 年 3 月 5 日，依据控股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函》（晋国投运营函【2018】85 号）、山西省国资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晋国资产权函【2018】261 号），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567,639.32 万元变更为 1,062,322.99 万元，发行人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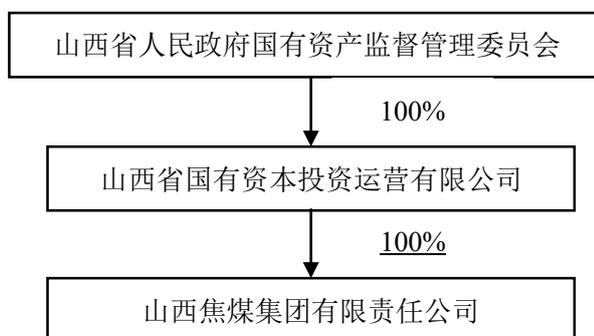
###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 （一）发行人的股权架构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0% 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 股权。

2017 年 8 月 17 日，依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东由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变更后，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

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王俊飏，注册资本 500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根据授权，负责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及相关业务；国有股权持有、投资及运营；资产管理及债务债权重组；企业重组及产业并购组合；企业及资产（债权、债务）托管、收购、处置；重大经济建设项目投融资；投资咨询；产业研究；金融研究；财富管理；物业服务；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所持有公司股权未有质押、冻结及重大权属纠纷等情况发生。

##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经营决策体系由控股股东、董事会、党委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控股股东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常设执行机构，由 9 人组成，对控股股东负责；监事会主要负有监督职责，由 5 人组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实行董事会授权委托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 1、控股股东

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人民币，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根据授权，负责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及相关业务；国有股权持有、投资及运营；资产管理及债权债务重组；企业重组及产业并购组合；企业及资产（债权、债务）托管、收购、处置；重大经济建设项目投融资；投资咨询；产业研究；金融研究；财富管理；物业服务；财务顾问；企业重组煎饼顾问及代理；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焦煤 100% 股权，为公司的唯一股东。

#### 2、董事会

董事会为股东会的常设执行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公司设立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山西焦煤集团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对省人民政府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成员由省人民政府根据山西焦煤集团的实际情况，按照董事的任期委派或更换。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其产生由出资者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

公司董事会的职权：执行出资者决议、决定，定期向其报告工作；决定山西焦煤集团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山西焦煤集团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制订山西焦煤集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山西焦煤集团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山西焦煤集团债券的方案；制订国有资产产权变更方案；拟订山西焦煤集团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决定山西焦煤集团内部管理机构 settings；聘任或者解聘山西焦煤集团总经理及子公司董事会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山西焦煤集团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财务部门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制定山西焦煤集团的基本管理制度；批准山西焦煤集团子公司的章程；委派或更换子公司董事，指定董事长、副董事长，委派或更换监事；制定山西焦煤集团章程及修改方案；出资者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会

监事会为常设的监督执行机构，行使以下职权：公司监事会按照《国有企业监事会暂行条例》要求设立。监事会是山西焦煤集团的监督机构，依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对山西焦煤集团的国有资产实施监督管理。山西焦煤集团监事会由省人民政府委派，监事会中应有一名职工代表，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山西省人民政府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

监事会的职权：检查企业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检查企业财务，查阅企业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企业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企业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资产运营等情况；检查企业负责人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业绩进行评价，提出奖惩、任免建议；对董事、经理执行山西焦煤集团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山西焦煤集团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和经理的行为损害山西焦煤集团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经理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定期向派出部门报告工作；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权；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一般每年召开两次，经监事会主席或者三分之一以上的监事提议，可以举行临时监事会会议。

#### 4、总经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山西焦煤集团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山西焦煤集团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山西焦煤集团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山西焦煤集团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山西焦煤集团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山西焦煤集团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和财务负责人及分公司经理、副经理和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山西焦煤集团高层管理人员；根据董事会授权范围，以山西焦煤集团名义对外开展业务活动；决定山西焦煤集团高级管理人员以下职工的奖惩、升降或辞退；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总经理承担下列责任：对山西焦煤集团的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对山西焦煤集团的经营亏损承担责任；对山西焦煤集团的经营管理失误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责任；对山西焦煤集团违法经营承担相应责任；承担《公司法》第十章规定的相应法律责任。

#### 5、最近三年的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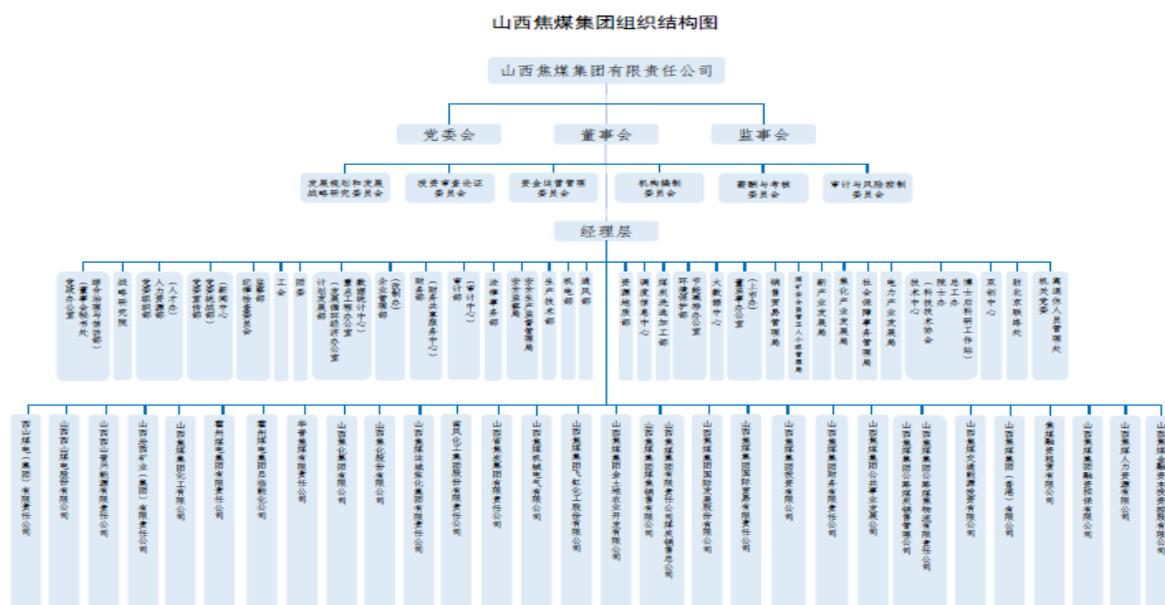
发行人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等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制度。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对国资委负责；监事会依照相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总经理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监督管理和监事会的监督。

报告期内，相关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相应议事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 （二）发行人组织机构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 山西焦煤集团组织结构图



### (三) 发行人职能部门

公司设有党政办公室、战略研究院、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会、团委、计划发展部、企业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法律事务部、安全监察局、生产技术部、机电部、通风部、资源地质部、调度信息中心、煤炭洗选加工部、环境保护部、大数据中心等 21 个部门和董监事办公室、销售贸易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五人小组管理局、新产业发展局、焦化产业发展局、技术中心、驻北京联络处、社会保障事务管理局、机关党委、双创中心、电力产业发展局等 11 个直属单位。各业务管理部门和直属单位对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和总工程师、总会计师负责。各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公司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 1、党政办公室

主要负责集团公司董事会、党委会、经理层日常工作的服务、协调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各类公文的处理；负责集团公司综合型会议及董事会、党委会、经理层会议的组织召开；负责集团公司主要领导讲话、汇报等材料的起草撰写；负责集团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督查督办和信息反馈；负责集团公司各类会议活动、外事接待工作的落实和具体事务协调；负责集团公司各类公文、凭证、资料、协议等资料的归档保存和日常管理；负责集团公司信访稳定的相关工作；负责集团公

司年鉴、史志、大事记等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负责集团公司党政印章及领导名章的保管和使用；负责集团公司办公室系统工作标准建设的指导和推进；完成集团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 2、战略研究院

负责对每月总经理办公会议议定事项的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察督办；负责对每月集团公司整体安全生产情况及经济运行相关的数据指标进行分类分析汇总，编辑完成《月度安全生产和经济运行信息汇总》；牵头组织完成《山西焦煤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按要求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大型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议；负责对集团公司领导重要讲话、年度工作报告、工作部署和集团长远规划等进行解读，发挥引导职能；负责分析宏观经济动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透视前瞻理论热点，发挥政策研究精神引领和学习指导作用，定期编辑印制《政研快参》。

## 3、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党委组织部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省国资委党委组织人事工作的各项政策，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关于组织人事工作的工作部署；负责对分子公司班子成员、非班子煤矿子公司副职级干部、人事管辖权在集团公司的单位的副处级以上干部进行管理和任免，负责机关部门、直属单位工作人员的人事管理和任免；牵头组织各分子公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年度考核；负责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科技学科带头人、新型产业领军人才的评审申报工作；负责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负责出国（境）人员手续报批、政审和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

人力资源部制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员工培训开发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建立完善员工薪酬福利、员工管理、培训培养、社会保险等管理制度；坚持劳动用工“五统一”制度，规范集团公司内部劳动力管理，指导和监督各子公司员工的招收、录用、调配、劳动合同管理等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定岗、定编、定员、定额和劳动组织管理，制定集团内部工作休息制度和劳动定员定额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集团公司薪酬福利体系的设计和制定并组织实施，核批子分公司工资总额，调控各类人员工资水平；建立人力资源培养激励机制，制定员工管理措施，完善职业技能鉴定制度，负责技能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编制集团公司员工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各子分公司的教育培训工

作；负责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互助金、意外伤害险等各项社会保险的指导和管理工作。

#### **4、党委宣传部**

全面负责集团公司党委宣传思想工作，负责指导子分公司开展宣传思想工作；指导舆论引导工作，牵头组织重大主题宣传活动；牵头负责集团公司文明企业建设工作；指导新闻宣传报道工作，牵头组织对内对外新闻宣传报道工作；对山西焦煤新闻中心实行政治领导和业务指导；负责牵头组织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指导、检查、考核、推进子分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企业文化产品的宣传、应用、规范和管理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承担集团公司安全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集团公司统战工作。

#### **5、纪律检查委员会**

协助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规划，督促检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本企业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遵守党章和其他各项规章制度的情况，实施党章和有关规定范围内的党内监督；负责集团公司行政监察日常工作，监督检查所属单位遵守法律、法规和执行集团公司工作布置的贯彻落实情况，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调查处理本企业党、政组织和党员、管理人员违反党纪、政纪的重要案件，并按职权范围决定或改变对党员、管理人员的处分；受理本企业党、政组织和党员、群众在党纪、政纪和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检举、控告、申诉；受理司法、公安机关移送的案件；办理上级机关批转的信访案件；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会同党委有关部门加强和改进干部作风建设，结合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实际，开展对本企业党组织和党员的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促进领导人员廉洁从业；保护本企业党员和各级管理人员按党章规定享有的权利和其它合法权益，支持党组织、党员和群众同违法乱纪行为和不正之风作斗争；负责同检察机关共同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和检企共建联络工作；指导子分公司纪检监察工作；负责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系统自身建设；负责对纪检监察干部进行政治、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素质。

#### **6、工会**

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依法自主开展工会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劳动竞赛、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合理化建议等活动；依法科学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保障职工的职业准入、学习培训、劳动作业、职业卫生、薪酬分配、福利保险等不受歧视与侵害，定期组织职工代表巡视检查。负责对职工生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开展群众安全监督活动；指导和组织基层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管理和企务公开工作，开展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活动，做好集体合同和平等协商工作，建立劳动争议预警机制，发挥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预防功能；协助行政搞好班组建设，特别是班组安全建设；负责“送温暖”工程。拓展帮扶范围，建立帮扶长效机制，指导基层做好企业弱势群体帮扶工作；协助行政做好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劳模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劳模表彰大会；配合党政开展职工培训和教育活动。

## 7、团委

制定和规划集团公司共青团工作；组织开展青少年思想教育、道德教育、法制教育；加强青年人才资源开发，组织实施青工技能振兴计划，建立青年人才信息库。大力选树各级各类青年典型；加强青年文明创建工作，推进焦煤文化建设；深入开展青年志愿者行动，大力推进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帮助青年保持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以青年安全文化建设为重点，推进青年安全监督活动和青工人性化安全帮助活动，进一步加大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的创建；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团干部队伍建设和团员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做好团干部的选拔、管理、培训、考核、推荐工作，协助党委组织部门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优秀青年入党工作。

## 8、计划发展部

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并适时对规划进行动态调整；负责集团公司专用资金管理和对子分公司安全费、维简费（包括井巷、折旧）、转产发展资金、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等专项资金进行审批、备案，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管考核；负责集团本部维简资金计划的编制、执行和监管；负责汇总编制和下达山西焦煤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按集团公司董事会投资审查论证委员会要求，负责投资论证审查委员会专家库的建立，牵头对投资项目提出初步审查意见及建议，并在董事会通过后负责项目的上报与跟踪工作；负责集团公司重大项目推进

工作，协调组织项目前期的准备工作，对重大项目进行管理、审查、上报和考核；负责集团公司基本建设管理，包括对初步设计、概算、招投标、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和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工程项目的验收工作；参与对外投资、企业股票发行、增资配股融资等资本性投融资活动以及对外并购、参股、联合、债转股、内部企业破产、闲置资产处置、资源盘活方案的制定等工作。

## 9、企业管理部

负责集团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管理制度的起草和审核；检查指导各子分公司基础管理工作；总结推广先进管理经验和成果；制定集团公司经营业绩综合目标考核办法，定期组织对各子分公司经营业绩进行考核检查；负责对集团公司经济运行活动进行分析总结，并按时上报省有关部门；牵头组织对各港口的存煤情况进行实地盘点；负责做好集团公司企管系统的协调和沟通，定期组织企管业务学习培训；负责集团公司与各类行业协会（学会）的联络沟通，做好会费缴纳及相关材料的上报工作。

## 10、财务部

全面部署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工作；负责组织落实《会计法》、各项经济政策和财经制度；制定和完善集团公司财务、会计政策及核算办法，制定和完善山西焦煤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指导、规范各子分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并监督检查；负责编制集团公司各项财务活动与资本运营的年度财务预算工作；负责向省国资委上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财务预算及调整方案；负责组织审查子分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编制集团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并完成报表分析、汇总和上报工作；负责集团公司融资管理工作，制定总体融资方案，组织落实集团公司资金的筹集、分配、使用与审批工作；负责办理集团公司担保事宜，监督、检查各子公司执行集团公司对外担保政策的落实情况；负责拟定集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参与审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负责拟定集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参与审定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或减少事宜；参与审批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资产处置事宜；参与审定子分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资产重组事项；参与审查子分公司重大投资、融资、重大技改项目及兼并破产等事项；负责组织开展集团公司财务考核评价工作，制定子分公司年度盈亏考核和成本指标；负责子分公司经营业

绩效考核财务指标评价、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组织编报国有资产绩效指标资料等工作，提供山西焦煤外部考核、评价有关数据资料；负责办理集团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国有资本变动与产权登记等财务审批事项；定期组织财会人员培训、开展业务评比；负责向子公司收取集团服务费、奖励基金、安全基金工作；负责集团公司本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机关服务费用预算的编制、审核、执行、分析工作；负责协助有关财政、税务及外部中介机构对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开展的专项检查工作。

## 11、审计部

研究、制定集团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研究、规划集团公司内部审计的发展方向，组织内部审计人员的教育培训；制定集团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对子分公司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和评价；依据法律和管理职责权限，对有关单位和企业实行审计；落实审计项目负责人制度，审计责任过失追究制度和审计绩效考核奖惩制度，依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被审计单位的经营、财务状况、经济运行质量和效果；参与集团公司的重要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工作会议，掌握集团公司经济动态，按照集团公司的工作重点适时选择和调整审计项目，突出审计工作重点，拓宽审计领域，为领导正确决策提供依据；总结、交流、宣传内部审计工作经验。

## 12、法律事务部

负责集团公司法律顾问业务的开展，协助集团公司各部门正确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对所属单位法律顾问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参与起草、审核企业重要规章制度；参与企业的合并、分立、破产、解散、投融资、担保、租赁、产权转让、招投标及改制、重组、公司上市等重大经济活动，处理有关法律事务；管理、审核企业合同，参与重大合同的谈判和合同的起草工作，组织开展“守合同、重信用”活动；受企业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企业参加诉讼、仲裁、行政复议、听证和其他非诉活动；负责或协助有关部门、单位对行政机关的收费、摊派、罚款进行审核；负责或协助有关部门、单位办理企业工商登记、公证、鉴证等有关法律事务以及商标、专利、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负责开展企业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企工作，开展与企业生产经营有

关的法律咨询；协助有关部门对集团公司及下属单位违反或可能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纠正意见；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本企业存在的职务犯罪有关事项；负责企业外聘律师的选择、联络工作，并对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

### **13、安全监察局**

指导协调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确定各子公司年度、季度安全生产控制考核指标、安全工作目标，并定期进行检查考核；负责协调组织集团公司的安全及质量标准化检查工作，对伤亡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隐患进行分析，对影响安全生产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负责集团公司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的排查、挂牌督办工作，对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指导、协调或参与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的落实，按管理权限对事故责任者进行责任追究；负责安全监察的统计信息工作，发布安全生产事故、职业危害等安全生产信息；负责监督检查安全费用使用情况和安全培训计划的落实完成情况。

### **14、生产技术部**

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集团公司下发的有关生产技术领域的政策、规定和办法；负责组织、协调重大采掘技术、工艺、装备的管理工作，组织并参与采掘领域创新和推广应用工作；组织矿区、矿井设计审查，负责系统优化方案的技术指导；组织、协调落实集团公司生产许可证的申办、延期、换发及年检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全员效率、综采综掘机械化程度、回采率、生产成本等的收集整理、上报、发布工作；负责集团公司“两型三化”矿井和高产高效矿井的建设工作，促进装备技术水平升级和矿井安全综合保障能力；负责集团公司“四量”及开掘进尺考核工作，确保矿井生产正常接替；负责组织、协调集团公司煤矿资源整合兼并重组工作；负责集团公司矿井生产能力的核定工作；监督和指导作业规程、操作规程的实施；制定并实施集团公司生产技术方面的工作安排、考核奖罚方案。

### **15、机电部**

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集团公司有关机电方面的法律、法规、条例、规程和文件；指导协调煤矿机电、运输安全生产工作；及时准确掌握各生产经营单位主要机电设备、动力设施运行状况；负责制定指导、实施机电技术装备、供电系统和

提升运输系统升级改造规划；制定矿井机电设备选型配套、运行维护管理、报废更新的标准、规范和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矿井机电能力核算和技术会诊工作，参与机电、运输质量标准化达标竞赛工作；组织参与机电运输新装备、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推广应用；监督和指导作业规程、操作规程的实施。

## 16、通风部

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集团公司“一通三防”的有关政策、规定和办法；在总工程师领导下组织编制集团公司“一通三防”中长期规划和短期计划；做好通风瓦斯日报表的审阅工作，按要求收集、整理、汇总、上报子公司“一通三防”各类资料；督促子公司排查、整改“一通三防”重大安全隐患和问题，组织督促“一通三防”相关事故分析；组织开展“一通三防”专业检查、专项治理、专项竞赛活动；参与集团公司安全质量标准化检查及其它安全大检查；组织协调子公司年度矿井瓦斯等级和二氧化碳涌出量的鉴定、上报、批复工作；组织参与“一通三防”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创新推广应用工作。

## 17、资源地质部

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集团在煤炭资源管理、地测防治水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定；制定集团公司煤炭资源、地测防治水工作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制定集团公司资源管理、地测防治水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召开季度、年度地测防治水工作例会以及专业工作会议；配合对外事务部，积极争取新煤炭资源，保证矿区的可持续发展；协助子公司办理矿界调整、批复及采矿许可证；组织专家对各矿井的防治水中长期规划、水文地质类型划分报告、防治水安全技术“会诊”报告、三维地震等物探报告、水文地质勘探设计和报告、大型防治水工程设计等各类水文报告、物探报告的评审；负责各矿井的煤田地质勘探报告、建井地质报告、矿井生产地质报告等各类地质报告的初审、上报工作；组织参与地测防治水方面的科技攻关，和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集团公司防治水、地测远程管理系统、大型贯通的考核工作，参与矿井“四量”考核；按要求收集、整理、汇总上报各子公司资源地质、地测防治水的各类报表。

## 18、调度信息中心

负责集团公司煤矿、焦化、洗煤、发电等生产调度指挥工作，及时了解掌握计划执行、生产动态、安全措施和领导指示的落实情况；掌握矿区医疗救护、消防、公安等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负责应急通讯系统、交通车辆和医疗救护设施的调度，收集并掌握集团公司各种应急预案，组织各种应急演练，做好生产、生活、矿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工作；负责煤炭产品库存监督管理工作，准确把握并监督各矿井、洗煤厂、铁路装车站点、港口的煤炭库存情况以及装车、运输、销售情况；配合企管部等有关单位，定期对港口库存进行盘查，对各子公司原煤、副产品库存情况进行核查；负责集团公司总部网络系统和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监测、维护、和设备设施更新工作，指导管理集团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集团公司调度和信息化及应急救援的业务培训、业务竞赛工作，组织调度及信息化质量标准化检查工作。

### **19、煤炭洗选加工部**

负责集团公司煤炭洗选加工业务板块的专业化管理和板块化经营职能，管业务管安全。工作职责：（一）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政府有关要求，制定符合集团公司实际的煤炭洗选加工方面的战略、规划和措施；（二）制定集团公司“优质高效选煤厂”建设与考核标准，组织开展达标活动，定期对各子公司“优质高效选煤厂”建设情况进行考核，组织“十佳选煤厂、质量标准化选煤厂、优质高效选煤厂”的评选和申报工作；（三）做好洗选加工安全生产质量标准化检查及考核工作，开展排名排队，组织开展专业系统技术会诊，督导整改问题，提升员工素质，稳步提高技术水平和安全保障能力；（四）组织开展洗选加工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积极开发适应市场需要的产品；（五）推进洗选加工项目建设及证照手续办理。

### **20、环境保护部**

负责集团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行使环境保护管理和监督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各级地方人民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集团公司环境保护制度、规范，并监督落实；负责组织编制集团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提出环境保护目标与任务，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和落实重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开展环境监测、污染源以及

生态环境调查工作，分析掌握所辖区域环境治理、水土流失和生态恢复状况，监督实施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检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并对重点污染源和重点治理项目实施重点监督；负责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推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具体负责集团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运行、监督、考核；负责与国内外环境保护科研院所、企业的交流合作，协调环境保护科研项目技术鉴定，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和适用技术，组织环境保护技术信息交流；负责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环境保护从业人员开展专业学习和培训；负责协调与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的关系，依法维护企业正当权利。

## 21、大数据中心

负责组织编制集团公司信息化整体发展规划和信息化标准，有效整合集团内部信息资源，对信息化产品及生产厂商进行优选，避免重复投资，低水平投资；组织拟定集团公司信息化管理制度、审批流程、标准规范，并指导、监督和考核子分公司信息化工作；负责汇总、审核集团总部及各子分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和产品采购年度计划及变更计划，规范信息化项目管理；负责集团公司总部信息化项目建设和产品采购，承担集团公司总部信息化应用系统的维护管理工作；传达、执行国家、省市相关部门下发的有关信息化行业的文件、规定、办法、通知等，为子分公司提供政策解读、政策细化等服务并组织贯彻落实；组织信息技术和信息化新成果的推广应用，为集团企业信息化和社会信息化建设提供咨询服务；负责建立和管理集团公司信息化专家库，充分发挥集团信息化专业高技术人员的重要作用；负责配合计划、财务、审计、纪委等部门开展信息化重点项目审计，确保信息化项目建设达到预期建设目标；组织编写信息化教育与培训教材，落实集团信息技术教育与培训规划，推进信息化普及教育；组织相关单位开展信息技术交流和考察调研，征求集团总部及各子分公司信息化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完成集团领导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公司各直属单位主要职能如下：

### （1）董监事办公室

负责与省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的工作联络，做好省国资委驻集团公司监事会工作的协调与服务工作；负责集团公司派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管

理和履职情况的考核评价；负责收集、整理、分析各类监督信息资料，定期向集团公司提交相关工作报告；按照集团公司安排承担上市相关工作。

## （2）销售贸易管理局

负责煤炭、焦炭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研究；制定营销战略，提出价格方案，规范价格形成机制；统筹协调市场和销售、铁路和公路、煤炭和焦炭、主体和贸易、期货和现货的业务运行；对销贸板块各单位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 （3）煤矿安全监管五人小组管理局

成立集团公司煤矿安全监管五人小组管理局，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安全监管“五人小组”的文件精神；负责集团公司层面的安全监管“五人小组”管理考核办法的制定，并落实集团公司对“五人小组”有关奖罚；负责安全监管“五人小组”上报安全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汇总，建立安全隐患问题信息台账，向集团公司汇报、反馈隐患问题信息，并在集团公司 OA 办公网“安全曝光台”公示安全隐患信息。

## （4）新产业发展局

负责集团公司新产业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和服务工作；组织制定新产业改革发展总体方案以及由集团公司投资的新产业系统公司的设立、改组、改制、兼并、破产等方案，审查子公司上报的相关方案，并监督、指导方案的实施；负责组织编制新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产业布局及内部市场整合意见，对各子分公司新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论证、审查意见，并监督、指导规划的实施；负责新产业专项资金、建设项目的审批、报批工作，协调项目的开发、建设，规范项目资金筹措，监督项目资金使用；负责制定有关新产业内部市场管理制度，制定产品准入制度，提出产品定点审批意见；定期检查、考核内部市场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协调、规范内部市场运行，定期组织召开内部产品订货会；编制、下达新产业生产经营计划，并监督、检查、指导、考核计划的实施；负责非煤、新产业相关统计报表的审核、汇总、上报，负责新产业集体企业财政年报的审核、汇总、上报，定期分析新产业运营情况，提出分析报告；统筹新产业创新发展攻坚工作，制定攻坚任务、攻坚方案，协调攻坚的相关工作，确定分阶段攻坚目标，提出攻坚项目审批意见和建议，督导攻坚工作，检查考核攻坚计划完成情况。

### （5）焦化产业发展局

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有关焦化产业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并进行监督检查；编制焦化产业发展规划，统筹协调、服务指导集团公司焦化产业健康发展；编制论证集团公司焦化企业的设立、改组、改制、兼并、破产、重大投资融资、重大技改以及焦化产业技术引进、技术转让、技术合作、技术创新等方案，并监督指导方案的实施；编制论证集团公司与外部焦化企业的重组和整合方案，并进行方案的具体实施；制定集团公司焦化企业经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并监督指导考核管理办法的实施；负责制定集团公司焦化产业生产经营计划，并监督、检查、指导、考核和实施计划；负责集团公司焦化产业相关统计报表的审核、汇总、上报；负责定期分析焦化产业运营情况；组织制定焦化产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操作规程；并对焦化企业的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6）社会保障事务管理局

贯彻国家、省市和集团公司有关住房公积金的政策、法规和规定，履行山西焦煤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和安全运营职能；负责集团公司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方案制订及相关制度的建立与实施；编制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履行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的归集、使用和分配职责，确保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增值和按期返还；修订企业年金理事会章程，落实企业年金理事会决议，向上级有关部门报批企业年金方案、合同，协调有关事宜，对各子分公司进行企业年金工作指导，宣传解释企业年金政策，开展相关专业培训及业务咨询服务；制定年金方案建议，起草并审查企业年金受托合同、帐户管理人合同、托管合同、投资管理人合同、财务投资顾问合同等有关合同协议；提出负责选择、监督、更换帐户管理人、托管人、投资管理人以及对中介服务机构的建议；根据合同收取企业和职工缴费，并向受益人支付企业年金待遇。

### （7）技术中心

积极开展科技活动；提出集团公司技术发展方向，制定集团公司技术开发政策，编制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研究生教育创新中心、博士后工作站、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以及企业技术创新管理、考核和评

价工作；围绕集团公司工作部署和企业生产中的重大技术难题，组织开展科学研究、技术攻关，牵头组织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及技术合同的审核、签订工作；负责科技成果的鉴定、统计、评审、申报与奖励工作，承办申报科技专利、商标的组织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科技市场、科技展览等活动，开展技术咨询与服务；负责技术开发费减免税的管理工作；建立科技信息网络，开发信息资源，提供适用、快捷、周到的信息服务；建立企业标准化体系，监督标准的实施，负责新产品的企业标准编制、修订、申报和备案，承办内部产品许可证的审核发放。

#### （8）电力产业发展局

电力产业发展局为集团公司电力产业版块专业化管理部门，负责该业务版块的专业化管理和板块化经营职能（含瓦斯、余气、光伏），管业务管安全。工作职责：（一）制定集团公司电力产业战略规划和阶段性工作目标，优化布局结构，服务战略目标；（二）贯彻落实国家、行业安全与生产技术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标准，制定完善集团技术和管理制度，研究争取上级支持政策；（三）指导产业经济运行，制定和下达电力产业版块主要经济指标。开展对标管理，推进电力产业优化升级和降本增效；（四）做好安全生产技术监管，组织各项安全生产技术检查，开展安全生产质量标准化检查及考核工作，开展排名排队，组织开展专业系统技术会诊，督导整改问题，提升员工素质，稳步提高电力产业技术水平和安全保障能力，管业务管安全；（五）组织开展电力产业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制定集团公司“绿色高效标准化电厂”的建设和考核标准，组织开展申报、达标等工作；（六）推进电力项目建设及证照手续办理。

#### （9）驻北京联络处

集团公司驻北京联络处的工作职责由集团公司和西山煤电共同负责，具体有 4 项：一是为集团公司机关和各分子公司到北京办事提供服务；二是利用北京在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优势，了解和掌握对集团公司经济建设有利有用的政策和信息，为集团公司的改革发展服务；三是熟悉了解与集团公司工作有关的国家有关部委的情况，为集团公司和分子公司到有关部委办事提供帮助；四是完成集团公司交办的其它任务。

#### （10）机关党委

认真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保证监督上级党组织和局党委各项决议、决定在机关的贯彻执行。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指导机关党支部抓好机关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努力提高机关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勤政廉政能力。抓好机关作风建设。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不断探索组织生活的新方法、新形式，负责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党员的组织关系接转，以及党费的收缴。指导机关党支部的机关党员发展工作，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考察；审批新党员并向上级党委报备。

#### （11）双创中心

负责山西焦煤双创基地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评价监督，代表集团公司对接政府相关双创扶持政策。

### （四）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通过借鉴国内外大型集团管理体制的经验，管理体系不断改革，逐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其中：

1、业务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覆盖对外投资、工程项目、采购、筹资、销售、担保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内部控制的目标、原则，以及内控的基本要求和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以控制经营管理风险、保障资产的安全。公司会定期、不定期的对下属控股企业进行综合考核，包括经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制度执行情况、环保、事故安全控制等方面的考核，此外公司本部会派出专门的财务人员下属企业进行财务指导及管理。

2、在对外投资管理方面，发行人坚持“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相结合”的投资原则，严格遵守国家产行业政策和资本金制度，强化对外投资管理。公司设立战略规划委员会负责对重点工程的审查、后评价工作。成员单位申请对外投资，需提交书面申请和项目批准文件等相关资料，由公司计划发展部和财务部审核，报董事会审定。按董事会通过的方案决议，计划发展部下达资金计划，按照资金计划，申请单位与财务部签订内部借款协议，并办理有关资金拨付手续。

3、预算管理制度管理方面，本公司统一财务预算管理，通过预算管理对本

公司全面统筹管理，在预算的范围内，各子公司有效地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完成本公司预算确定的目标。公司年度预算由本公司董事会审定，预算管理内容包括股权投资和重大建设项目投资预算，大宗原材料采购预算、固定资产购置预算、产品生产、销售指标预算、经营业务收入、利润等重要业务预算均由本公司审定和调控，同时本公司监督考核子公司预算的执行情况。

4、对子公司管理制度管理方面，适应集团化管理模式的管理需要，公司制订了《子管理制度》，各子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规范运作，执行公司内部制订的《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按出资比例或协议向子公司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或推荐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进行对外投资、资产购买和处置等交易行为，应经过子公司的董事会（执行董事）或股东会审议；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子公司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明确审议程序，及时向公司分管负责人报告重大事项；公司对子公司的监察审计工作，进行检查并进行业务指导。结合公司的考核及薪酬管理制度，建立适合子公司实际的考核奖惩及薪酬管理制度。

5、财务管理制度管理方面，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税法、经济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财务部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设有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对货币资金、设备采购、工程款支付、固定资产、存货等建立了内部审批程序，规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并实施有效控制管理。会计系统能确认并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充分描述交易，并在会计报表和附注中适当的进行表达和披露。

6、内部审计方面，公司设有专门的检查审计部，并制定了《内部稽核制度》，对内部稽核人员的配置、审计部职责和权限以及内审的任务、工作程序等方面作出相应规定。并对稽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纠正、整改建议，以规范公司的财务核算工作。公司治理结构较为清晰，组织架构较为紧密，内控体系建设较为完善。公司制定了较为系统的内部管理制度、审计制度等。层层细化分解落实，内控管理较为规范，在对下属公司的管理上，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兼任各子公司领导，从而实现对各子公司的控制。

7、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发行人制定了《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安全管理八项制度》，即：《安全费用使用监督制度》、《安全质量标准化检查评比制度》、《安全绩效考核奖罚制度》、《事故分析追究处理制度》、《事故隐患排查制度》、

《安全技术审批制度》、《安全例会制度》和《出入井检身制度》，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管理、装备、培训”并重的原则，强化各级领导和业务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确保安全生产。

8、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发行人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制定详尽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防止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按规定履行审批、报告义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9、在对外担保管理方面，发行人实行统一管理，逐级审核的担保管理制度，财务部是为借款事项提供担保的主管部门，法律事务部是为其它事项提供担保的主管部门；担保总额原则上不得超过担保单位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因特殊情况需扩大担保限额的，报公司董事会审批；被担保单位限定在公司子分公司、因公司业务需要的互保单位、与公司有现实或潜在重要业务关系的单位。

10、在货币资金使用方面，发行人制定了《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和《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结算管理办法》。发行人成员单位在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在财务公司开户的成员单位通过商业银行将款项上存至财务公司账户，资金管理信息系统自动增加成员单位活期存款，成员单位划转资金，通过财务公司资金管理信息系统办理结算，财务公司进行复核后，通过银企直联系统向银行提交付款指令或向成员单位付款，系统自动减少成员单位内部活期存款。

11、在融资管理方面，集团公司坚持统一融资管控的原则，对新增融资额度进行统一管控，控制融资规模的增长速度，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和资本结构。公司财务部是融资统一管理的牵头部门，汇总、审核整个集团融资需求，并每月动态监测集团公司整体融资情况；计划发展部是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统计的责任部门，负责整个集团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统计、审核。

12、在联营兼并地方煤矿管理方面，公司为响应国家关闭生产技术落后的地方小煤矿的相关产业政策，近两年，加大了联营兼并地方煤矿的步伐。为加强公司联营兼并地方煤矿的投资管理，确保联营兼并资金的安全，实现预期的投资回报。公司规定：1、在收购地方煤矿时，要与公司的主业及发展规划相适应，做好可行性研究，履行严格的决策与审批程序；2、被收购煤矿在涉及开办、生产、

安全等方面要求办理的证照必须齐全，且必须在有效期内。3、被收购煤矿必须满足大矿开采条件，单井生产能力一般应在 100 万吨/年以上；剩余储量开采年限不低于 33 年；4、对实施收购的地方煤矿必须达到绝对控股，且必须具有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条件。

13、在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公司坚持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重视污染治理的设备投资和资金投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规定对废水、废气和废渣进行处理。同时，公司拥有完善的环保组织机构和《环境管理制度》，可以保证企业环保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管理制度，公司下属企业将积极监控本企业环境保护方针、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及成效；年度资源消耗总量；企业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情况；企业排放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和去向；企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的处理、处置情况,废弃产品的回收、综合利用情况。

14、在投资管理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于项目投资，需要委派专门的人员进行前期项目调研、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后申请立项，审批与立项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用地、安全保障、环境评价等重大事项需事先经公司决策层集体研究，达到公司相应的目标和要求后方可审批。此外，公司建立了工程项目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以加强工程项目的预算、招投标、质量管理等环节控制。

15、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方面：为了规范山西焦煤安全应急管理工作，增强应对和防范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风险和抵御事故灾难的能力，一旦发生事故时能够及时、有序、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灾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实现企业的安全、和谐、稳定，发行人制定了《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公司实行三级应急救援体系，对应急工作坚持预防为主、平战结合、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快速反应、协同应对的原则。该预案对事故风险描述、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预警及信息报告、应急响应、信息公开、应急预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 （五）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1、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全资及控股二级子公司 32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15 家，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二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投资额
1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煤炭采选	52.34	620,023.80
2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煤炭采选	59.45	268,424.58
3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煤炭采选	58.80	316,682.62
4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煤炭采选	51.00	42,937.47
5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焦化产品生产	100.00	237,965.67
6	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化工制造业	82.51	57,691.86
7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及制品批发	100.00	136,451.25
8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	52.52	101,222.99
9	山西焦煤集团金土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农业	100.00	22,915.00
1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及制品批发	87.52	27,993.98
11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及制品批发	53.51	4,482.51
12	山西焦煤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82.29	120,000.00
13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金融业	85.77	100,000.00
14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融资租赁	100.00	50,000.00
15	山西焦煤金融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其他金融	100.00	16,000.00
16	山西焦煤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服务业	55.88	150,800.00
17	山西焦煤集团日照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及制品批发	100.00	5,000.00
18	山西焦煤集团公路煤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服务业	100.00	4,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投资额
19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	51.00	510
20	太原矿机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未列明运输设备制造	51.00	5,100.00
21	山西省安瑞风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矿山机械制造	51.00	10,445.50
22	山西焦煤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其他服务	100.00	350
23	山西焦煤机电装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电商平台	100.00	2,000.00
24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及制品批发	95.35	2,000.00
25	山西焦煤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65.89	100,000.00
26	山西焦煤和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绿化管理	100.00	500
27	山西焦煤集团低碳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低碳技术开发	100.00	500
28	山西焦煤集团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人力资源	100.00	2,000.00
29	山西焦煤集团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销售	100.00	17,500.00
30	东方联合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贸易	50.00	3,561.10
31	山西焦煤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其他煤炭采选	100.00	56,123.42
32	山西焦煤机电(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贸易代理	100.00	5,000.00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西山煤电集团”)

西山煤电集团注册资本为 925,032.72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 335 号，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煤制品制造、销售，电力、热力、水的生产和供应，售电，电力技术开发与信息咨询，电力设施修理校验，工矿工程施工，房地产业，机械设备租赁；职业技能鉴定(仅限分支机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业，铁路、道路货物运输及辅

助活动，仓储业；水泥及制品、瓶（罐）装饮用水、服装、劳动防护用品、矿灯的制造和销售，木材加工，普通机械产品、工矿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修理、销售；钢材、轧锻产品加工；聚氨脂、抗磨油、齿轮油、乳化油、防冻液、润滑脂的生产和销售，废弃资源回收利用，煤炭、焦炭、金属及金属矿、建材、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木材、仪器仪表、日用品、水暖器材的批发零售，综合零售，艺术表演场馆，体育场馆，文艺创作与表演，住宿和餐饮，农业、林业、畜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山煤电集团位于西山矿区，总部设在太原市，主要开采西山煤田，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西山煤电集团包括西山煤电（集团）本部及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983，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拥有 10 对生产矿井、8 座选煤厂，控股单位有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西山热电有限公司、晋兴能源有限公司、五麟煤焦有限公司等 13 家公司，并持有华晋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 的股份，持有山西焦化（上市公司）24% 的股份，初步形成“煤炭—电力—建材”、“煤炭—焦炭—化工”两条循环产业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西山煤电集团总资产 9,974,846 万元，总负债 7,361,63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13,215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6,000,073 万元，净利润-82,524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由于前期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安全、生产方面投入不足，职工工资降幅较大，随着煤炭市场回暖，2017 年加大了安全、生产方面投入，同时适当上调职工工资；另一方面，2017 年太原市道路改造，涉及企业区域内拆迁，支出金额较大；此外，下属公司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所得税费用大幅增加。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西山煤电集团总资产 10,110,050 万元，总负债 7,483,4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26,617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681,130 万元，净利润-70,663 万元。

目前，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历史沿革并考虑到管理的需要，由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代为行使

管理权，并在管理级次上，将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级子公司进行管理。

## (2)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汾西矿业”）

汾西矿业注册资本为 352,565.26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介休市裕华路 95 号；经营范围：煤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煤矿安全生产培训；矿山设备和洗煤设备的安装、租赁、经销及配件经销；机电设备制造维修；冶金炼焦；劳务服务；林木种植；动物养殖；建筑安装；生产经销水泥建材、玻璃钢制品；批发经销水暖器材、百货、五金交电；家俱加工；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对煤炭行业投资。（以上项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发电、供电；汽车修理；印刷；生产润滑油、工业硫酸；批发零售溶解乙炔、工业氧气和二氧化碳；工程建设、机电设备采购、医药品及医疗器械采购的招标代理；医疗服务；饮食服务；洗浴、理发、旅馆住宿；矿用支护产品、橡塑产品、服装、劳保产品。选煤设备的制造、修理，选煤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企业文化策划、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广告代理，文体用品的设计；铁矿粉、铁精粉、金属材料的销售。煤矿管理服务。；煤炭开采、加工、经销；货物运输；煤焦检验服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限分支机构经营）；(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汾西矿业地处山西省中部，矿区地理位置优越，铁路公路四通八达。总部设在介休市，所属 28 个二级单位，分布于介休、灵石、孝义、柳林、交城等市（县）境内。矿区横跨霍西、河东、西山、沁水四大煤田，井田面积 625 平方公里，地质含量 58 亿吨。现有柳湾、高阳、水峪、河东、贺西、双柳、中兴等生产矿井，核定生产能力 1,795 万吨/年，有曙光、紫金、宜兴、香源等多座在建矿井，有介休、双柳、柳湾、河东 4 座共计年入洗量为 775 万吨的洗煤厂。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煤炭品种有焦煤、肥煤、瘦煤、贫煤等，煤炭产品具有热值高、低灰、低硫、易于洗选加工、结焦性好等特点。“晋柳王”品牌系列煤炭产品畅销 15 个省、市自治区，国内用户达 300 多家。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汾西矿业总资产 6,779,557 万元，总负债 5,515,40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64,14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2,274,216 万元，净利润 1,64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汾西矿业总资产 7,062,309 万元，总负债 5,742,16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20,145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57,809 万元，净利润 3,542 万元。

### (3)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霍州煤电”）

霍州煤电注册资本为 440,173.02 万元，注册地址：霍州市鼓楼东街 188 号；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加工及销售；发电供电；汽车修理；汽车运输；氧气、乙炔生产；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国内外广告；印刷；住宿、餐饮；供热、通讯、房屋道路修缮、环卫、绿化、物业服务；有线电视线路安装及维修（限于内部）；供水；氧气、乙炔的销售。（以上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信息咨询、网络、计算机集成与维护；机电设备修理；批发零售化工产品（国家控制品除外）、建材、硅铁、电石、刚玉；种植业（不得从事农林种子选育、经营）；养殖业；煤矿技术开发与服务；煤层气开发利用；自建铁路、公路的维修；工矿物资的销售；水、电、暖线路检修维护；金属材料加工；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煤矿机电设备配件制造；LED 电子屏组装制作；刻字、喷绘；服装、生活用品、家具、文化用品、礼品、工艺品的销售。

霍州煤电是晋南最大的省属国有重点煤炭企业，主要经营煤矿开采、加工（精煤、焦煤，动力煤及煤化工产品）及销售、发电、供电等业务。霍州煤电拥有涉及临汾、吕梁、长治三市和国家规划晋中基地内霍州、霍东、离柳、乡宁四个矿区，现有生产、基建矿井 11 座，洗煤厂 6 座，坑口电厂 3 座，焦化厂 1 座，煤田总面积 1,020 平方公里，占有优质焦煤储量 21.80 亿吨（规划储量 80 亿吨），是 2003 年国家确定的重点开发的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霍州煤电现有原煤生产能力 2,240 万吨，洗选能力 1,680 万吨，发电装机容量 170MW，焦化能力 60 万吨。主导产品为冶炼精煤、电煤、焦炭等，产品以低灰、低硫、低磷、热稳定性好和粘结性强为主要特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霍州煤电总资产 6,224,375 万元，总负债 5,214,5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09,85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2,065,332 万元，净利润 2,48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霍州煤电总资产 6,486,761 万元，总负债 5,394,10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92,655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846,745 万元，净利润 14,669 万元。

#### **(4)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晋焦煤”）**

华晋焦煤注册资本为 83,048.623565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柳林县沙曲镇；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电力生产(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加工（原煤、精煤、焦炭及副产品）；矿用设备修理、技术开发与服务；有色金属（不含贵稀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黑色金属、机电产品、废旧金属、煤炭、焦炭的销售；矿山工程、建筑安装工程与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晋焦煤拥有丰富的优质煤炭资源，属于国家明确规定的“两区一种”保护性开发资源。离柳矿区井田面积 512.9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76.81 亿吨，可采储量 35.01 亿吨，煤种主要为低灰、低硫、特低磷、高发热量、强粘结性的优质主焦煤。乡宁矿区井田面积 180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23.42 亿吨，可采储量 10.36 亿吨，煤种主要为中灰、低硫、特低磷的优质瘦煤，是极好的炼焦配煤。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晋焦煤总资产 1,227,880 万元，总负债 1,017,49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0,390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487,628 万元，净利润 55,91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华晋焦煤总资产 1,892,183 万元，总负债 1,369,0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23,11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67,263 万元，净利润 79,644 万元。

#### **(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焦煤国际”）**

焦煤国际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 24 层，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

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的项目投资。

焦煤国际多年来与国内各大钢铁、焦化企业如中钢、宝钢、鞍钢、本钢、马钢、上海焦化厂等大中型国企以及欧盟、日本、巴西、美国、韩国等多个国家的许多国际知名跨国公司如鲁尔、蒂森·克虏伯、嘉能可、荷兰煤炭、IMR 公司、新日铁等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国际发展主要从事进出口业务，出口主要包括煤炭、焦炭、钢材和成套设备等，进口主要包括设备，矿砂，煤炭，危化品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焦煤国际总资产 272,728 万元，总负债 285,229 万元，所有者权益-12,501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347,321 万元，净利润-7,128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历史包袱重，资金利息高。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焦煤国际总资产 333,361 万元，总负债 349,145 万元，所有者权益-15,785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066,069 万元，净利润-3,251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历史包袱重，资金利息高。

#### **（6）山西焦煤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投资公司”）**

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经营范围：对煤炭及相关行业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批发焦炭及煤炭副产品、钢材、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产品）、工矿产品。（以上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除外）；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公司同时加挂山西焦煤股权及项目投资监管中心牌子，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受山西焦煤集团董事会委托对山西焦煤集团存量投资进行管理，对各子公司已投资项目实施监管和服务。投资公司主要经营煤炭生产及相关产业项目投资、建设与管理；履行山西焦煤集团对外产业性、资本性投资项目运作职能；实施对外投资扩张；经营公司范围内的全部国有资产，承担保值增值责任；对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及参股企业的国有资产行使所有者职能，并享有出资人权利。

投资公司作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资源整合主体之一，先后将吕梁市、晋中市、忻州市、临汾市的 8 座煤矿整合成 5 座，产能 510 万吨/年。投资公司目前拥有员工 2,200 余人、7 个子公司和 4 个参股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公司总资产 700,037 万元，总负债 473,17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6,86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42,215 万元，净利润 23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投资公司总资产 712,100 万元，总负债 482,18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9,91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23,199 万元，净利润-196 万元。

#### (7)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贸公司”）

国贸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振兴街 11 号 24 层；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含腐蚀品、易燃液体、有毒品)的销售(凭《危险化学品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5 日);通过铁路经销焦炭;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仅限分公司使用);煤炭、煤制品、钢材、金属材料、铁矿石、生铁、铁合金、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工产品)、石油焦(不含危险化工产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化肥、塑料制品、有色金属、铝土矿原材料、工业盐、铝制品、计算机及配件、汽车、针纺织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及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项目的进出口业务;市场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物流配送信息服务;商务中介服务;房屋租赁;矿产品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贸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焦炭、钢材等物资贸易业务，此外承担了山西焦煤集团全部大宗物品的集中采购职能。国贸公司主要经营项目煤炭出口、焦炭内销、大宗钢材采购等贸易，目前主要贸易对手均为我国有煤炭出口专营权的企业和大型的钢铁集团。凭借山西焦煤集团的整体实力和山西焦煤集团煤炭销售总公司常年客户平台和运力优势，国贸公司在上述贸易销售中具有优势。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国贸公司资产总额 253,639 万元，负债总额 173,230 万元，所有者权益 80,40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713,816 万元，净利润 41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国贸公司资产总额 297,540 万元，负债总额 216,894 万元，所有者权益 80,647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19,769 万元，净利润 237 万元。

#### **(8)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 166,000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一、二级市场投资除外）；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科学规范。根据业务发展以及监督牵制的要求设有结算管理部、信贷管理部、资金计划部、稽核风险部、财务会计部、信息管理部和综合管理部等七个部门，构建了前台、中台、后台分离的三道工作程序和风险防控体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2,331,387 万元，总负债 2,038,70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92,680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85,784 万元，净利润 41,35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2,541,076 万元，总负债 2,209,576 万元，所有者权益 331,501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69,205 万元，净利润 38,820 万元。

#### **(9)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源物贸”）**

中源物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经营范围：焦炭、机电设备（不含小轿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日用品、钢材、煤炭的销售；室内装饰；物业管理；企业信息咨询；汽车租赁；旅店、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茶座；餐饮服务（含凉菜、不含

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鲜）；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家政服务；养老服务；车辆清洗；代办机动车上户手续；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源物贸拥有山西焦煤大厦。山西焦煤大厦是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兴建的集办公、酒店、银行为一体的标志性建筑，总建筑面积为 32,000 平方米，共 28 层，其中：九层以上为山西焦煤集团机关办公场所、九层以下为山西焦煤商务会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源物贸总资产 21,008 万元，总负债 15,8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17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28,206 万元，净利润-240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结算账期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中源物贸总资产 20,482 万元，总负债 15,4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5,042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2,984 万元，净利润-137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结算账期所致。

#### **（10）东方联合资源（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东方资源”）**

东方资源注册资本为 7,120 万元港币；注册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9 号夏慤大厦 906 室；经营范围：钢铁、煤炭、铁矿石、有色金属等的销售。

东方资源由山西焦煤集团（持股比例 50%）和首钢集团（持股比例 50%）联合出资于 2007 年 10 月在香港注册成立，主营业务以钢铁产品、煤炭、铁矿石、有色金属、废钢铁、冶金和煤炭设备等产品的国际贸易为主；同时积极参加境外钢铁生产、加工贸易企业的投资控股；与钢铁产品或者资源相关的上、下游产品或企业的投资控股，技术开发和转让服务；物流和金融服务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方资源总资产 89,247 万元，总负债 47,1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078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68,686 万元，净利润 67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东方资源总资产 43,548 万元，总负债 1,147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401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95,286 万元，净利润 118 万元。

#### **（11）山西焦煤集团公路煤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物流公司”）**

物流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民营经济开发区五龙口街 678 号 1 栋 5-6 层；经营范围：普通货物的仓储、物流、配送及信息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搬运及装卸、包装及流通加工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商务中介服务；钢材、煤制品、普通机械配件及设备、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铁矿石、生铁、铁合金、铝合金、橡胶制品、通讯设备、水暖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装潢材料、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针纺织品、焦炭、化肥、办公用品、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劳保用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道路货物运输；煤炭批发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流公司现有职工 20 多人，机关内设 7 个处室，下辖 4 个驻地服务中心，主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物流公司总资产 77,341 万元，总负债 60,78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561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389,546 万元，净利润 2,24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物流公司总资产 74,055 万元，总负债 55,48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571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27,272 万元，净利润 2,010 万元。

#### **（12）山西焦煤集团日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日照公司”）**

日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楼一层 106 房间；经营范围：煤炭批发；批发零售：焦炭及制品、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国家专项许可项目和禁止项目除外）、初级农产品（不含食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工程机械、橡胶制品、金属材料、通讯产品；机械设备租赁；煤炭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国内水运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日照公司主要经销山西焦煤集团生产的煤炭产品以及煤炭（焦炭）代理结算和销售，钢材、矿石代理结算和销售，煤炭、钢材仓储、配售，进出口贸易，投资管理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日照公司总资产 8,917 万元，总负债 6,23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85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662 万元，净利润-881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日照公司已停止经营，2017 年主要产生了如下费用：法院诉讼费、律师费、折旧费、原有车辆保险费等，所以为亏损状态。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日照公司总资产 8,860 万元，总负债 6,224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3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50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日照公司已停止经营，发生零星费用。

### **（13）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爱钢公司”）**

爱钢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化章街 9 号 1 号厂房；经营范围：精密传动机构设计与制造；立柱、油缸设计与激光加工；机械设备表面强化与再制造；采掘设备滚筒、截齿的生产与销售；表面强化合金材料研发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爱钢公司是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51%）和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联合出资于 2012 年 7 月注册成立的高科技企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爱钢制造总资产 4,162 万元，总负债 2,61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5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874 万元，净利润 2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总资产 4,040 万元，总负债 2,52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1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988 万元，净利润-39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结算账期所致。

### **（14）山西焦煤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房地产公司”）**

房地产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玉门河南岸 6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水暖器材、涂

料、钢材、水泥的销售；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房地产公司总资产 121,506 万元，总负债 20,7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0,767 万元，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 6,654 万元，2017 年净利润 1,31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房地产公司总资产 114,289 万元，总负债 13,41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0,875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040 万元，净利润 108 万元。

#### **（15）山西焦煤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交通能源公司”）**

交通能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800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910 室；经营范围：交通、能源领域项目投资和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09,149 万元，总负债 180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8,96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683 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10,416 万元，总负债 2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0,39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426 万元。

#### **（16）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运城盐化”）**

运城盐化注册资本为 94,620 万元；注册地址：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 376 号；经营范围：非标准设备制造、安装；水泥预制构造制作；太阳能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煤炭批发经营；化学清洗、化工防腐、水处理、密封、粘结技术转让、咨询、培训服务；家电维修服务；煤焦销售信息咨询服务；餐饮服务、会议服务；零售：日用百货、五金家电、钢材、矿产品、工矿机械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以下项目仅限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经营：工业硫化钠、硫酸钠、硫酸钾、硫酸镁系列产品、硫脲、金属镁、阻燃剂及塑料编织品产、供、运、销及设备安装、维修；合成洗涤剂、复混肥、工业盐、聚氯乙烯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运城盐化前身为中盐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运城盐化是集无机盐系列产品、日用化工系列产品生产、国际贸易、化工机械加工、旅游业及服务业为一体的大型国有企业集团，是目前中国最大的无机盐、洗涤剂、钾肥生产基地，拥有 4 个子分公司：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山西省运城盐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运城市南风宾馆有限公司、天津市南风贸易有限公司。运城盐化拥有面积为 132 平方公里、中国最大的硫酸钠型内陆盐湖——运城盐湖，并拥有江苏、四川、湖南矿芒硝资源基地，占全国市场的 20%，主要产品有两大系列：一是无机盐化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元明粉、硫化碱、硫酸钡、硫酸镁、大苏打、硫化钠、氯化钡等产品等，其中：元明粉产销量目前是中国第一，世界最大；二是日用化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洗衣粉、皂类、液洗、牙膏等产品，其中：洗衣粉、皂类、液洗的产销量目前均在全国名列前茅。“奇强”系列洗涤剂产品为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产品；“运”牌无机盐系列产品、“中国死海”旅游产品为知名品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运城盐化总资产 381,661 万元，总负债 470,448 万元，所有者权益-88,78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208,777 万元，净利润-58,962 万元，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因环境保护治理要求，公司所属元明粉分公司元明粉部和钡盐分公司硫化碱部上半年停产，停产导致化工产品收入减少，停工损失增加；二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日化产品销售价格下滑，而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导致公司日化产品生产成本增加，毛利减少，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运城盐化总资产 424,214 万元，总负债 537,860 万元，所有者权益-113,64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74,689 万元，净利润-24,859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因运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公司所属元明粉分公司元明粉部和钡盐分公司硫化碱部停产；二是日化产品方面，公司加大市场投入，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 **(17)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焦炭集团”）**

焦炭集团注册资本为 53,756.7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57 号；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国有股权的经营管理；焦炭、焦化产品的生产、运输、销售、仓储、信息服务；型煤、型焦的生产、运输、

销售、仓储。焦化设备及焦化相关产品的生产、开发、经营。批发零售建材。煤炭的运输、仓储、信息服务。煤炭批发经营（仅限分支机构）。

焦炭集团是山西省政府于 2002 年 7 月出资组建的 34 户省属国有骨干企业之一，拥有 26 个子（分）公司。焦炭集团承担着对全省焦炭运销进行统一管理、代征焦炭生产排污费、对炼焦用煤环节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查验补征等多项政府授权的专项职能。在履行好政府授权职能的基础上，焦炭集团积极实施营销与物流、生产经营、运销服务三大板块战略，通过走控股、兼并、收购、重组等低成本扩张之路，构建介休焦化示范工业园等煤化工基地，延伸煤炭综合利用产业链条，初步形成集焦炭、煤化工、运输、仓储、焦炭出口为一体的产业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焦炭集团总资产 849,580 万元，总负债 797,80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1,77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389,420 万元，净利润-12,113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1 月起焦炭价格回落，加之年底提取一部分坏账准备，导致年底报表亏损。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焦炭集团总资产 850,026 万元，总负债 796,66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3,36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91,323 万元，净利润 1,412 万元。

#### **（18）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简称“电气公司”）**

电气公司注册资本为 109,145.57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民营经济技术开发区松庄路 9 号，经营范围：煤矿机械装备、电气装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修及成套化等；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设备进出口贸易；煤炭产品、建材产品等销售；自动化系统工程、软件系统工程等；技术咨询、服务等。

电气公司是经省国资委同意，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香港恒昌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合作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按双方约定，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实物资产出资，香港恒昌以现金出资，股权结构为 55:45。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作为本公司的股东，享有资产收益权，持股比例为：西山 20.35%，汾西 18.39%，霍州 16.26%，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一致行动人身份组建董事会，本公司按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来运作和管理。

电气公司设有董事会秘书处、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合署办公）、计划财务证券部、生产基建部等 5 个部门，并设有西山机电分公司、西山租赁分公司、汾西机电分公司、汾西租赁分公司、霍州租赁分公司等五个分公司以及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太原矿机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和安瑞风机电气有限公司三个直管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电气公司总资产 132,463 万元，总负债 21,43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1,027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33,435 万元，净利润 52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电气公司总资产 138,407 万元，总负债 27,32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1,08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471 万元，净利润 59 万元。

#### **（19）山西焦煤集团金土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土地公司”）**

金土地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振兴街 11 号 2310 号；经营范围：农业种植、养殖、观光（仅限设立分公司时使用）；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农产品加工（仅限设立分公司时使用）；煤炭、焦炭、煤制品、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不含稀贵金属）、有色金属（不含稀贵金属）、铁矿石、生铁、铁合金、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汽车（不含小轿车）、化肥、针纺织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妆品、玩具、办公用品、衣服鞋帽的销售；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酒的销售（取得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方可经营）；烟草制品零售（取得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方可经营）；花卉的销售、租赁；机电设备及配件（不含特种设备）的销售、租赁、维修；园林绿化工程（取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方可经营）；道路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取得道路运输管理部门核发的《道路货运经营许可证》方可经营）；计算机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房屋租赁；仓储（仅限设立分公

司时使用)；市场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项目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土地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山西焦煤集团有限公司以山西焦煤董决【2013】9 号-2 号和 2013 年 7 月 8 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晋国资改革函【2013】361 号文批准设立。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 亿元人民币投资设立，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土地公司总资产 63,969 万元，总负债 30,87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3,098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62,359 万元，净利润-198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农业方面相关费用较大，业务处于开拓期。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金土地公司总资产 65,158 万元，总负债 31,8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33,32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45,004 万元，净利润 228 万元。

#### (20) 太原矿机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矿机电气”)

矿机电气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唐槐北路矿机小区一单元 101 室；经营范围：矿山电气系统设备、矿山辅助运输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网上销售；矿山电气自动化系统工程、软件工程、矿山电气系统工程的施工；煤矿井上、井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煤矿信息化安装工程、煤矿井巷工程的施工；煤矿生产技术管理及服务；煤炭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及网上销售；工矿配件设备的维修、销售及网上销售；机电设备维修；机电设备配件及器材的加工、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矿机电气设有 7 个职能部门，包括销售部、生产运行部、供应部、综合部、质量安全部、技术中心、财务资产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矿机电气总资产 19,560 万元，总负债 8,0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50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2,739 万元，净利润 76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矿机电气总资产 20,288 万元，总负债 7,9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348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8,348 万元，净利润 750 万元。

**(21) 山西省安瑞风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瑞公司”）**

安瑞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经山西省夏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1408281000415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瑞公司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省运城安瑞节能风机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 20,481 万元，实收资本 20,481 万元，其中：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 10,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山西省运城安瑞节能风机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10,0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运城信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运城信达验[2013]0138 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出资。经营范围：工业风机、矿用风机、民用风机、消防排烟风机、隧道风机、射流风机、除尘风机、配套电机、消音器、风阀、阀门、风冷、水冷设备、暖通空调设备、环保、制冷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维修；钢材、建材、煤、焦、矿产品、办公用品、AES、皂粒、液碱、烷基苯等化工原料经销；各类商品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安瑞公司的母公司，其治理层由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瑞公司总资产 28,728 万元，总负债 7,15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574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8,667 万元，净利润 25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安瑞公司总资产 29,339 万元，总负债 7,682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657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6,304 万元，净利润 144 万元。

**(22) 山西焦煤和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园林公司”）**

园林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是山西焦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焦煤大厦 2605 室；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养护；荒山治理；植树造林；苗木、花卉、盆景的种植、销售；园林机械销售、租赁；园林技术咨询；喷泉制作；保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泰园林总资产 2,138 万元，总负债 1,596 万元，所有者权益 54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518 万元，净利润-0.05 万元。本期亏损的主要原因：业务结算账期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和泰园林总资产 1,657 万元，总负债 1,207 万元，所有者权益 450 万元，营业收入 5 万元，2018 年 1-9 月净利润-92 万元。本期亏损的主要原因：业务结算账期所致。

### **(23) 山西焦煤机电（香港）有限公司（简称“焦煤机电”）**

焦煤机电是根据山西焦煤董决[2013]12-11、晋国资改革函[2013]495 号文《关于设立山西焦煤机电（香港）有限公司的意见》以及晋商合函[2013]646 号《关于同意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香港设立公司的批复》，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组建，于 2013 年 10 月 2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焦煤机电总资产 2169 万元，总负债 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66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374 万元，净利润 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焦煤机电总资产 3,655 万元，总负债 0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55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5 万元，净利润 1 万元。

### **(24) 山西焦煤（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山焦香港”）**

山焦香港于 2013 年 6 月 6 日经集团公司董事会第 7 次会议通过成立，由山西焦煤出资 1,000 万美元，为山西焦煤独资子公司。煤矿子公司副职级建制，委托山焦销售代管。

山焦香港的主要职责是通过控股、参股海外资源，培育、拓展贸易渠道，做实进出口贸易；利用香港金融市场为山西焦煤发展进行低成本融资；受山西焦煤委托，对东方联合资源（香港）有限公司行使股东权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山焦香港总资产 252,803 万元，总负债 191,441 万元，所有者权益 61,362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73,404 万元，净利润 2,254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山焦香港总资产 397,498 万元，总负债 333,5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63,953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23,942 万元，净利润 2,211 万元。

### (25)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山西焦化”）

山西焦化筹建于 1969 年，是一家集炼焦生产、煤焦油加工、粗苯精制、甲醇、电子科技、化工设计、建筑安装、物流贸易、对外参股等为一体的煤炭综合利用企业，是全国首批 82 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和“两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示范企业。注册资金 205,681.36 万元，为山西焦煤独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本公司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技术进口及自产产品和技术出口，承办对外投资、合资、合作及来料加工和补偿贸易业务。焦炭、合成氨、尿素生产。制造其它化学、化工产品，承揽化工设备和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建筑安装、防腐保温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汽车运输等服务业。洗精煤生产；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销售；开展租赁业务。洗精煤销售；批发零售钢材、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铁矿石、生铁、铁合金（国家限制的除外）；汽油、柴油零售（仅限分支机构油品综合经销部凭许可证经营）。戏剧表演、电影放映、歌舞、游泳服务（仅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

公司现有职工 8,300 余人，占地面积 325 公顷。拥有一组 2×50 孔、两组 2×65 孔 JN60 型焦炉，焦炭产能 330 万吨/年，配套有 30 万吨/年焦油加工、34 万吨/年甲醇、10 万吨/年苯精制、8 万吨/年炭黑等，主要生产装置 38 台套，生产焦炭、硫酸铵、工业萘、沥青、蒽油、洗油、酚类、炭黑、甲醇、苯类等 45 种产品，焦、化产值比约 6：4。

山西焦化原为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从山西焦煤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立的决议》（山西焦煤董决[2014]9 号-4），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列入本集团子公司管理，该事项已上报省国资委备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山西焦化总资产 1,812,172 万元，总负债 1,374,56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37,608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633,042 万元，净利润 47,60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山西焦化总资产 1,892,183 万元，总负债 1,369,0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23,11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67,263 万元，净利润 79,644 万元。

#### **(26) 山西焦煤集团低碳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低碳技术公司”）**

山西焦煤低碳技术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全部为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出资。注册地为晋中开发区鸿基科技有限公司厂内商务楼 204 室。经营范围：低碳技术开发；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利用、煤炭安全、煤焦化、日用化工、煤机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相关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的销售。

低碳技术公司是山西焦煤为对接科技创新城项目专门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并作为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单位。焦煤入驻项目是全省首批入驻科创城 24 个项目之一，位于科创城主体功能核心区，目前规划用地约 81.17 亩，构建“五部、五所、三院”的机构模式。“五部”即技术创新部、技术管理部、技术交流部、技术推广部、综合管理部；“五所”即煤矿瓦斯安全及综合利用研究所，低碳节能减排研究所、精细煤焦化工研究所，高端日用化工研究所，两化融合研究所；“三院”即煤矿设计院，新型煤化工设计院，建筑设计院。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研发大厦以及瓦斯实验室、防治水实验室、矿山生态恢复实验室、精细煤化工实验室和高端日用化工实验室，总建筑面积共计约 110,000 平方米。预计总投资约 5.12 亿元。项目整体完工后，山西焦煤将在 3-5 年内建成 2 个享誉行业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建立行业高新技术综合服务平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低碳技术公司总资产 5,547 万元，总负债 5,063 万元，所有者权益 485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0 万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正在建设中，尚未开始经营，发生零星办公费用。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低碳技术公司总资产 5,565 万元，总负债 5,0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6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 万元，净利润-8 元。公司近一期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正在建设中，尚未开始经营，产生办公费用。

#### **(27) 山西焦煤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碳资产管理”）**

山西焦煤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太原市民营经济开发区注册登记。经营范围包括：碳资产管理；开展 CCER 管理，包括总体规划、项目开发、交易；合同能源管理；环保技术领域的开发、服务、转让、咨询；开展节能减排政策信息的咨询服务；提供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咨询服务；协助政府部门及非政府组织等推动碳交易市场体系的建立。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碳资产管理总资产 127 万元，总负债 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78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全国碳交易市场尚未开放，尚处于前期项目开发阶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碳资产管理总资产 697 万元，总负债 67 万元，所有者权益 630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0 万元，净利润-59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全国碳交易市场尚未开放，尚处于前期项目开发阶段。

#### **(28)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融资担保”）**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注册登记，注册地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经营范围包括：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再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担保总资产 52,046 元，总负债 351 万元，所有者权益 51,695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3 万元，净利润 1,34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融资担保总资产 53,340 万元，总负债 915 万元，所有者权益 52,42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59 万元，净利润 729 万元。

#### **(29) 山西焦煤集团煤焦销售有限公司（简称“煤焦销售”）**

山西焦煤集团煤焦销售有限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5 亿元，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注册登记，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振兴街 11 号 2301 室。经营范围包括：煤炭、焦炭、煤制品、钢材、铁矿石等的销售，提供煤炭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煤炭信息咨询等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煤焦销售总资产 63,212 元，总负债 39,99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217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1,454 万元，净利润 2,44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煤焦销售总资产 156,365 万元，总负债 124,5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767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15,938 万元，净利润 1,050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所属子公司开展的焦煤在线业务处于前期建设运营期。

### **(30) 山西焦煤集团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简称“人力资源”）**

山西焦煤集团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 9 日注册登记，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振兴街 11 号 1 幢 2301 室。经营范围包括：劳务派遣业务。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职业中介服务：开展就业服务的政策宣传和咨询；为用人单位和劳动者提供职业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洽谈提供服务；开展创业、就业指导和就业培训。人才中介服务：组织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求职招聘；根据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从事互联网人才资源中介服务；组织劳务输出和输入；开展人才和职业能力测评；高端人才访聘；人力资源服务外包；组织人才交流或职业招聘洽谈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煤焦销售总资产 2,052 元，总负债 22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3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2 万元，净利润 3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人力资源总资产 2,938 万元，总负债 85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81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86 万元，净利润 52 万元。

### **(31) 山西焦煤机电装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简称“山焦电商”）**

山西焦煤机电装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注册登记，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综改示范区振兴路 11 号 1 幢 24 层 2403 号。经营范围包括：煤机设备、配件、材料等商品的在线交易；网上贸易代理、网上商务咨询；仓储运输服务；矿用设备租赁；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山焦电商总资产 1,876 万元，总负债 5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24 万元，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176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现处于前期建设运营期。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山焦电商总资产 1,817 万元，总负债 15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62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162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现处于前期建设运营期。

### **(32) 山西焦煤金融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金融投资”）**

山西焦煤金融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山西焦煤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在山西综改示范区注册登记。经营范围包括：国有资本运营及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投资、不含融资性担保、不含中介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融投资总资产 15,9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972 万元，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28 万元。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山焦资本于 2017 年 7 月正式成立，2017 年度尚未正式开展业务，未实现营业收入；上期产生发生一部分公司运行必要的管理费用等支出；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预期收益根据审计要求需到期方可确认，无法计入当年投资收益。基于以上原因，山焦资本 2017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金融投资总资产 22,535 万元，总负债 25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283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312 万元。

## **2、发行人主要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及 2017 年末/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b>一、合营企业</b>						
兴县蔡家崖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00%	4,355.32	1,091.72	3,263.60	141.00	-1.71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洗煤有限公司	15.28%	3,807.39	5,660.24	-1,852.85	-	-54.38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京盐南风贸有限公司	25.00%	641.86	0.87	640.99	-	-6.09
天津中焦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0.00%	615.46	13.68	601.78	-	-2.30
山西德艺文化传播公司	40.00%	155.95	88.18	67.77	-	-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633,936.31	576,522.86	1,057,413.45	789,881.25	319,486.22
晋能孝义煤电有限公司	29.00%	141,166.84	77,166.84	37,000.00	-	-
山西汾西安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1.00%	19,292.31	11,484.91	7,807.40	1,054.55	-680.95
太岳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1.60%	282,588.87	115,392.68	167,196.20	135,996.79	60,191.02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34.00%	303,005.13	213,225.13	89,780.00	-	-
太原和瑞实业有限公司	40.00%	5,247.90	1,774.82	3,473.08	838.12	-590.14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07,970.35	90,847.28	17,123.07	7,481.52	-2,909.23
山西国源煤电有限公司	40.00%	9,752.53	25.13	9,727.39	-	925.38
山西博森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0.00%	3,602.59	1,748.20	1,854.40	3,635.13	141.93

企业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焦煤集团三多能源公司	42.50%	441.61	-	441.61	-	-1.02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20.00%	451,444.33	353,742.02	97,702.31	355.87	-1,803.31
合计						

## 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董事会	王茂盛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9 年 1 月至今
	黄巍	男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9 年 1 月至今
	王廉敏	男	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8 年 9 月至今
	李堂锁	男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6 年 8 月至今
	胡文强	男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6 年 8 月至今
	杨清民	男	副总经理	2011 年 4 月至今
	李洪	男	外部董事	2018 年 9 月至今
	王新平	男	外部董事	2018 年 9 月至今
	蔚振廷	男	外部董事	2019 年 1 月至今
监事会	胡创业	男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 月至今
	徐培红	女	监事	2019 年 1 月至今
	孙贵敏	男	监事	2019 年 1 月至今
	刘浩婷	女	监事	2019 年 1 月至今
	董其真	女	监事	2019 年 1 月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	黄巍	男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9 年 1 月至今
	王廉敏	男	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8 年 9 月至今
	王敏	男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2018 年 9 月至今
	李堂锁	男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6 年 8 月至今
	胡文强	男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6 年 8 月至今
	杨清民	男	副总经理	2011 年 4 月至今
	侯水云	男	总工程师	2014 年 8 月至今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王克军	男	副总经理	2016 年 8 月至今
	栗兴仁	男	总会计师	2016 年 2 月至今
	马步才	男	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2019 年 1 月至今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发行人发行在外的债券的情形。

##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1、董事会成员

王茂盛，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1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晋煤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晋煤集团党委常委、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担任晋煤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黄巍，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担任山西团省委书记、党组书记；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王廉敏，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晋能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纪委书记；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李堂锁，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2008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 年 2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运城盐化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运城盐化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胡文强，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运城盐化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 年 2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杨清民，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山西焦化集团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李洪，195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山西省经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山西省经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职级待遇；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王新平，196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2008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太钢集团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太钢集团公司现职级待遇；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蔚振廷，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2013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担任晋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 2、监事会成员

胡创业，男，1963 年出生，监事会主席，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山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

徐培红，女，1971 年出生，监事，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2 年 3 月至今担任山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

孙贵敏，男，1962 年出生，监事，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山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

刘浩婷，女，1991 年出生，监事，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 年 01 月至今担任山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副科级专职监事。

董其真，女，1988 年出生，监事，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山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正科级专职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王茂盛，见“董事会成员”。

黄巍，见“董事会成员”。

王廉敏，见“董事会成员”。

王敏，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太重集团公司董事、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李堂锁，见“董事会成员”。

胡文强，见“董事会成员”。

杨清民，见“董事会成员”。

侯水云，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安监局长；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工程师。

王克军，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经济师；2014 年 08 月至 2018 年 10 月兼任山西省焦炭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栗兴仁，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董事、党委常委、总会计师；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会计师。

马步才，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汾西矿业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华晋焦煤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 年 1 月至今任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山西焦煤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华晋焦煤党委书记、董事长。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在集团子公司任职外，不存在兼职的情况。

##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经营范围**

山西焦煤是以煤炭开采为主，贸易、焦炭、电力、建材为辅，主业突出、多业并举、综合发展的大型企业集团，是我国目前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优质炼焦煤生产企业。山西焦煤的核心业务为煤炭生产，煤炭业务流程包括：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煤炭运输、煤炭销售以及煤化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西焦煤以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愿景，以“一个战略，三大目标”的战略规划为统领，建立了建设全球最大炼焦煤企业的发展战略，瞄准“做强做优焦煤主业，争做全省能源革命排头兵；全力推进三大变革，争做全省深化改革排头兵；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争做全省转型升级排头兵”三大目标，努

力推进集团高质量发展，成为我国第二家煤炭产量过亿吨、销售收入超千亿元的“双亿”级煤炭企业。

##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概况

### 1、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板块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煤炭	410.53	32.13	509.70	34.96	284.84	17.70	260.93	14.28
电力	38.53	3.02	45.10	3.09	41.45	2.58	42.60	2.33
焦炭化工	168.85	13.21	205.26	14.08	137.3	8.53	123.84	6.78
贸易服务	635.11	49.70	658.69	45.18	1,097.63	68.19	1,351.23	73.96
建筑建材	10.57	0.83	20.17	1.38	30.81	1.91	32.44	1.78
其他	14.18	1.11	19.09	1.31	17.55	1.09	16.02	0.88
<b>合计</b>	<b>1,277.77</b>	<b>100</b>	<b>1,458.00</b>	<b>100</b>	<b>1,609.58</b>	<b>100</b>	<b>1,827.06</b>	<b>100</b>

公司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分别为 1,827.06 亿元、1,609.58 亿元、1,458.00 亿元和 1,277.77 亿元，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受煤炭板块收入增加及调整毛利率低的贸易服务业务所致。同期煤炭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4.28%、17.70%、34.96%和 32.13%，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均为公司销售收入第二大的板块。

### 2、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煤炭	227.10	21.43	275.10	23.10	152.45	10.59	131.69	7.94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	40.05	3.78	46.08	3.87	34.63	2.41	33.55	2.01
焦炭化工	145.67	13.75	188.34	15.81	128.26	8.91	117.61	7.08
贸易服务	627.14	59.19	651.48	54.70	1,089.87	75.73	1,342.09	80.95
建筑建材	9.10	0.86	17.24	1.45	25.64	1.78	26.52	1.60
其他	10.47	0.99	12.82	1.08	8.3	0.58	6.38	0.35
<b>合计</b>	<b>1,059.53</b>	<b>100.00</b>	<b>1,191.07</b>	<b>100.00</b>	<b>1,439.15</b>	<b>100.00</b>	<b>1,657.84</b>	<b>100.00</b>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657.84 亿元、1,439.15 亿元、1,191.07 亿元和 1,059.53 亿元，同期煤炭板块的成本占比分别为 7.94%、10.59%、23.10%和 21.43%。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 3、发行人毛利润和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毛利润和毛利率明细如下：

#### 发行人报告期内分板块毛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						
<b>煤炭板块</b>	183.43	84.05	234.60	87.89	132.39	77.68	129.24	76.37
毛利率 (%)		44.68		46.03		46.48		49.53
<b>电力板块</b>	-1.52	-0.70	-0.98	-0.37	6.82	4.00	9.05	5.35
毛利率 (%)		-3.94		-2.18		16.45		21.24
<b>焦炭化工</b>	23.18	10.62	16.91	6.34	9.04	5.30	6.23	3.68
毛利率 (%)		13.73		8.24		6.58		5.03
<b>贸易服务</b>	7.97	3.65	7.20	2.70	7.76	4.55	9.14	5.40
毛利率 (%)		1.25		1.09		0.71		0.68
<b>建筑建材</b>	1.47	0.67	2.93	1.10	5.17	3.03	5.92	3.50
毛利率 (%)		13.91		14.55		16.78		18.25
<b>其他板块</b>	3.71	1.70	6.26	2.35	9.25	5.43	9.64	5.70
毛利率 (%)		26.16		32.82		52.71		60.17
营业毛利率 (%)		17.08		18.31		10.59		9.26
<b>合计</b>	<b>218.24</b>	<b>100.00</b>	<b>266.93</b>	<b>100.00</b>	<b>170.43</b>	<b>100.00</b>	<b>169.22</b>	<b>100.00</b>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整体毛利率分别为9.26%、10.59%、18.31%及17.08%,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受煤炭板块和焦炭化工产品价格回升、毛利润增加所致。

2016年煤炭板块毛利率46.48%,较2015年下降3.05个百分点,实现销售毛利132.39亿元,占销售毛利总额的77.68%,同比增加3.15亿元,增幅为2.44%,主要影响因素是商品煤售价同比降低,煤炭销量下降。2017年煤炭板块毛利率46.03%,较2016年减少0.45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是商品煤售价虽上涨较快,但煤炭销量下降及相关成本增加,导致煤炭板块毛利率小幅下降。

电力板块2015年以来毛利率呈下降趋势,这主要是因为电价下调、原料煤价格上涨。

### (三) 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 1、煤炭业务板块

##### (1) 生产情况

截至2018年末,公司拥有煤田面积2,203.47平方公里,煤炭矿井96座,选煤厂28座,原煤生产能力1.84亿吨/年,总设计洗选能力1.18亿吨/年,主要开采西山、霍西、河东、沁水、宁武五大煤田的煤炭资源,煤炭资源储量216.96亿吨,可开采储量114.22亿吨,煤种包括焦煤、肥煤、1/3焦煤、瘦煤、气肥煤、贫煤等炼焦煤的所有品种,其中焦煤、肥煤、瘦煤是国家保护开发的稀有煤种。

从2001年山西焦煤组建以来,连续10年保持煤炭产量500万吨级增长,2010年原煤产量在山西省首家、全国第二家突破亿吨。2015年山西焦煤生产原煤10,535万吨,销售商品煤7,704万吨,2016年山西焦煤生产原煤9,151万吨,销售商品煤7,681万吨,2017年山西焦煤生产原煤9,610万吨,销售商品煤7,669万吨,2018年1-9月,山西焦煤生产原煤7,489万吨,销售商品煤5,734万吨。

#### 发行人原煤及冶炼精煤生产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原煤产量	7,489	9,610	9,151	10,535
其中:冶炼精煤产量	3,313	4,055	3,965	4,589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冶炼精煤产量占原煤产量比重	44.22%	42.20%	43.33%	43.56%

山西焦煤拥有全球第二、中国最大的炼焦煤生产能力，主要煤炭产品是冶炼精煤、优质动力煤、喷吹煤、筛混煤以及副产品，生产能力主要分布在西山煤电集团、汾西矿业、霍州煤电、华晋焦煤和投资公司，其中西山煤电集团、汾西矿业、霍州煤电都是山西省内传统的大型煤炭企业集团。

### 发行人主要矿井生产能力

单位：万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核定生产能力	机采程度	实际产量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1	西山煤电集团	3,445	100%	3,219	3,950	3,824	4,750
2	汾西矿业	3,170	100%	1,836	2,478	2,555	2,481
3	霍州煤电	1,950	100%	1,682	2,261	2,121	2,755
4	华晋焦煤	390	100%	625	792	521	395
5	投资公司	210	100%	128	129	131	154
合计		<b>9,165</b>		<b>7,489</b>	<b>9,610</b>	<b>9,151</b>	<b>10,535</b>

注：公司近三年原煤实际产量大于核定产能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实际产量包括资源整合矿的产量，而核定产能为存续矿产能，未含资源整合矿的产能，因此各年产量均在设计产能范围之内由于资源整合，全山西省煤炭企业普遍存在此类问题。

### 公司原煤产能利用率表

单位：%

序号	矿井名称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1	西山煤电集团	93.45	116.69	117.11	121.48
2	汾西矿业	57.91	85.45	79.6	90.88
3	霍州煤电	86.27	96.63	101.96	134.39
4	华晋焦煤	160.14	202.99	133.59	101.28
5	投资公司	60.78	61.35	217.76	102.72
合计		<b>81.72</b>	<b>104.17</b>	<b>101.62</b>	<b>114.14</b>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拥有 96 座煤炭矿井，分布在太原、晋中、吕梁、临汾等地市。

## 公司主要矿井情况

单位：万吨、平方千米

序号	煤矿名称	井田面积	保有储量	可采储量	地址	持股比例 (%)	剩余可采年限 (年)	煤种
1	斜沟矿	88.64	210,485	123,539	山西省兴县	80	58.8	气煤、1/3 焦煤、1/2 中粘煤、
2	沙曲一矿	70.72	125,206	64,683	山西省柳林县	51	92.4	肥煤、焦煤、瘦煤、
3	沙曲二矿	63.45	87,400	41,000	山西省柳林县	51	97.5	焦煤、瘦煤、贫瘦煤
4	官地矿	104.50	128,423	82,608	山西省太原市	100	118	焦煤、瘦煤、贫瘦煤、贫煤、无烟煤
5	马兰矿	104.42	108,535	60,527	山西省古交市	100	120	肥煤、焦煤、瘦煤、贫煤
6	屯兰矿	73.34	92,835	55,921	山西省古交市	100	88.8	肥煤、焦煤、瘦煤、贫煤
7	东曲矿	59.90	74,867	49,712	山西省古交市	100	88.8	焦煤、瘦煤、贫煤
8	杜儿坪矿	69.77	74,785	46,819	山西省太原市	100	58.8	瘦煤、贫瘦煤、贫煤
9	金能煤业	20.42	44,102	23,968	忻州市静乐县	51	97.8	气煤、肥煤、1/3 焦煤、
10	西曲矿	40.69	30,989	16,378	山西省古交市	100	29.2	肥煤、焦煤、瘦煤
11	霍宝干河矿	25.38	4,350	1,219	山西省洪洞县	60	6	1/3 焦煤
12	正太煤业	28.00	26,777	17,405	山西省左权县	26.01	41	贫瘦煤
13	庞庞塔矿	13.26	21,405	11,392	山西省吕梁市	100	26	1/3 瘦煤
14	吉宁矿	17.68	20,734	12,948	山西省乡宁县	51	18	贫瘦煤、贫煤

序号	煤矿名称	井田面积	保有储量	可采储量	地址	持股比例 (%)	剩余可采年限 (年)	煤种
15	三交河矿	28.03	14,514	11,777	山西省洪洞县	90.96	27	肥煤、1/3 焦煤
16	西铭矿	43.03	21,511.00	13,151.00	山西省太原市	100	26.1	焦煤、瘦煤、贫瘦煤、贫煤
17	柳湾矿	75.33	43,813.69	22,817.69	山西省孝义市	100	54.71	肥煤、焦煤
18	双柳矿	29.60	32,121.20	17,854.00	山西省吕梁市	100	42.24	肥煤、焦煤
19	水峪矿	42.15	33,501.04	20,760.74	山西省孝义市	100	36.8	肥煤、焦煤
<b>合计</b>	<b>-</b>	<b>998.33</b>	<b>1,196,352.12</b>	<b>694,478.96</b>	<b>-</b>	<b>-</b>		

注：公司主要矿井均为合并范围内的矿井，选取标准为可开采储量 11,000 吨（含）以上。

为提高产品质量，减少环境污染，公司逐步加大煤炭机械加工力度，煤炭洗选率始终保持在 50%以上，公司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选煤生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 公司选煤生产情况

单位：万吨

序号	单位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入洗原煤	洗出精煤	产率 (%)	入洗原煤	洗出精煤	产率 (%)	入洗原煤	洗出精煤	产率 (%)	入洗原煤	洗出精煤	产率 (%)
1	西山煤电	2,709	1,176	43.42	3,317	1,452	43.78	3,156	1,471	46.6	3,631	1,782	49.09
2	汾西矿业	1,609	939	58.35	2,228	1,282	57.54	2,149	1,274	59.3	2,348	1,394	59.38
3	霍州煤电	1,609	840	52.19	1,919	985	51.35	1,775	949	53.44	2,029	1,061	52.28
4	华晋焦煤	575	359	62.31	629	335	53.29	389	271	69.61	270	208	77.17
	合计	<b>6,502</b>	<b>3,313</b>	<b>50.95</b>	<b>8,093</b>	<b>4,055</b>	<b>50.1</b>	<b>7,470</b>	<b>3,965</b>	<b>53.08</b>	<b>8,278</b>	<b>4,446</b>	<b>53.71</b>

### (2) 销售情况

山西焦煤作为山西省最大的煤炭企业之一，资源储量丰富，品种齐全，生产的冶炼精煤具有低灰、低硫、低磷、粘结性强、结焦性好的特性，是冶金、电力、化工等行业理想的原料和燃料。2015-2017 年，公司商品煤销量变化不大，近三年商品煤销量分别为 7,704 万吨、7,681 万吨和 7,669 万吨。按照煤炭用途划分，2015 年，公司冶炼精煤销售约占总销量的 53.34%，副产品占比 3.70%。2016 年，公司冶炼精煤销售约占总销量的 53.08%，副产品占比 4.26%。2017 年，公司冶炼精煤销售约占总销量的 53.38%，副产品占比 3.65%。2018 年 1-9 月，公司冶炼精煤销售约占总销量的 56.86%，副产品占比 3.28%。

### 公司煤炭生产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总产量	7,489	9,610	9,151	10,535
总销量	5,875	7,669	7,681	7,704
产销率	78%	80%	84%	73%
冶炼精煤	3,340	4,094	4,077	4,109
洗混煤	1,380	1,782	1,479	1,666
副产品	225	280	327	285

## 2017年公司煤炭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68,066.45	9.18
2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35,942.66	6.59
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77,747.65	3.49
4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122,544.72	2.40
5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106,460.00	2.09
合计		<b>1,210,761.48</b>	<b>23.75</b>

## 2018年1-9月公司煤炭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前五大煤炭客户	销售收入	占比（%）
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69,544.31	9.00
2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7,905.28	6.28
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76,950.80	4.31
4	福建力聚物流有限公司	102,845.72	2.51
5	上海宝安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100,959.45	2.46
合计		<b>1,008,205.55</b>	<b>24.56</b>

公司设立山西焦煤集团煤炭销售总公司作为统一销售平台，在北京、天津、石家庄、安阳、沈阳、济南、上海、南京、武汉、太原等 10 个城市设立销售分公司，在天津港、青岛港、日照港、连云港等 4 个港口设立办事处。对煤炭销售实行“六统一”管理，即“统一合同、统一计划、统一调动、统一结算、统一清欠、统一煤质”。公司坚持“以款定销、以销定产”原则，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指导煤炭生产，加大货款回收力度。长期用户采取到货后结算或部分预付款结算方式销售。同等质量煤炭商品优先销售给诚信好、结算周期短、货款不拖欠的用户，以此有效的保证了企业销售现金回流速度。

公司煤炭销售实施“月、旬、周价格制度”的销售政策，以长期重点合同煤为主，重点合同煤价格以每年的重点煤炭产运需衔接会上供需双方谈判结果为基准，而公司现货销售价格则随市场价格波动，销售结算方式以现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为主。从山西焦煤的销售价格来看，2012 年国内煤炭受煤炭下游需求放缓、进口煤冲击及前期高速投资的煤矿产能释放的影响，煤炭价格下降。2013 年至 2015 年

继续维持弱市局面，2016 年 2 月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煤炭价格下降幅度减小，后期出现攀升，2017 年，随着“去产能”政策的进一步执行，煤炭价格仍然存在一定上涨空间，但逐步趋于稳定。

### 公司近三年吨煤价格及吨煤成本情况

单位：元/吨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吨煤平均价格	698.83	664.62	370.82	338.71
吨煤平均成本	387	358.71	198.48	170.94

### (3) 运输情况

近年来随着公司销量不断扩大，外运量也逐渐提升。煤炭运输方式主要有铁路运输、公路运输和水陆联运，其中铁路运输成本优势明显。公司是铁道部首批列入大客户管理的企业之一，主要外运通道有石太线、京原线，“十一五”期间，公司参与投资建设了石太铁路客运专线项目和五麟铁路专线项目，两个项目目前都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煤炭运输能力得到有效提升。近年来，铁路运量始终保持在 50%左右。2018 年前三季度公司煤炭外运量 8,956 万吨，其中 4,368 万吨是铁路运输。但是公司所开采的西山、汾西、霍州煤矿均属于山西晋中地区，当地铁路运力薄弱，且运量已达到设计能力，扩容能力有限，公司铁路运量进一步提升空间受限。

生产、洗选环节的运输相关的成本费用计入制造费用、销售环节的运输相关的成本费用，其中通过港口销售一票结算的计入收入，通过铁路公路销售的，运费为代垫，计入往来科目，最终与客户结算。

### 公司外运情况

单位：万吨

运量及占比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煤炭外运量	8,956	12,402	14,378	14,731
公路运量	4,588	5,444	8,689	8,376
公路运量占比 (%)	51.23	43.90	60.34	56.86
铁路运量	4,368	6,957	5,688	6,355
铁路运量占比 (%)	48.77	56.10	39.56	43.14

注：公司煤炭外运量包括贸易外运量和内销运量。

## 2、非煤业务板块

公司非煤业务主要涉及焦炭、电力、建材、贸易四部分。近年来，公司不断利用自身煤炭资源优势，按照“煤-电-材”、“煤-焦-化”的产业结构不断延伸产业链，发展循环经济。在“煤-电-材”产业链上，公司主要利用中煤、煤泥和矸石进行发电，再利用发电厂产生的煤灰制作建材。在“煤-焦-化”产业链上，近年来，公司通过整合省内煤化工企业，初步搭建了煤化工产业的基础平台。

### (1) 焦炭板块

为充分利用丰富的煤炭资源，调整产业结构，公司积极发展煤化工业务，已经形成“煤-焦-化”完整的产业链，主要产品有焦炭、焦油、甲醇、炭黑、苯精制产品、尿素等。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年焦炭核定生产能力 1,164 万吨，2015 年焦炭产量 962 万吨，2016 年焦炭产量 928 万吨，2017 年焦炭产量 943 万吨。下属主要焦炭生产企业包括山焦西山、山西焦化、焦炭集团等。

公司焦炭生产情况表

单位：万吨

单位	核定产能	实际产量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山焦西山	640	402	524	503	547
山西焦化	324	214	264	320	320
焦炭集团	200	131	155	105	95
<b>合计</b>	<b>1,164</b>	<b>747</b>	<b>943</b>	<b>928</b>	<b>962</b>

公司焦炭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焦煤、1/3 焦煤、肥煤和瘦煤等，主要从公司内部采购。焦炭的生产工艺为原料煤—贮煤场—配煤槽—粉碎机—煤塔—焦炉—焦炭。公司焦化产品生产用原材料主要分为自给和外购两部分，公司焦炭生产所需原料配比大约为：主焦煤使用量 35%、1/3 焦煤使用量 30%、肥煤使用量 15%、瘦煤使用量 10% 以及其它配煤使用量 10%，自给量约占总使用量的 50%。公司焦炭主要销往山西、山东、河北、河南、北京、天津以及华东等地区，客户包括首钢、太钢等国内大型钢铁企业。

## 2017 年公司焦炭主要销售客户及其销售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焦炭总销售额比重 (%)
1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679,785.29	33.12
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92,465.54	4.50
3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49,150.70	2.39
4	滦县金马工业有限公司	44,343.93	2.16
5	天津瑞泰东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286.69	1.82
合计		<b>903,032.15</b>	<b>44.00</b>

## 2018年1-9月公司焦炭主要销售客户及其销售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前五大客户	金额	占焦炭总销售额比重 (%)
1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537,582.09	31.84
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53,192.11	3.15
3	天津瑞泰东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956.00	3.08
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41,937.89	2.48
5	扬州恒润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39,170.27	2.32
合计		<b>723,838.36</b>	<b>42.87</b>

公司焦炭产品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现款”的方式结算，2015年-2017年及2018年1-9月焦炭平均价格最高时为1,678.09元/吨，最低777.52元/吨，波动幅度较大。

## 公司焦炭销售价格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销量（万吨）	726.92	948.59	941.80	956.10
焦炭平均价格（元/吨）	1,678.09	1,565.76	951.16	777.52

## (2) 电力

为适应电力产业发展的需求，走循环经济发展路线，发挥煤炭企业自身的优势，山西焦煤集团利用煤矸石、洗中煤和煤层气大力发展电力产业，现在有 6 座燃煤电厂、14 座瓦斯发电厂、3 座余热余气发电厂、4 座光伏发电厂，2018 年底装机总容量达 4923.17WM。古交电厂是全国最大的燃用洗中煤坑口电厂，规划装机容量 3,000MW,一期工程 2\*300MW、二期工程 2\*600MW 已经投入发电。武乡和信电厂是山西焦煤实施煤电一体化战略、加快并购重组的重大成果，装机容量 4\*600MW，一期工程 2\*600MW 已经投入运营。

### 电力生产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千瓦时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发电量	1,355,234	1,439,768	1,410,010	1,300,783
售电量	991,650	1,182,054	1,146,944	1,059,239

公司超过 50%的电力装机容量集中在西山煤电集团。2012 年，公司三级子公司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对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股权的竞购工作，股份增至 80%，成为其控股股东。同年，公司还完成了对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认购工作。

电煤采购方面，公司煤电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发挥了良好的协同效应。售电价格方面，2018 年 1-9 月公司电力板块加权平均电价为 0.30 元/千瓦时，与 2017 年 1-9 月基本持平。

### 电力板块加权平均电价

单位：元/千瓦时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电力板块加权平均电价	0.30	0.27	0.27	0.32

### 公司主要电厂发电量情况

单位：万千瓦时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西山煤电集团	1,272,116	1,339,093	1,288,644	1,209,743
汾西矿业	53,842	50,509	51,527	41,018
霍州煤电	10,917	28,187	46,120	27,546
华晋焦煤	16,493	19,017	20,079	19,036
山西焦化	1,854	2,961	3,640	3,440
<b>合计</b>	<b>1,355,222</b>	<b>1,439,768</b>	<b>1,410,010</b>	<b>1,300,783</b>

### (3) 建材板块

公司建材主要产品有水泥、木业、混凝土预制件和塑料型材。公司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建材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2.44 亿元、30.81 亿元、20.17 亿元和 10.57 亿元。2017 年建材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减少约 10.64 亿元，减少原因主要是：根据集团发展规划，结合目前房地产市场情况，对该业务发展有所控制。

### (4) 贸易板块

公司贸易行业分为两部分，一是围绕各矿区主业生产及矿区生活服务的小厂点，二是以进出口公司为主体、以内外贸易业务为主干的外向商贸体系。贸易主要载体是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进口各种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矿产品、原辅材料，出口焦炭、生铁及集团公司各种产品和相关技术，经销各种钢材、油料，焦炭仓储、加工、货代，空调销售、安装，网络布线、通讯器材、公路货运、港口货代等。

由于山西焦煤所产煤种无法完全满足下游企业生产的全部需求，所以山西焦煤在为其客户提供的一揽服务中，不仅提供本公司所生产的煤种，同时还通过贸易方式为其客户提供其他煤种、钢材等产品。随着上下游客户数量的不断增加，其贸易收入也出现了快速发展。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的初衷是为了整合山西焦煤集团的煤炭出口、焦炭内贸、化工、集中采购等业务，由山西焦煤集团下属主要分公司山西焦煤集团煤炭销售总公司对其进行统一管理，主要有两大职能：发行人采购中心职能及利用山西焦煤集团煤炭销售总公司的平台、围绕主营产品积极行使国内外贸易职能。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贸易产品为煤炭、焦

炭、钢材，经营模式以外购自销为主，依托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平台，积极做大与大型煤企、钢企、焦企的合作，主要销售区域为华北地区、东北地区，主要客户有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首钢供应公司、山东莱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产业链主要是对接国内各大钢企和煤焦集团，其中：煤炭上游除集团内资源外，以社会资源为主，下游则集中对接河北钢铁、鞍钢、包钢、武钢、八一钢等大型钢企，辅以一些用煤企业，如洗煤厂、焦化厂等，电煤下游则以河北、山东等国有大型电力企业为主；矿产品上游也以社会资源为主，下游则主要销往包钢还原铁公司；机电产品以代理集团内各子公司进口国外大型机电设备（开掘、运输、采挖、通风等）为主，辅以在国内采购备品备件；化工产品上游以社会资源为主（焦油、粗苯等），下游对接山西焦化集团；成品油上游以中石油、中石化为主要供货商，下游主要供给集团内用油单位，辅以社会用油企业，如民营加油站、物流运输企业等；钢材以国有大型钢厂和信誉良好的贸易商为供货商，直供和分供集团工地和德汇钢管厂。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实现销售收入 1,713,81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销售收入 2,019,769 万元。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原煤、精煤、焦炭、机电、钢材、建材等产品的销售；承办中外合资、合作及“三来一补”业务，所属行业为外贸行业，本着“四进四出”（进口业务：设备，矿砂，煤炭，危化品；出口业务：焦炭，煤炭，钢材，成套设备）的贸易结构展开业务活动。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及盈利模式主要以下游客户的需求锁定利润空间对接上游客户的运作形式为主，如煤炭、矿产、化工业务；部分钢材业务以客户上门采购，按市场行情销售库存；与集团内部企业签订代理进口设备协议，协商收取固定代理费的运作模式，如机电设备进口业务；通过集团规模优势集中采购，获取价格优势，按集团内优惠价格销售给集团内部企业，或按市场价格销售给下游企业，如机电设备配件采购及油品业务。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主要为各大钢厂、电厂、焦化厂、贸易商等，部分主要客户有：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太原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焦化企业集

团实业有限公司、唐山博鳌煤业有限公司、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荣信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347,321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销售收入 294,032 万元，基本面向国内销售，根据盈利模式的不同，结算方式主要分自营贸易结算方式、代理贸易结算方式、进出口贸易结算方式三种。自营贸易结算方式为上游货到、票到后先部分付款，一般为 60-80%，待下游确认验收合格后方办理购货结算；下游企业若为国内大型国有企业则采取票到、货到后挂帐结算，结算周期一般为月底或次月，最长期限为三个月，下游企业若为民营企业则采取预收货款的结算方式；结算主要以银承、现汇、银承加现汇等形式为主，如煤炭、矿产、化工及机电设备配件业务；部分钢材业务及油品业务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结算方式，结算以现汇为主。截至 2017 年年底，公司下游应收账款大客户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及时收回账款。进出口贸易方式主要通过先预收集团内企业一定比例采购货款，开具国际信用证，信用证项下到单后，进行付汇、报关、商检、送达最终用户进行验货后，开具发票进行 90% 的货款结算，余款为 10% 的质保金，按照合同约定，在到货后一年、进口设备运行良好、符合协议约定时结清。截至 2017 年年底，公司无涉及信用证业务的纠纷与诉讼。

山西焦煤坚持“以商为本”的发展战略和综合商社的发展模式，遵循“保规模、控风险、调结构、提质量”的经营方针，已形成以煤炭、焦炭、钢材、物流、矿产品、集中采购为主的贸易经营格局，上下游合作企业上千家，业务遍及全国，正在全力构筑“大贸易、大流通、大市场”的经营格局。2015 年贸易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351 亿元，在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 73.96%，2016 年，贸易板块已实现营业收入 1,097.63 亿元，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为 68.19%，2017 年，贸易板块已实现营业收入 658.69 亿元，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为 45.18%，2018 年 1-9 月，贸易板块已实现营业收入 635.11 亿元，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为 49.70%。虽然公司贸易类业务收入在营业总收入中占比高，但是对公司利润的贡献并不大，2015 年-2017 及 2018 年 1-9 月贸易板块占公司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5.40%、4.55%、2.70%和 3.65%。

#### 贸易板块2017年重点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商品名称	采购额	占比(%)	关联关系
DAJIANGINTERNATIONALINVESTMENTCO.,LIMITED	铁矿粉、电解铜等	399,880	6.14	无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68,676	4.12	无
中新联进出口公司	钢材	170,704	2.62	无
天津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铁矿粉、有色产品	156,690	2.41	无
VALEINTERNATIONALS.A.	LED、电解铜、电解镍	147,708	2.27	无
合计	-	<b>1,143,658</b>	<b>17.55</b>	

贸易板块2018年1-9月重点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商品名称	采购额	占比(%)	关联关系
天津物资招商有限公司	电解铜、铁矿、奶粉	404,222	6.45%	无
天津亚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电解铜、铁矿、奶粉	325,889	5.20%	无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250,850	4.00%	无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39,240	2.22%	无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128,823	2.05%	无
合计	-	<b>1,249,023</b>	<b>19.92%</b>	-

贸易板块2017年重点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销售额	占比(%)	关联关系
天津物产招商（香港）有限公司	铁矿粉、有色产品等	398,486	6.05	无
盈鸿鑫贸易有限公司	LED、电解铜、电解镍	303,492	4.61	无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59,720	2.42	无

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销售额	占比 (%)	关联关系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运销经营部	煤炭	118,814	1.80	无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煤炭	102,903	1.56	无
<b>合计</b>	<b>-</b>	<b>1,083,415</b>	<b>16.45</b>	<b>-</b>

贸易板块2018年1-9月重点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销售额	占比 (%)	关联关系
天津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电解铜、奶粉	389,275	6.13%	无
天津华物商贸有限公司	电解铜、奶粉、铁矿	288,238	4.54%	无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铁矿、电解铜	195,093	3.07%	无
天津山投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钢材	136,924	2.16%	无
天津物产鑫凯龙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	136,824	2.15%	无
<b>合计</b>	<b>-</b>	<b>1,146,354</b>	<b>18.05%</b>	<b>-</b>

贸易板块2015年采购、销售分商品情况

商品名称	采购量 (万吨)	采购价格 (元/吨)	采购额 (万元)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额 (万元)
钢材	3,467	2,104	7,294,568	3,479	2,110	7,340,690
煤炭	3,390	464	1,572,960	3,391	478	1,620,898
其他	4,654	978	4,552,599	5,071	897	4,550,271
<b>合计</b>	<b>11,511</b>	<b>-</b>	<b>13,420,127</b>	<b>11,941</b>	<b>-</b>	<b>13,511,859</b>

贸易板块2016年采购、销售分商品情况

商品名称	采购量 (万吨)	采购价格 (元/吨)	采购额 (万元)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额 (万元)
钢材	2,751	2,265	6,231,750	2,756	2,270	6,256,536
煤炭	4,364	453	1,976,953	4,372	458	2,002,303
其他	339	7,937	2,689,987	340	8,004	2,717,485
<b>合计</b>	<b>7,454</b>		<b>10,898,690</b>	<b>7,468</b>		<b>10,976,325</b>

## 贸易板块2017年采购、销售分商品情况

商品名称	采购量 (万吨)	采购价格 (元/吨)	采购额 (万元)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额 (万元)
钢材	586.47	3,038.07	1,781,744	587.16	3,042.77	1,786,605
煤炭	4,016.32	409.35	1,644,081	4,071.87	413.09	1,682,049
其他	3,276.78	942.70	3,089,021	3,287.19	948.60	3,118,236
合计	7,879.57	826.80	6,514,846	7,946.22	828.93	6,586,890

## 贸易板块2018年1-9月采购、销售分商品情况

商品名称	采购量 (万吨)	采购价格 (元/吨)	采购额 (万元)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额 (万元)
钢材	297.10	3,801.52	1,129,435	297.10	3,814.14	1,133,184
煤炭	5,596.91	392.22	2,195,220	5,596.91	397.31	2,223,736
其他	1,714.39	1,718.83	2,946,744	1,714.39	1,746.50	2,994,180
合计	<b>7,608.40</b>	<b>824.27</b>	<b>6,271,400</b>	<b>7,608.40</b>	<b>834.75</b>	<b>6,351,100</b>

## 3、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发行人从事煤炭开采及洗选行业，行业安全风险较大，且在煤炭资源整合的不断推进下，整合矿井井下情况复杂、工艺装备落后、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复工、复产、复建面临诸多困难和不确定因素，安全监管任务繁重，发行人研究下发了《加强整合煤矿安全工作的通知》，对整合煤矿实行分类管理，逐级落实监管责任，实行子公司领导包片包矿，集团公司领导包整合主体的“双包”责任制，实行老矿一对一帮扶援助，确保整合期间的安全生产；为确保矿井安全生产，规范安全操作和安全管理行为，严肃安全责任追究，制定《“安全红线”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问责制度》。

2016年2月初国务院下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明确要求从2016年开始，按全年作业时间不超过276个工作日重新确定煤矿产能。为全面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实施省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去产能政策，山西焦煤集团出台停产放假安全保障措施，要求各

单位严格按照 276 个工作日规定和新核定的生产能力合理制订生产计划，确保均衡生产，不得突击生产；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周日原则上不得组织生产，严禁停产放假期间安排生产准备和检修工作，严禁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生产。从遏制超产、减负到去产能，具体政策措施将逐步出台，煤炭产量压缩促进了环保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安全生产方面发行人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一方面坚持“以煤为基、多元发展”路径不动摇，围绕四条循环经济产业链条，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产业升级，提高质量效益，实现黑色煤炭绿色发展、高碳经济低碳发展。另一方面做大做强焦煤主业，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开放合作五大领域。此外，发行人坚守“安全生产”和“经济稳定运行”两条发展底线。安全生产要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和环保事故的发生。

发行人报告期内安全生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表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原煤百万吨死亡率	0.00	0.07	0.066	0
国家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	-	-	-	-
专业化示范矿井	-	-	-	12
瓦斯抽采进尺（万米）	287.73	359.83	328.92	363.10
瓦斯抽采量（亿立方米）	4.57	6.22	6.13	6.02
安全生产投入（万元）	7.59	13.37	18.67	8.11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如下：

2015 年 11 月 17 日 17 时 17 分许，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中崞芝进风立井上组煤（3#、4#煤层）南马头门处上下吊盘间发生一起较大瓦斯爆炸事故，造成 5 人死亡，11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 926.83 万元。根据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出具的《关于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11·17 事故”较大瓦斯爆炸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批复》，相关部门给予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西煤矿处人民币共计 65 万元的罚款，给予董事长王绍进、副董事长范新民和高管郝峻青行政记过处分；给予原董事张启禄行政记大过处分。

2017 年 8 月 1 日 11 时 25 分，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一起因原废弃井筒坍塌引起泥石冲击较大其他事故，造成 3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 767.17 万元。根据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出具的《关于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8·1”废弃井筒坍塌引起泥石冲击较大其他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批复》，相关部门给予山西汾西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人民币 60 万元的罚款，并给予相关责任人给予党政纪处分或做出其他处理。

上述安全生产事故未对发行人后续安全生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非上述安全生产事故的主要责任单位，不属于发生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一年内发生 2 次以上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负主要责任的企业，不属于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企业，不属于被省级及以上安全监管监察部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并被限制新增项目核准、用地审批、证券融资、银行贷款且仍在限制期内的企业，上述事项不会对本次债券构成实质性障碍。

#### 4、环保情况

发行人在企业发展和产业布局过程中，按照安全发展、转型发展、和谐发展的总体要求，坚持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绿色经济、清洁生产、节能减排、环境友好、生态恢复的发展思路，大力实施“六大发展战略”和“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设。公司下属 5 个生产型子公司全部为全国千家企业节能行动方案的重点企业，西山煤电集团和山西焦化两个企业成为山西省唯一的首批全国循环经济试点单位。发行人成为山西省煤炭企业唯一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连续三年主要子公司均获得山西省“节能先进单位”。

##### (1) 企业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工艺

公司制定了《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和与之相配套的《山西焦煤环境保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各子分公司及矿厂均建立了环保节能考核机制，使环保节能工作基本做到了可监测、可核查、可考核，形成覆盖整个山西焦煤的“三级一网”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公司多年来持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增长方式，着力构建以“煤—电—材”、“煤—焦—化”为主的两条循环经济产业链，积极推广先进生产技术，大

力推进清洁生产，企业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的工艺。井下采掘全部实现了综合机械化，极大地提高了回采率；选煤厂采用了先进的重介选煤技术，提高了精煤回收率。

## （2）污染控制和清洁生产

### 1) 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公司积极挖掘潜力，争取环保专项资金，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环保补助等资金，用于矸石治理、污水处理设施改造、瓦斯发电、锅炉脱硫除尘改造等环境生态及综合利用项目。

2)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 COD 排放总量控制在国家或地方控制指标内，分别比上年同期排放量下降 7%、25%和 2%。

山西焦煤高度重视污染减排工作，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 COD 排放总量作为企业环保工作的主要指标进行考核，每年都与子分公司签订环保指标考核责任书，各子分公司按照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原则，层层分解指标，逐级落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同时狠抓重点污染治理工程，积极推广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各子分公司每年都安排专项资金对所有锅炉除尘器和污水处理厂逐年进行升级改造，对矸石山进行生态修复，并建设了 SCR 烟气脱硝设施。在治理技术和设备升级方面为污染减排提供了保障。企业排放主要污染物稳定达到国家和省规定的排放标准，并通过环保部门的验收。

3) 矿井水综合利用率达到 70%、煤矸石达标处置率达到 100%，用于填材、建材等的综合利用率达到 70%、矿井瓦斯抽采利用率达到 60%、原煤入洗率达到 100%，洗煤水一级闭路循环、煤泥水循环利用率达到 100%、自然矸石山治理熄灭率 100%。

### 4) 实施清洁生产，采用先进的清洁生产工艺

公司积极采用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生产矿井高标准建设了储煤筒仓、槽仓，建设了储煤场防风抑尘网，取缔了露天储煤场。井下工作面全部实现了综合机械化采煤和掘进，选煤厂采用了先进的重介旋流选煤技术，洗煤水全部实现一级闭路循环。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审核，使企业在资源利用、废物回收、环境改善等方

面得到了提升，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从而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企业的综合效益和管理水平。

5) 排污口符合规范化整治要求，主要排污口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测装置并能正常运行

按照国家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的要求，从 2005 年至今山西焦煤累计投资 32 亿元对各单位污染源排污口进行了规范化整治，并且在主要排污口安装 19 套废气在线监控系统 and 49 套废水在线监控系统，与山西省环保厅的污染物在线监测监控装置联网，并委托专业部门进行运行管理，实现了实时监控污染物排放情况，提高了环保管理的技术水平。

### (3) 环境管理

#### 1) 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率 100%

为了从源头杜绝污染项目上马，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评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各子分公司相应制定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环保部门在建设项目立项阶段提早介入，实行环保管理手续先行。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要求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

#### 2) 进行排污申报登记，领取排污许可证，按期交纳排污费

按照上级环保部门要求，认真进行了污染源排污申报登记，所有污染排放单位都领取了或正在领取排污许可证，按期交纳排污费。

#### 3) 建立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制度

为有效预防突发环境事故发生，山西焦煤制定了包括环境应急预案在内的《应急处置方案（试行）》，各子（分）公司及厂矿成立了预防突发环境事故领导小组，并制定了处置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把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纳入矿井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提高了处置突发环境事故的应急能力。

### (四) 发行人相关业务资质

公司凭借齐全的资质体系，积极参与煤炭、发电等业务。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资质见下表：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阳煤矿	100000014013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81Y2B4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贺西煤矿	C1000002012061240125571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7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58Y2B4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0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两渡煤矿	100000072001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6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119B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柳湾煤矿	1000000140140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96Y2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南关煤矿	C140000201001122005490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84Y2B4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曙光煤矿	C140000201112122012176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8】GC152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双柳煤矿	C100000201206124012601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7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82Y2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水峪矿	1000000140141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6】GA080Y2B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香源煤业	C140000201202122012309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9】GC159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宜兴煤业	C1400002013121220132740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A147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帮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34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3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正城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895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3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正佳煤业	C140000201006122006832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2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49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4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令煤业	C1400002009121120046167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3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9】GC140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善煤业	C140000200912112004616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55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正旺煤业		C140000200912112004616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5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56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10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文煤业		C140000201110312010817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6】GC11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新煤焦		C140000200912122005157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4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C1400002009121220049987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4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Q028Y2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中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386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8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5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5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珠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19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2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C103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中盛煤业		C140000201103124010993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中兴煤业		C140000201309122013145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A146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山西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晋)MK 安许证字【2018】GQ09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5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吉宁矿	C1400002009121220046204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4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沙曲矿	1000000420071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201423270097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37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工业局
	明珠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5890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4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干河矿	0100000201812112000409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3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6】GA030Y2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5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晋北煤业	C1400002009041220012886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0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C13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0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汾源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617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李雅庄煤矿	100000052001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2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A038Y3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方山店坪煤矿	C1400002012051240125018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晋) MK 安许证字【2018】GA135Y3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方山木瓜煤矿	C1400002010041220076636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3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127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福星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5890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8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腾晖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621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C137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6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团柏煤矿	C140000201205124012502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7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34Y2B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6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辛置煤矿	100000052001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1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42Y3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薛虎沟	C140000200911122004562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1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C13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0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紫晟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7539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庞庞塔矿	C140000200912112004616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省国土资源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三交河矿	C100000200907112002842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3 年 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94Y2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5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回坡底煤矿	C100000200909122003603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8】GA136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斜沟煤矿	C14000020120122012736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4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8】CQ074Y1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登福康煤业	C1400002010011220054137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4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8】GC145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3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鸿兴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73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6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生辉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5624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2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义城煤业	C1400002010101220077537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C134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0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镇城底矿	C140000201808112014663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130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亚辰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2077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4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A130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德顺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439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32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6】GC049Y2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晋邦德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338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0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7】GC12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6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晟聚煤业	C140000200911122004192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C130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9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晋)XK13-014-00214	生产许可证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3 年 8 月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西铭矿	C140000201808112014661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8】GA031Y3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西曲矿	C140000201808112014661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0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MK 安许证字【2016】GA067Y2B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马兰矿	100000992006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69Y2B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炭安全监督局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屯兰矿	100000042004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66Y2B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东曲矿	1000000420042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02Y3B8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5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杜儿坪矿	1000000420043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A001Y3O3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官地矿	1000000420044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6】GA003Y3B2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11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正利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48661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42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晋) MK 安许证字【2017】GC121	安全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4 月	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
		14112706100280-1100	许可证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2021 年 1 月	山西省环境保护厅
	正益煤业	C1400002009121220050005	采矿类	采矿许可证	2022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201424022185	生产许可证	煤炭生产许可证	2025 年 1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五麟焦煤	(晋) XK13-014-00136	生产许可证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3 年 7 月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化工厂	(晋) MB 安许证字【004 号】	生产许可证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9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	(晋) XK13-006-00011	工业生产许可证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2 年 5 月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91140000113273064E001P	工业生产类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12 月	临汾市环境保护局
山西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	(晋) XK13-014-00199	工业生产类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3 年 1 月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晋) WH 安许可证字【2018】1212B1Y2 号	工业生产类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9 月	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91140000668628893M001P	工业生产类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11 月	晋中市环境保护局
武乡西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1010406-00007	发电类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26 年 10 月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
古交西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1010418-00500	发电类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38 年 11 月	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
		911401813965167237001P	发电类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10 月	太原市环境保护局

持证单位	使用矿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有效期	发证机关
山西兴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11401817460348726001P	发电类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6 月	太原市环境保护局
	-	1010406-00008	发电类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26 年 10 月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 （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行业地位

发行人在全国煤炭市场具有较高的地位和市场影响力，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企业和炼焦煤市场主供应商，是国家首批重点发展的 300 家大型企业之一，位居全国煤炭行业前列，是山西省大型骨干企业，是华北地区乃至全国重要的煤炭生产基地之一，拥有煤炭资源和地理区域优势，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

（1）发行人焦煤生产能力全国第一、世界第二。

（2）以发行人为主体的晋中煤炭基地为国务院确定的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

（3）发行人被列为全国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试点之一。

（4）发行人在 2017 年世界 500 强企业中排名第 433 位。

（5）发行人为“中国炼焦业 10 强企业”。

（6）发行人为 2017 中国煤炭企业 50 强企业中排名第 6 位。

（7）发行人为 2017 中国煤炭企业煤炭产量 50 强企业中排名第 7 位。

### 2、竞争优势

#### （1）资源优势

山西中部地区是我国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山西焦煤集团所开采的西山、霍西、河东和即将开采的沁水四大煤田地处山西省中部地区，优质炼焦煤占全省总量 80%以上，居全国第一位，具有天然的炼焦煤资源优势。山西焦煤集团所生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中低灰、中低硫、低磷、粘结指数高、结焦性强等多种优点，在国家炼焦煤资源日渐稀缺的大背景下，这一资源优势将会更加突出。

#### （2）规模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 2017 年原煤产量完成 9,610 万吨，精煤产量完成 4,055 万吨，焦煤生产能力稳居全国第一、世界第二，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

### （3）产业链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循环经济模式已经形成，煤炭产品外，焦炭、化工、电力、水泥等项目初具规模，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能力已初步形成。公司将生产流程中传统的“资源-产品-废物”的单向流动方式，转变成为“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物质闭路循环方式，以最低的资源投入，达到较高效率使用和循环利用。作为全国煤炭工业循环经济建设的典型，发行人构建起了以“煤-电-材”和“煤-焦-化”两条产业链为“龙头”的循环经济产业群，其下属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被国家列为山西省仅有的两个循环经济试点单位。

### （4）装备技术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安全装备技术水平、生产装备水平、洗选装备技术水平、电力装备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18 年 9 月底，公司矿井机械化程度达到了 100%，综掘机械化程度接近 85%。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公司的工作面回采率在 95%以上，采区回采率在 85%以上，处在全国先进水平。

### （5）品牌信誉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已受到用户的信赖，在国内主体市场已形成稳定的战略伙伴群，公司发展具有良好的市场环境。

### （6）煤炭安全生产管理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严格执行根据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的有关政策法规制订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同时公司的安全管理费用也逐步上升。目前，山西焦煤集团对现有煤矿以不低于 15 元/吨的方法计提安全管理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

## 八、公司所处行业及竞争状况

### （一）煤炭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 1、我国煤炭行业概述

中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特点决定了煤炭是中国能源消费的主体，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占比维持在 70%左右。长期看，随着中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能源消费将保持稳定增长，但是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将使能源消费增速放缓。因此长期来说，煤炭行业仍具有持续增长潜力，但增速将放缓。短期看煤炭行业将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煤炭资源整合、运输通道建设、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2012 年以来，受煤炭下游需求放缓、进口煤冲击以及前期高速投资的煤矿产能释放的影响，煤炭价格大幅下降，未来短期内行业整体供大于求的情势难以改变，煤炭价格回升基础薄弱。

中国煤炭需求主要集中在电力、冶金和建材行业，耗煤总量占国内煤炭总消费量的比重在 80%左右。2010 年以来，宏观经济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主要耗煤行业产品产量保持了较快的增长，煤炭需求旺盛。但是 2011 年四季度开始，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使得主要耗煤行业产品产量增速明显下降，对煤炭需求形成了一定的压力，煤炭价格下跌，煤炭行业景气度持续下滑。2016 年以来，国家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煤炭供给得到有效控制，价格逐步企稳回暖。

## 2、我国煤炭行业供求

### （1）煤炭市场供给分析

2016 年以来随着煤炭钢铁行业供给侧改革政策落实及实施，政策去产能效果显现，产量库存持续下降。2016 年我国原煤总产能达 54 亿吨、产量仅为 34.1 亿吨，产能利用率 63.15%，创十年来新低。2016 年 2 月，国务院提出用 3-5 年的时间煤炭行业再退出产能 5 亿吨左右、减量重组 5 亿吨左右。2016 年 5 月，全国 25 个产煤省（区市）和新疆建设兵团全部签订目标责任书，共去产能 8 亿吨左右，产能收缩导致产量大幅下滑。

进入 2017 年，随着国民经济稳中向好，煤炭需求回暖，优质产能加速释放，原煤生产恢复性增长，2017 年全国原煤产量 35.2 亿吨，比上年增长 3.3%，是自 2014 年以来首次正增长。目前，我国煤炭行业已经由之前“去产能、限产量”逐

渐调整为“保供应、稳煤价”。”今后一个时期将是煤炭先进产能有序增、落后产能有序去的格局。2018 年，随着新增产能的逐步投放及达产，煤炭市场整体供应进一步提升。

## （2）煤炭市场需求分析

2016 年以来，在煤炭去产能、供应量减少，而下游需求保持一定水平的情况下，市场供需失衡的矛盾有所缓解，煤炭价格终于告别了下行态势，市场开始出现复苏回暖。2017 年，动力煤进一步回升趋稳，全年平均价格 634 元/吨，较去年 478 元/吨上涨 156 元/吨，上涨 32.6%，部分优质煤炭出现了供不应求的现象。

## 3、我国煤炭行业价格

从煤炭价格走势来看，动力煤方面，由于缺乏下游需求有利支撑，截至 2013 年底及 2014 年底，秦皇岛 5,500 大卡平仓价分别为 655 元/吨及 520 元/吨。2015 年以来动力煤价格继续下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秦皇岛 5,500 大卡平仓价为 366 元/吨。进入 2016 年，在国家“去产能”政策的作用下，动力煤价格止跌回升，一路上行，在 2016 年 11 月 11 日达到了年内最高价，736 元/吨，相比 2015 年末增幅为 101%。2016 年末，CCTD 秦皇岛 5500 大卡动力煤市场价格为 639 元；2017 年以来动力煤价格稍有回落，截至 2018 年 9 月末，秦皇岛 5,500 大卡平仓价为 637 元/吨。

炼焦煤方面，中国炼焦煤属于稀缺资源。因此，炼焦煤价格能够维持相对高的水平。但是由于钢铁行业为焦煤主要下游，钢铁行业需求变化使得焦煤价格波动性较大。2014 年以来，下游企业经过前期的集中补库，采购进程有所放缓，加之钢材市场弱势运行，焦煤价格再次进入加速下行通道。截至 2014 年 12 月底，主焦煤、肥煤和 1/3 焦煤的全国平均价格分别为 765 元/吨、761 元/吨和 754 元/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焦煤、肥煤和 1/3 焦煤的全国平均价格分别进一步下探至 573 元/吨、572 元/吨和 590 元/吨。同样受国家“去产能”政策影响，2016 年全国炼焦煤各品种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上涨，8 月 12 日，主焦煤、肥煤和 1/3 焦煤的全国平均价格上涨至 653 元/吨、659 元/吨和 683 元/吨。2016 年末，国内主要地区主焦煤平均价达到 1,312 元/吨，相比上年末翻了一番；2017 年末，

全国主要地区焦煤平均价格达 1,308 元/吨。截至 2018 年 9 月末，主焦煤价格稍有回落，全国平均价为 1,330 元/吨。

#### 4、我国煤炭行业政策

煤炭行业是重要的能源行业，煤炭行业政策是能源行业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能源行业基本政策是：坚持煤为基础、多元发展，逐步形成煤炭为主体，电力为中心，油气、新能源全面发展的能源结构。

基于我国能源资源富煤贫油、储量丰富、开采成本低、分布最广泛等特点，煤炭一直被视为我国战略上最安全、最可靠的能源，在我国能源工业和国民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多年来，煤炭行业是国家政策管理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政策措施出台较为集中，主要涉及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经济转型等方面，采用较为严格的准入制度、整合措施和安全标准，其目的是规范和促进我国煤炭工业健康发展。近年来我国实施的针对煤炭行业的政策主要有：

2012 年 3 月 22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简称规划）。《规划》指出，煤炭是我国的主体能源，占我国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近 70%。长期以来，煤炭为保障我国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降低能源对外依存度，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强调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继续加快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发展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整顿关闭小煤矿，淘汰落后产能，依托科技进步，切实转变煤炭发展方式。要稳步推进大型煤炭基地建设，建设大煤矿，合理安排煤矿生产建设规模，防止煤炭供需失衡，实现煤炭的长期稳定供应。

《规划》指出“十二五”时期，新开工煤矿建设规模 7.4 亿吨/年。到 2015 年，煤炭生产能力 41 亿吨，煤炭产量控制在 39 亿吨左右，原煤入选率 65%以上；形成 10 个亿吨级、10 个 5,000 万吨级大型煤炭企业，煤炭产量占全国的 60%以上；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 75%以上，千万吨级矿井（露天）达到 60 处，生产能力 8 亿吨；低热值煤炭资源综合利用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7,600 万千瓦，煤矸石综合利用率 75%；矿井水利用率 75%，土地复垦率超过 60%；节约能源 9,500 万吨标准煤。

在煤炭生产开布局上，将全国划分为东部（含东北）、中部、西部三个地区，全国煤炭开发总体布局是控制东部、稳定中部、发展西部。东部开采历史长，浅部资源逐步枯竭，未开发资源埋深大多超过 1,000 米。新井建设应控制在 1,000 米以浅，仅考虑接续矿井建设，控制开发强度。中部煤炭开发强度偏大，生态环境问题突出。山西通过资源整合和兼并重组，产量仍有增长空间，应重点做好整合矿井技术改造，适度控制新井建设；河南、安徽稳定现有生产规模，重点建设接续矿井。西部资源丰富，开发潜力大，重点煤运通道正在建设或规划建设，煤炭调运能力将有较大提升，重点推进大型煤炭基地内的资源整合，有序建设一批现代化矿井，扩大生产规模，增加调出量。

2013 年 11 月 18 日，为促进煤炭行业平稳运行和持续健康发展，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煤炭行业平稳运行的意见》（国办发〔2013〕104 号），对煤炭行业的发展提出以下意见：（1）坚决遏制煤炭产量无序增长；（2）切实减轻煤炭企业税费负担；（3）加强煤炭进出口环节管理；（4）提高煤炭企业生产经营水平；（5）营造煤炭企业良好发展环境。

2014 年 12 月 26 日，国家能源局、环境保护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下发《关于促进煤炭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该文件提出：到 2020 年，煤炭工业生产力水平大幅提升，资源适度合理开发，全国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 85%以上，掘进机械化程度达到 62%以上；煤矿区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煤炭百万吨死亡率下降到 0.15 以下；资源开发利用率大幅提高，资源循环利用体系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显著改善，绿色矿山建设取得积极成效，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生态文明矿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显著提高，燃煤发电技术和单位供电煤耗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到 60%以上；燃煤工业锅炉平均运行效率在 2013 年基础上提高 7 个百分点，煤炭转化能源效率在 2013 年基础上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低阶煤炭资源的开发和综合利用研究取得积极进展，新型煤化工产业实现高效、环保、低耗发展；实现资源利用率高、安全有保障、经济效益好、环境污染少和可持续的发展目标。

2015 年 2 月 4 日，为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对煤炭工业提出的新要求，促进煤炭工业科学发展，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煤炭工业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

该指导意见指出：煤炭工业要坚持调整存量、做优增量，提质增效、集约发展，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绿色开发、清洁利用的原则；要求各产煤地区、煤炭企业要充分认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煤炭工业发展形势的复杂性、艰巨性，增强加快转变煤炭工业发展方式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苦练内功、积极作为，通过煤炭行业自身主动调整适应形势变化。该文件针对煤炭工业的发展提出了十条意见：（1）优化煤炭开发布局；（2）调整煤炭产业结构；（3）加强煤炭规划管理；（4）规范煤炭生产建设秩序；（5）推进煤炭安全绿色开采；（6）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7）加快煤层气产业化发展；（8）营造煤炭企业良好发展环境；（9）加强煤炭行业监督管理；（10）统筹推进煤炭国际合作。

2015 年 3 月 2 日，工信部、财政部共同推出《工业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要求煤炭消耗量大的地市制定工业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计划，组织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加大产业结构调整，提高煤炭利用效率，防治大气环境污染，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初步设定的目标是到 2020 年力争节约煤炭消耗 1.6 亿吨以上。

2015 年 4 月 27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 年）》，该行动计划提出了 2015-2020 年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主要任务和行动目标：全国新建燃煤发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00 克标准煤/千瓦时；到 2017 年，全国原煤入选率达到 70%以上；现代煤化工产业化示范取得初步成效，燃煤工业锅炉平均运行效率比 2013 年提高 5 个百分点。到 2020 年，原煤入选率达到 80%以上；现役燃煤发电机组改造后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10 克/千瓦时，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到 60%以上；现代煤化工产业化示范取得阶段性成果，形成更加完整的自主技术和装备体系；燃煤工业锅炉平均运行效率比 2013 年提高 8 个百分点；稳步推进煤炭优质化加工、分质分级梯级利用、煤矿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的示范，建设一批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示范工程项目。

2015 年 5 月 7 日，国家能源局和国家煤矿安监局联合发布《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和《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2015 年我国拟淘汰煤炭行业落后产能 7779 万吨/年，淘汰煤矿数量 1,254 座。

2015 年 10 月 23 日，煤化工“十三五”规划初稿中明确提出，将提高煤炭能效，以控制煤炭行业的产量，缓解供求矛盾，并开展五类模式升级示范与创新发  
展。同时，将推进与化、油气等关联产业的进一步发展，以及相关产业标准的制  
定。

2015 年 12 月 1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环保部、商务部、海  
关总署、国家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实行燃煤电厂超低排放  
电价支持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加强对商  
品煤质量实施监管，环境保护部门要加强燃煤排放达标执法检查，加大燃煤排放  
违规处罚力度，对于燃煤排放不达标的企业要依法从严处罚，并依法提高检查频  
次。

201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文件《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  
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意见》提出了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  
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眼于推动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  
革，对进一步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推动煤炭企业实现脱困发展从总体要求、  
主要任务、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四个方面对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的问题给出了  
指导意见，预计未来几年新增产能有望大幅度减少。此后 2 月-6 月各部委陆续出  
台专项配套政策文件，内容主要包括：（1）3-5 年内退出产能 5 亿吨、减量重组  
5 亿吨；（2）全国所有煤矿按照 276 个工作日重新核定产能（现有产能乘以 0.84）；  
（3）设立专项奖补资金规模 1000 亿，用于员工分流及去产能。此外各地方也积  
极响应，全国 25 个地区共计划去煤炭产能 8 亿吨，涉及职工 150 万人左右。

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 2017 的目标：“退出煤炭产能 1.5 亿吨以上，同  
时，要淘汰、停建、缓建煤电产能 5000 万千瓦以上，以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  
风险，提高煤电行业效率，优化能源结构，为清洁能源发展腾空间。”2017 年 5  
月 12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众多部委印发了《关于做好 2017 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  
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通知，并公布了 2017 年煤炭去产能的具体  
实施方案，方案中继续强调了 2017 年退出产能 1.5 亿吨以上的去产能目标，明  
确了坚持落后产能应退尽退、能退早退的原则，要求实现煤炭总量、区域、品种

和需求基本平衡，并提出要加快推进行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实现产业布局的进一步优化。

2017 年 2 月 17 日，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十六部委联合发布工信部联产业(2017)30 号《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指导意见》。

《意见》指出：淘汰落后产能是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的重要举措。提出 8 项政策措施：1、加大资金扶持 2、加大技术扶持 3、执行价格政策 4、落实差别化信贷政策 5、做好职工安置 6、盘活土地资源 7、严格执法监管 8、强化惩戒约束。

2017 年 4 月 5 日，发改能源(2017)609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煤矿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指出九项政策措施。1、建立煤炭产能置换长效机制 2、鼓励跨省(区、市)实施产能置换 3、鼓励实施兼并重组 4、鼓励已核准(审批)的煤矿建设项目通过产能置换承担化解过剩产能任务 5、稳妥有序推进煤炭去产能 6、严格落实新建煤矿减量置换要求 7、支持地方统一实施产能置换 8、加强煤炭产能置换指标交易服务 9、已纳入年度化解过剩产能实施方案并按期关闭退出的煤矿，应在次年 6 月 30 日前签订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协议。

2017 年 7 月 26 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等十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意见指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停建和缓建煤电产能 1.5 亿千瓦，淘汰落后产能 0.2 亿千瓦以上，实施煤电超低排放改造 4.2 亿千瓦、节能改造 3.4 亿千瓦、灵活性改造 2.2 亿千瓦。到 2020 年，全国煤电装机规模控制在 11 亿千瓦以内，具备条件的煤电机组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煤电平均供电煤耗降至 310 克/千瓦时。主要任务：从严淘汰落后产能、清理整顿违规项目、严控新增产能规模。2020 年底前已纳入规划基地外送项目的投产规模原则上减半、加快机组改造提升、规范自备电厂管理、保障电力安全供应。

## (二) 焦化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

### 1、焦化行业基本情况

煤化工是以煤为原料，经过化学转化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和固体燃料以及其它化学品，是我国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煤化工行业可分为传统煤化工行业 and 现代煤化工行业。

传统煤化工行业包括煤焦化、合成氨、电石和甲醇等，产品广泛用于农业、钢铁、轻工和建材等相关产业，对拉动国民经济增长和保障人民生活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现代煤化工包括煤制烯烃、煤制油、煤制天然气和煤制乙二醇等，产品多属能源替代品。近年来，我国煤化工行业快速发展，传统煤化工产品生产规模均居世界第一，新型煤化工示范工程顺利推进，目前技术处于世界前列。煤化工产业链较长，产品丰富，焦化产业链是其中的重要分支。焦化行业上游为煤炭行业，下游主要是钢铁行业。中国焦化行业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由于行业总体存在一定产能过剩现象，焦炭价格主要取决于下游需求。焦炭产量和生铁产量存在较强的正相关性，且焦炭产量主要由生铁产量拉动。受下游钢铁需求影响，焦炭产品价格也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2012 年 2 月以来，随着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增大，钢铁行业库存增大并被迫压缩产能，焦炭价格也出现持续下降。

我国是个贫油少气、煤炭资源相对丰富的国家，2017 年原油对外依存度高达升至 67.4%，而且未来还将不断上升，如此高的依存度已经威胁到了国家的能源安全，煤化工的发展对我国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我国将推进煤炭深加工产业示范。我国将改造提升传统煤化工产业，在煤焦化、煤制合成氨、电石等领域进一步推动上大压小，淘汰落后产能。以国家能源战略技术储备和产能储备为重点，在水资源有保障、生态环境可承受的地区，开展煤制油、煤制天然气、低阶煤分质利用、煤制化学品、煤炭和石油综合利用等五类模式以及通用技术装备的升级示范，加强先进技术攻关和产业化，提升煤炭转化效率、经济效益和环保水平，发挥煤炭的原料功能。未来随着现代煤化工行业技术的不断成熟，其对传统能源的替代将越来越广泛，煤化工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煤化工行业作为煤炭行业的下游产业，依托中国丰富的煤炭资源，煤化工企业将会实行企业大型化、产业集群化、市场集约化和可持续性发展的战略发展方式，在战略管理、规划发展、技术创新、人财物、产供销等方面进行实质性整合。但短期内，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淘汰低端产能，发展精细

化工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行业内原有大型骨干企业将在行业整合中获益，技术研发能力强的企业将在产业链延伸方面占据优势。

## 2、我国焦化行业政策

我国焦炭行业总体产能过剩，近年来国家制定相关政策调控产能，同时山西省内进行焦炭行业的整合，有利于提高行业集中度

从中国焦化行业的运行状况来看，近年来产能过剩现象比较严重。据统计，2013 年全国焦炭产能约为 6.2 亿吨/年，而产量为 4.76 亿吨，产能过剩超过 1.44 亿吨，产能利用率约为 77%左右，全行业产能过剩矛盾明显。造成产能过剩的局面一方面是由于 2003 年以来焦炭价格上涨导致大量资金投入技术门槛较低的焦化行业；另一方面是由于煤炭企业及钢铁企业延伸产业链进入焦化行业。2013 年山西省焦炭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19.05%，但开工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产能过剩现象尤为严重。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焦炭出口关税以及配额全部取消，转变成出口证支付，对于焦炭出口总量的控制逐渐放松，焦炭的外部需求市场逐渐放开，出口将有利于缓解国内焦炭市场的产量以及过剩产能压力。

2014 年 3 月，为促进焦化行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引导和规范焦化企业投资和生产经营，中国工信部制定并发布《焦化行业准入条件（2014 年修订）》。该文件按照“总量控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节约能（资）源、保护环境、技术进步、创新转型”的原则，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焦化行业的准入条件。

2016 年 1 月，中国炼焦协会发布《焦化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肯定了中国焦化行业在“十二五”期间取得的成绩以及存在的问题，分析了中国焦化行业在“十三五”期间面临的形势，制定了“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指导思想，明确了中国焦化行业在“十三五”期间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并为实现目标而提供的保障措施。

山西省是全国最大的焦化基地，但近年来山西焦化行业产能过剩、行业集中度低、技术水平低等问题突出。2013 年山西省焦炭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19.05%，但开工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山西省 2010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焦炭经营许可证

管理办法》，明确了焦炭企业的进入门槛，焦炭经营许可证由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负责审批和发放。“十二五”期间，山西省计划通过兼并重组提升焦炭行业的集中度。2011 年 11 月 7 日，山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山西省焦化行业兼并重组指导意见》。2012 年 5 月 4 日，山西省多家焦化企业在孝义市签署兼并重组协议，涉及焦炭年产能 557 万吨/年。同时发布《山西省焦化行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标志着山西焦化行业兼并重组全面推进。此次山西焦化行业兼并重组的主体为年产能 200 万吨级的独立常规焦化企业、钢铁企业和符合相关标准的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于 2013 年基本完成。从 2012 年到 2015 年，山西将淘汰焦炭落后产能 4,000 万吨/年以上，总产能不再增加。独立焦化企业数量从 160 户减少到 40 户左右，企业户均年产能从 70 万吨提高到 300 万吨，全省前 15 位焦化企业的产能占全省动态控制产能比例达到 70%以上。

国家和山西省颁布的一系列淘汰落后产能、提高行业准入门槛政策的执行，有利于从总量上控制焦化行业的产能，改善焦化行业产能过剩的局面，并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山西省的兼并重组措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提高焦化企业的议价能力。

从煤矿装备技术水平来看，公司安全装备技术水平、生产装备水平、洗选装备技术水平、电力装备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16 年 6 月底，矿井机械化程度达到了 100%，综掘机械化程度接近 85%。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公司的采区回采率在 84%以上，均处于全国先进水平。

总体来看，公司煤炭储量较大、煤种优良，稀缺煤种保护性开发将对稀缺煤种的价格形成支撑，有利于行业内优势企业的发展；公司规模优势较为明显，发行人山西焦煤集团焦煤生产能力稳居全国第一、世界第二；公司生产设备先进、综采综掘程度极高。上述优势使得公司具有极强的竞争能力。

## 九、发展战略目标

山西焦煤集团力争用五到十年时间，将山西焦煤集团打造成国内炼焦煤核心供应商、清洁能源重要生产企业，将山西焦煤集团建设成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现代化新型能源集团。

坚持“一条发展路径”：即坚持“以煤为基、多元发展”路径不动摇，围绕“煤-电-材”、“煤-电-铝”、“煤-焦-化”、“煤-焦-钢”四条循环经济产业链条，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产业升级，提高质量效益，实现黑色煤炭绿色发展、高碳经济低碳发展。

实施“一个转型战略”：即做大做强焦煤主业，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开放合作五大领域。

坚守“两条发展底线”：坚守“安全生产”和“经济稳定运行”两条发展底线。安全生产要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和环保事故的发生；经济运行要确保资金链条不断、重点项目不停、生产秩序不影响、盈利能力不下降。

提升“三基工作”水平：“基层建设”要加强区队、班组、车间、项目部、业务科室等基层组织单元的建设，包括班子建设、专业技术队伍建设、责任机制建设、培训管理等方面工作；“基础管理”要加强制度建设，积极修订完善各类岗位工作机制、岗位责任机制、考核激励约束机制、风险管理体系等规章制度和各级业绩考核评价体系，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基本素质提升”要抓好管理、技术、操作三大序列人才队伍素质提升，不断提升管理人员岗位履职能力、技术人员科研攻关能力和操作人员实操能力。

建设“六大循环经济园区”：先行快速推进古交、兴县、临县、古县四个“煤电材”和洪洞“煤焦化”、运城“无机盐”等六大循环经济园区的建设。

## 十、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一）发行人合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处罚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一、公司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并与行政管理场所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行政办公大楼，且各子公司也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人员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符合独立性的要求。

### （一）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未占用、支配公司资产。

### （二）人员方面：

公司有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及人事管理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交叉任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从控股股东领取薪水的情况。

### （三）机构方面：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控股股东依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

### （四）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独立核算，独立财务决策，单独纳税，有独立会计体系和独立银行账户。

### （五）业务经营方面：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 十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关系

### 1、关联方关系

#### （1）集团母公司情况

无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关系
1	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 （2）集团的子企业

详见本节“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五）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3）集团的合营联营企业

详见本节“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五）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4）集团的其他关联方

无。

## （二）关联交易

公司与相关企业的正常关联交易往来较多，大多已在合并报表中予以抵销，且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化定价。公司不存在须对外披露的、与合并范围外各关联方的关系及其交易。

###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为规范发行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保证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关联交易方面遵循客观必要、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正公平、公开公允、有利于公司发展等基本原则。

##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 **十四、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 **（一）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本次债券发行上市后，公司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安排**

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性规范的要求，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答复投资者的咨询，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

##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指标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告。

###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募集说明书所载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财务报告及 2018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最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2015-2017 年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勤信审字[2019]0016 号、勤信审字[2019]0017 号和勤信审字[2019]0005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提供的 2018 年 1-9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募集说明书中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告,其中 2018 年 1-9 月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8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6 年及 2017 年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期初数及期末数,2015 年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6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期初数。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货币资金	4,185,777.49	3,494,792.46	3,242,455.01	3,990,30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	12.52	-	-
拆出资金	14,000.00	10,000.00	-	-
应收票据	1,284,603.79	1,426,480.37	800,571.43	635,743.54
应收账款	1,025,450.29	1,161,753.76	1,622,448.65	1,927,009.16
预付款项	618,763.80	543,095.00	562,415.24	580,430.08
应收股利	4,351.05	6,214.37	10,509.38	11,716.03
应收利息	9,634.06	9,452.90	74,666.26	66,283.30
其他应收款	1,562,774.44	1,480,439.52	1,154,645.91	1,304,837.20
存货	2,050,926.83	1,949,141.47	1,868,801.07	1,804,006.86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67,227.09	290,134.88	129,658.99	180,613.0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023,515.11</b>	<b>10,371,517.24</b>	<b>9,466,171.94</b>	<b>10,500,940.5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4,623.60	485,625.37	482,622.12	472,909.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9,050.75	502,431.06	159,717.56	368,052.69
长期应收款	9,414.09	6,451.22	1,558.75	-
长期股权投资	757,758.45	659,643.89	520,621.22	427,423.12
投资性房地产	157,010.56	158,457.85	127,104.26	62,232.64
固定资产净额	7,899,206.59	7,623,812.35	6,730,210.46	6,030,183.03
在建工程	4,999,479.23	4,942,694.92	5,145,351.58	4,778,963.48
工程物资	17,122.02	5,860.66	3,566.22	4,036.46
固定资产清理	106.43	354.07	370.36	370.71
生产型生物资产	1.72	1.72	0.99	-
无形资产	3,758,407.28	3,699,753.19	3,455,722.64	2,676,743.91
开发支出	1,617.77	1,478.91	327.65	327.65
商誉	329,452.22	329,452.22	337,831.69	356,426.87
长期待摊费用	292,753.22	283,427.36	330,405.27	273,77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811.99	218,908.48	203,441.69	203,44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113.14	277,472.87	298,868.97	312,057.2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9,282,929.06</b>	<b>19,195,826.16</b>	<b>17,797,721.41</b>	<b>15,966,950.04</b>
<b>资产总计</b>	<b>30,306,444.17</b>	<b>29,567,343.40</b>	<b>27,263,893.35</b>	<b>26,467,890.60</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05,995.39	3,408,883.31	3,400,624.94	2,753,766.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24.61	-	-	-
应付票据	2,787,995.68	1,668,767.48	2,070,034.60	1,720,060.36
应付账款	3,243,873.17	3,416,858.99	3,328,775.22	3,175,841.53
预收款项	1,155,655.19	921,493.65	731,561.52	546,396.80
应付职工薪酬	779,136.20	731,511.43	812,495.80	713,422.44
应交税费	214,635.15	319,648.41	235,751.30	154,513.84
应付利息	68,898.39	119,524.95	109,248.87	117,501.37
应付股利	5,178.34	4,996.89	7,336.33	11,207.77
其他应付款	2,289,896.96	2,571,102.84	2,287,693.02	2,334,493.0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84,785.21	3,078,855.98	1,817,756.31	2,942,332.07
其他流动负债	-	3,044.06	124.16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839,274.28</b>	<b>16,244,687.99</b>	<b>14,801,402.08</b>	<b>14,469,535.58</b>
<b>非流动负债:</b>				

项目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长期借款	3,854,617.20	2,859,238.69	2,803,568.24	3,116,765.01
应付债券	2,424,505.41	1,694,319.36	2,249,820.89	2,039,565.37
长期应付款	1,168,124.89	1,148,133.42	1,073,165.37	992,033.64
专项应付款	216,207.06	191,383.09	221,432.73	212,882.46
预计负债	2,920.55	2,920.55	2,920.55	2,920.55
递延收益	126,960.30	118,247.72	112,595.63	103,357.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8.81	3,538.81	3,235.67	4,044.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78.03	7,620.40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806,152.25</b>	<b>6,025,402.03</b>	<b>6,466,739.09</b>	<b>6,471,569.49</b>
<b>负债合计</b>	<b>22,645,426.54</b>	<b>22,270,090.03</b>	<b>21,268,141.17</b>	<b>20,941,105.0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1,339,706.74	1,339,706.74	1,339,706.74	866,716.07
国有资本	1,339,706.74	1,339,706.74	1,339,706.74	866,716.07
其他权益工具	897,228.21	898,054.08	599,725.50	599,965.50
其中：永续债	897,228.22	898,054.08	599,725.50	599,965.50
资本公积	340,097.20	334,329.49	322,862.92	324,426.95
专项储备	339,475.70	239,926.15	248,048.88	259,839.96
盈余公积	69,490.01	69,490.01	58,235.86	48,542.60
未分配利润	457,074.27	420,494.92	427,641.08	469,761.96
其他综合收益	5,720.69	5,023.23	7,628.89	7,743.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01.78	-479.21	1,224.92	-204.92
一般风险准备	13,721.28	13,721.28	8,418.63	6,678.10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462,514.12</b>	<b>3,320,745.90</b>	<b>3,012,268.51</b>	<b>2,583,674.77</b>
少数股东权益	4,198,503.51	3,976,507.47	2,983,483.68	2,943,110.7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661,017.63</b>	<b>7,297,253.37</b>	<b>5,995,752.18</b>	<b>5,526,785.5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0,306,444.17</b>	<b>29,567,343.40</b>	<b>27,263,893.35</b>	<b>26,467,890.60</b>

##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3,209,334.68</b>	<b>15,260,208.29</b>	<b>16,689,711.29</b>	<b>19,505,865.71</b>
其中：营业收入	13,181,288.89	15,216,738.99	16,640,923.50	19,450,238.75
利息收入	27,169.91	41,818.34	47,297.75	53,842.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75.89	1,650.96	1,490.04	1,784.85
<b>二、营业总成本</b>	<b>12,921,763.19</b>	<b>15,113,556.55</b>	<b>16,788,328.10</b>	<b>19,605,117.25</b>
其中：营业成本	10,924,795.48	12,477,267.60	14,817,158.41	17,621,763.48
利息支出	54.50	54.4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89.44	2,037.78	1,169.98	1,385.02
税金及附加	385,810.52	472,785.47	257,929.66	252,448.02
销售费用	381,348.27	566,754.07	404,420.81	439,784.20
管理费用	786,489.05	1,008,846.04	788,127.44	767,025.05
财务费用	426,059.77	513,755.18	422,983.98	485,590.72
其中：利息支出	340,157.58	484,148.66	418,713.90	488,701.30
利息收入	14,884.98	57,184.28	45,123.72	56,367.30
汇兑净损失	-396.00	197.48	-32.28	-13.01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15,216.15	72,056.01	96,537.82	37,120.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	1.14	-	-
投资收益	83,177.14	143,792.22	76,534.07	54,081.14
其他收益	12,834.99	42,056.39	-	-
<b>三、营业利润</b>	<b>383,582.49</b>	<b>332,501.50</b>	<b>-22,082.75</b>	<b>-45,170.40</b>
加：营业外收入	15,680.23	39,182.86	83,794.56	83,985.00
减：营业外支出	61,720.31	94,981.63	25,026.71	27,118.54
<b>四、利润总额</b>	<b>337,542.41</b>	<b>276,702.73</b>	<b>36,685.10</b>	<b>11,696.05</b>
减：所得税费用	149,631.38	160,879.49	62,741.12	60,850.89
<b>五、净利润</b>	<b>187,911.04</b>	<b>115,823.23</b>	<b>-26,056.02</b>	<b>-49,154.8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592.38	80,195.14	-717.67	46,790.88
少数股东损益	135,318.65	35,628.09	-25,338.35	-95,945.7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001.65</b>	<b>-3,079.45</b>	<b>190.89</b>	<b>3,925.96</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88,912.68</b>	<b>112,743.79</b>	<b>-25,865.13</b>	<b>-45,228.8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622.84	35,154.30	-25,032.70	-95,444.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289.84	77,589.49	-832.42	50,215.62

##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30,484.54	12,528,764.96	13,254,369.23	14,316,107.0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169.91	41,818.34	47,297.75	53,842.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0.98	2,403.37	3,251.47	2,891.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61	340,459.01	175,728.14	159,153.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362,600.04</b>	<b>12,913,445.67</b>	<b>13,480,646.59</b>	<b>14,531,994.3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05,047.88	7,403,566.74	10,151,699.06	11,459,738.8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89.44	2,037.78	1,169.98	1,385.02
支付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7,622.53	2,244,218.54	1,422,635.89	1,647,799.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2,557.88	1,410,808.78	691,636.16	892,80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367.62	866,207.99	668,332.61	630,959.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503,585.35</b>	<b>11,926,839.83</b>	<b>12,935,473.69</b>	<b>14,632,685.8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59,014.68</b>	<b>986,605.84</b>	<b>545,172.90</b>	<b>-100,691.5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6,430.35	242,926.80	216,900.00	21,329.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47.19	21,126.62	8,920.04	13,106.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8	876.87	238.49	429.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5.07	70,358.79	50,285.76	9,531.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11,641.68</b>	<b>335,289.08</b>	<b>276,344.29</b>	<b>44,396.6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115.25	842,151.87	550,596.46	1,024,670.47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8,271.73	592,665.91	89,545.00	283,090.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5.11	7,436.27	5,060.30	27,807.3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82,452.09</b>	<b>1,442,254.05</b>	<b>645,201.76</b>	<b>1,335,568.0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0,810.41</b>	<b>-1,106,964.97</b>	<b>-368,857.47</b>	<b>-1,291,171.4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92.00	978,147.50	20,780.00	38,30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492.00	978,147.50	780.00	5,3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12,962.97	7,389,879.88	7,522,367.74	7,647,58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095.18	651,378.88	630,067.57	943,838.4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90,550.15</b>	<b>9,019,406.26</b>	<b>8,173,215.30</b>	<b>8,629,730.1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1,869.60	7,193,590.50	8,121,536.96	6,443,15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4,274.83	614,522.55	605,620.80	591,41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31.24	15,236.27	758.27	3,50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91.24	826,800.03	815,792.77	204,532.4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16,935.67</b>	<b>8,634,913.08</b>	<b>9,542,950.53</b>	<b>7,239,099.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6,385.52</b>	<b>384,493.18</b>	<b>-1,369,735.23</b>	<b>1,390,630.9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90.28</b>	<b>-797.83</b>	<b>1,470.03</b>	<b>171.2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2,309.03</b>	<b>263,336.22</b>	<b>-1,191,949.77</b>	<b>-1,060.6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891.00	1,691,554.78	2,883,504.55	2,884,565.2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317,200.03</b>	<b>1,954,891.00</b>	<b>1,691,554.78</b>	<b>2,883,504.55</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下：

###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78,753.42	1,493,128.54	1,353,284.82	2,014,80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01,295.59	63,095.44	100,031.66	6,519.96
应收账款	436,437.15	497,977.35	556,878.12	824,259.49
预付款项	38,273.13	14,694.36	17,917.60	13,595.92
应收股利	306.00	306.00	-	103.16
应收利息	5,093.74	12,790.62	75,323.07	73,397.36
其他应收款	223,735.52	509,213.71	605,182.44	329,389.04
存货	44.29	42.02	45.78	162.06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143.98
<b>流动资产合计</b>	<b>2,683,938.84</b>	<b>2,591,248.03</b>	<b>2,708,663.49</b>	<b>3,262,375.6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9,657.81	119,657.81	119,657.81	134,154.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676,768.72	3,671,111.06	3,601,992.56	3,610,107.69
长期股权投资	2,093,065.16	2,049,563.76	2,002,063.76	1,495,808.0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201.33	4,617.66	2,925.56	3,028.72
在建工程	293.19	293.19	389.53	174.02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4.84	-	-	-
无形资产	3,299.72	3,299.97	3,707.81	4,539.42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4.56	3,664.56	3,864.61	4,16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901,945.66</b>	<b>5,852,208.02</b>	<b>5,734,601.65</b>	<b>5,251,978.85</b>
<b>资产总计</b>	<b>8,585,884.50</b>	<b>8,443,456.05</b>	<b>8,443,265.15</b>	<b>8,514,354.5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2,500.00	300,000.00	427,922.88	130,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43,410.12	382,474.77	630,498.08	899,906.01
预收款项	377,870.85	306,038.17	238,826.38	125,616.51
应付职工薪酬	34,329.64	37,835.99	40,217.10	42,420.42
应交税费	5,575.69	18,238.77	7,415.46	14,495.64
应付利息	41,676.50	92,049.07	84,290.23	90,473.17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055,224.40	961,207.69	1,114,308.87	1,086,525.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700.00	1,311,100.00	646,950.00	1,624,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453,287.20</b>	<b>3,408,944.46</b>	<b>3,190,429.00</b>	<b>4,013,537.6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62,900.00	535,700.00	487,200.00	463,150.00
应付债券	2,080,000.00	1,350,000.00	1,950,000.00	1,74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60,625.58	61,164.12	100,458.72	99,276.00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003,525.58</b>	<b>1,946,864.12</b>	<b>2,537,658.72</b>	<b>2,302,426.00</b>
<b>负债合计</b>	<b>5,456,812.77</b>	<b>5,355,808.58</b>	<b>5,728,087.72</b>	<b>6,315,963.6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1,339,706.74	1,339,706.74	1,339,706.74	866,716.07
国家资本	1,339,706.74	1,339,706.74	1,339,706.74	866,716.07
资本公积	142,750.57	142,750.57	142,750.57	157,247.33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其他权益工具	897,228.21	898,054.08	599,725.50	599,965.50
其中：永续债	897,228.21	898,054.08	599,725.50	599,965.50
专项储备	108,271.80	108,271.80	108,271.80	108,271.80
盈余公积	69,490.01	69,490.01	58,235.86	48,542.60
未分配利润	571,624.39	529,374.27	466,486.95	417,647.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b>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129,071.72</b>	<b>3,087,647.48</b>	<b>2,715,177.43</b>	<b>2,198,390.86</b>
少数股东权益	-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129,071.72</b>	<b>3,087,647.48</b>	<b>2,715,177.43</b>	<b>2,198,390.86</b>
所有者权益合计（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	-	-	-	-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8,585,884.50</b>	<b>8,443,456.05</b>	<b>8,443,265.15</b>	<b>8,514,354.54</b>

##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3,387,961.58</b>	<b>3,969,697.40</b>	<b>2,183,852.88</b>	<b>1,842,344.21</b>
其中：营业收入	3,387,961.58	3,969,697.40	2,183,852.88	1,842,344.21
<b>二、营业总成本</b>	<b>3,447,808.32</b>	<b>4,055,439.75</b>	<b>2,292,393.72</b>	<b>1,960,221.09</b>
其中：营业成本	3,307,770.78	3,837,500.02	2,068,671.08	1,708,303.09
税金及附加	1,250.95	3,630.15	3,010.73	5,087.85
销售费用	6,715.13	10,214.15	8,714.73	9,103.19
管理费用	13,167.54	19,340.45	16,756.65	17,682.43
财务费用	118,903.92	185,555.18	196,447.39	216,972.71
资产减值损失	-	-800.21	-1,206.85	3,071.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128,953.63	221,523.63	222,074.12	229,595.74
其他收益	168.77	574.91	-	-
<b>三、营业利润</b>	<b>69,275.65</b>	<b>136,356.20</b>	<b>113,533.28</b>	<b>111,718.85</b>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	11.29	158.54	32.41
减：营业外支出	0.03	86.95	11.07	0.84
<b>四、利润总额</b>	<b>69,475.62</b>	<b>136,280.55</b>	<b>113,680.74</b>	<b>111,750.42</b>
减：所得税费用	11,346.90	23,739.08	16,748.08	26,718.28
<b>五、净利润</b>	<b>58,128.71</b>	<b>112,541.46</b>	<b>96,932.66</b>	<b>85,032.14</b>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8,128.71</b>	<b>112,541.46</b>	<b>96,932.66</b>	<b>85,032.14</b>

##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5,779.06	2,805,143.25	4,238,974.67	2,284,315.9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14.61	58,300.46	139,058.65	434,960.5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419,393.67</b>	<b>2,863,443.70</b>	<b>4,378,033.32</b>	<b>2,719,276.4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2,280.47	2,341,462.53	3,801,836.15	1,886,262.0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03.12	25,932.87	18,968.24	19,73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82.83	31,781.35	36,831.46	62,36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27.61	422,906.47	479,190.58	646,315.4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76,594.02</b>	<b>2,822,083.21</b>	<b>4,336,826.44</b>	<b>2,614,677.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2,799.65</b>	<b>41,360.49</b>	<b>41,206.88</b>	<b>104,599.2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7,893.00	1,981,538.60	1,598,150.00	1,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272.87	226,676.97	220,074.14	226,81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4.16	65,593.28	6,227.18	4,625.8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67,140.03</b>	<b>2,273,808.85</b>	<b>1,824,451.33</b>	<b>1,631,437.2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67	783.22	26.84	12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9,700.00	2,123,787.16	1,579,350.00	1,850,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6.50	22,244.00	203,666.45	201,223.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02,210.17</b>	<b>2,146,814.38</b>	<b>1,783,043.29</b>	<b>2,051,848.2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070.14</b>	<b>126,994.47</b>	<b>41,408.04</b>	<b>-420,411.0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	32,91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9,700.00	1,370,000.00	1,458,922.88	2,2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888.12	625,342.49	234,954.01	123,268.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13,588.12</b>	<b>1,995,342.49</b>	<b>1,713,876.89</b>	<b>2,416,183.5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8,300.00	1,314,862.88	1,904,100.00	1,580,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153.28	211,369.97	215,534.54	214,563.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239.07	497,620.24	338,377.87	233,096.8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33,692.36</b>	<b>2,023,853.09</b>	<b>2,458,012.41</b>	<b>2,028,310.4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104.24</b>	<b>-28,510.60</b>	<b>-744,135.52</b>	<b>387,873.1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0.65</b>	<b>0.71</b>	<b>0.6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87,625.27</b>	<b>139,843.71</b>	<b>-661,519.89</b>	<b>72,061.92</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91,126.54</b>	<b>1,353,284.82</b>	<b>2,014,804.72</b>	<b>1,942,742.80</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78,751.81</b>	<b>1,493,128.54</b>	<b>1,353,284.82</b>	<b>2,014,804.72</b>

### 三、公司关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变化的说明

#### (一) 2015 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5 年，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名称	纳入原因
1	山西焦煤集团低碳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2015 年，公司没有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 2016 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6 年，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家，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名称	纳入原因
1	山西焦煤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2016 年，公司没有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三) 2017 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7 年，公司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家，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名称	纳入原因
1	山西焦煤集团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山西焦煤机电装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山西焦煤集团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山西焦煤集团金融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 年，公司没有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三) 2018 年 1-9 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18 年 9 月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总资产（亿元）	3,030.64	2,956.73	2,726.39	2,646.79
总负债（亿元）	2,264.54	2,227.01	2,126.81	2,094.11
全部债务（亿元）	1,335.79	1,271.01	1,234.18	1,257.25
所有者权益（亿元）	766.10	729.73	599.58	552.68
营业总收入（亿元）	1,320.93	1,526.02	1,668.97	1,950.59

指标	2018 年 9 月末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亿元)	33.75	27.67	3.67	1.17
净利润 (亿元)	18.79	11.58	-2.61	-4.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亿元)	8.97	10.20	-3.27	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亿元)	5.26	8.02	-0.07	4.68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85.90	98.66	54.52	-10.0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37.08	-110.70	-36.89	-129.1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12.64	38.45	-136.97	139.06
流动比率 (倍)	0.74	0.64	0.64	0.73
速动比率 (倍)	0.60	0.52	0.51	0.60
资产负债率 (%)	74.72	75.32	78.01	79.12
债务资本比率 (%)	44.08	42.99	45.27	47.50
营业毛利率 (%)	17.12	18.00	10.96	9.4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2.26	2.68	1.70	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5	2.53	-0.03	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9	3.05	-1.09	0.94
EBITDA (亿元)	-	139.09	89.95	92.0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	0.11	0.07	0.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2.53	2.02	1.68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2.05	10.93	9.38	10.34
存货周转率 (次)	5.46	6.54	8.07	10.68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44	0.54	0.62	0.76

(1)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5)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 营业毛利率=(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营业总收入

(7)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平均资产总额=（资产总额年初数+资产总额年末数）/2

(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 \div 2+Ei \times Mi \div M0-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股东注资等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EBITDA=利润总额+记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1)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3)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4)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报表口径进行计算，2018 年 1-9 月的财务指标均未年化处理。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以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讨论与分析。为完整、真实地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以下管理层讨论和分析主要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

### （一）发行人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26,467,890.60 万元、27,263,893.35 万元、29,567,343.40 万元和 30,306,444.17 万元，呈逐年小幅上升趋势，反映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总体增长和发展潜力。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0,500,940.56 万元、9,466,171.94 万元、10,371,517.24 万元和 11,023,515.11 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39.67%、34.72%、35.08%和 36.37%；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5,966,950.04 万元、17,797,721.41 万元、19,195,826.16 万元和 19,282,929.06 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60.33%、65.28%、64.92%和 63.63%，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比变动较小。

发行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1,023,515.11	36.37	10,371,517.24	35.08	9,466,171.94	34.72	10,500,940.56	39.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82,929.06	63.63	19,195,826.16	64.92	17,797,721.41	65.28	15,966,950.04	60.33
<b>资产总计</b>	<b>30,306,444.17</b>	<b>100.00</b>	<b>29,567,343.40</b>	<b>100.00</b>	<b>27,263,893.35</b>	<b>100.00</b>	<b>26,467,890.60</b>	<b>100.00</b>

### 1、流动资产项目分析

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截至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上述六项流动资产金额合计分别为 10,242,328.20 万元、9,251,337.31 万元、10,055,702.58 万元和 10,728,296.65 万元，在流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97.54%、97.73%、96.95%和 97.32%。报告期内，各项流动资产的金额和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185,777.49	37.97	3,494,792.46	33.70	3,242,455.01	34.25	3,990,301.36	3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	0.00	12.52	0.00	-	-	-	-
拆出资金	14,000.00	0.13	10,000.00	0.10	-	-	-	-
应收票据	1,284,603.79	11.65	1,426,480.37	13.75	800,571.43	8.46	635,743.54	6.05
应收账款	1,025,450.29	9.30	1,161,753.76	11.20	1,622,448.65	17.14	1,927,009.16	18.35
预付款项	618,763.80	5.61	543,095.00	5.24	562,415.24	5.94	580,430.08	5.53
应收股利	4,351.05	0.04	6,214.37	0.06	10,509.38	0.11	11,716.03	0.11
应收利息	9,634.06	0.09	9,452.90	0.09	74,666.26	0.79	66,283.30	0.63
其他应收款	1,562,774.44	14.18	1,480,439.52	14.27	1,154,645.91	12.20	1,304,837.20	12.43
存货	2,050,926.83	18.61	1,949,141.47	18.79	1,868,801.07	19.74	1,804,006.86	17.18
其他流动资产	267,227.09	2.42	290,134.88	2.80	129,658.99	1.37	180,613.06	1.7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023,515.11</b>	<b>100.00</b>	<b>10,371,517.24</b>	<b>100.00</b>	<b>9,466,171.94</b>	<b>100.00</b>	<b>10,500,940.5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1) 货币资金

截至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账面金额分别为 3,990,301.36 万元、3,242,455.01 万元、3,494,792.46 万元和 4,185,777.49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38.00%、34.25%、33.70%和 37.97%，总体上保持较高的占比。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2016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5 年末减少 747,846.35 万元，降幅为 18.74%，主要原因是偿还到期贷款；2017 年末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加 252,337.45 万元，增幅为 7.78%，主要原因是煤炭收入增加以及回款现汇比例加大共同影响。2018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690,985.03 万元，增幅为 19.77%，主要原因是煤炭收入增加以及回款现汇比例加大共同影响。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现金	844.69	677.60	772.27
银行存款	1,949,760.67	1,707,102.67	3,292,461.96
其他货币资金	1,544,187.09	1,534,574.74	97,067.13
<b>合计</b>	<b>3,494,792.46</b>	<b>3,242,455.01</b>	<b>3,990,301.36</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458.47	50,733.76	424.83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86,781.60	954,856.48	600,288.98
信用证保证金	35,292.34	18,033.00	15,702.50
履约保证金	1,111.97	1,100.15	-
财务公司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6,715.54	576,693.99	487,407.46
冻结资金	-	216.29	3,397.85
<b>合计</b>	<b>1,539,901.46</b>	<b>1,550,900.23</b>	<b>1,106,796.80</b>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余额 1,877,896.31 万元。

## (2) 应收票据

发行人的应收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构成。截至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应收票据账面金额分别为 635,743.54 万元、800,571.43

万元、1,426,480.37 万元和 1,284,603.79 万元，分别占公司流动资产的 6.05%、8.46%、13.75%和 11.65%。

2016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5 年末增加 164,827.89 万元，增幅为 25.9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回款中票据的比例较大；2017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6 年末增加 625,908.94 万元，增幅为 78.1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收入增加，票据回款金额相应增加。2018 年 9 月应收票据较 2017 年末下降 141,876.58 万元，降幅为 9.95%。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按类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1,376,534.80	720,090.33	582,050.14
商业承兑汇票	49,945.57	80,481.10	53,693.40
合计	<b>1,426,480.37</b>	<b>800,571.43</b>	<b>635,743.54</b>

### (3) 应收账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927,009.16 万元、1,622,448.65 万元、1,161,753.76 万元和 1,025,450.29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8.35%、17.14%、11.20%和 9.30%。

2016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下降 304,560.51 万元，降幅为 15.80%。2017 年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6 年末下降 460,694.89 万元，降幅为 28.40%。2018 年 9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7 年末下降 136,303.47 万元，降幅为 11.73%。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加大货款清收力度。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902.37	4.93	21,329.23	32.3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382.88	93.18	129,666.78	10.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20.07	1.89	24,755.55	98.16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1,337,505.32	100.00	175,751.56	13.14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3,037.31	63.72	7,630.37
1-2 年（含 2 年）	118,238.46	9.87	5,911.92
2-3 年（含 3 年）	143,565.41	11.99	14,356.54
3 年以上	172,576.88	14.41	101,767.94
合计	1,197,418.07	100.00	129,666.78

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分布在 1 年以内，并严格按照坏账计提标准对所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了计提。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72,576.88 万元，占比 14.41%。发行人大额应收账款前十大销售客户为国内实力较强的钢铁、电力及物流企业，发行人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与发行人是否为关联方
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18,044.94	8.83	1 年以内	1,180.45	否
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107,707.93	8.05	1 年以内	1,077.08	否
3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97,040.64	7.26	1 年以内	970.41	否
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69,615.33	5.20	1 年以内	696.15	否
5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68,353.91	5.11	1 年以内	683.54	否
	合计	460,762.76	34.45		4,607.63	

#### (4) 预付款项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 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面金额分别为 580,430.08 万元、562,415.24 万元、543,095.00 万元和 618,763.80 万元, 预付款项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5.53%、5.94%、5.24%和 5.61%。2016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5 年末减少 18,014.84 万元, 降幅为 3.10%。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减少 19,320.24 万元, 降幅为 3.44%。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75,668.80 万元, 增幅为 13.93%。

截至 2017 年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账龄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0,975.01	42.53
1 至 2 年	86,201.22	15.87
2 至 3 年	65,858.07	12.13
3 年以上	160,060.70	29.47
合计	<b>543,095.00</b>	<b>100.00</b>

#### (5) 其他应收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304,837.20 万元、1,154,645.91 万元、1,480,439.52 万元和 1,562,774.44 万元, 在流动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12.43%、12.20%、14.27%和 14.18%, 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4.93%、4.24%、5.01%和 5.16%。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资源整合款、职工备用金、往来款等。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150,191.29 万元, 降幅为 11.51%, 主要原因一是收回部分资源整合抵押金; 二是部分未办理完毕投资手续的投资款 2016 年度完成投资, 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三是加大应收暂付款的清收力度。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为较 2016 年末增加 325,793.61 万元, 增幅 28.22%, 主要原因是区域公司应收代管矿井 (未纳入合并范围) 代垫的资源价款及矿井建设等款项增加。2018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82,334.92 万元, 增幅为 5.56%。

截至 2017 年末,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2,392.40	30.02	48,883.77	10.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0,570.68	69.73	75,100.08	6.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12.50	0.25	2,552.20	63.61
<b>合计</b>	<b>1,606,975.57</b>	<b>100.00</b>	<b>126,536.05</b>	<b>7.87</b>

截至 2017 年末, 发行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4,536.03	57.74	2,945.21
1 至 2 年	55,389.55	10.86	2,769.47
2 至 3 年	28,434.25	5.57	2,843.42
3 年以上	131,723.43	25.82	66,541.97
<b>合计</b>	<b>510,083.27</b>	<b>100.00</b>	<b>75,100.08</b>

截至 2017 年末, 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霍州煤电集团洪洞悦昌煤业有限公司	资源整合款	156,963.59	2-3 年	9.77	-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待核销投资款	150,000.00	4-5 年	9.33	-
桑峨井田开发费	资源整合款	59,957.00	5 年以上	3.73	-
山西和信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254.92	5 年以上	3.50	7,249.63
山西静乐煤焦化有限公司	代垫款	42,303.80	3-4 年	2.63	-
<b>合计</b>		<b>465,479.31</b>		<b>28.97</b>	<b>7,249.63</b>

## (6)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含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等。2015-2017 年末以及 2018 年 9 月末, 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1,804,006.86 万元、1,868,801.07 万元、1,949,141.47 万元和 2,050,926.83 万元, 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7.18%、19.74%、18.79%和 18.61%。最近三年及一期, 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呈逐年小幅

上升趋势，总体保持稳定。2016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增加 64,794.21 万元，增幅为 3.59%；2017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6 年末增加 80,340.40 万元，增幅为 4.30%。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101,785.36 万元，增幅为 5.22%。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508,622.50	1,280.77	507,341.73	26.0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93,966.42	1,152.15	492,814.27	25.28
库存商品（产成品）	820,690.59	2,640.01	818,050.57	41.9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633.35	221.89	5,411.47	0.28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49	-	11.49	0.00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153.20	-	3,153.20	0.16
开发成本	7,027.52	-	7,027.52	0.36
发出商品	10,168.07	6,017.20	4,150.87	0.21
其他	111,180.36	-	111,180.36	5.70
<b>合计</b>	<b>1,960,453.49</b>	<b>11,312.03</b>	<b>1,949,141.47</b>	<b>100.00</b>

## 2、非流动资产项目分析

截至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5,966,950.04 万元、17,797,721.41 万元、19,195,826.16 万元和 19,282,929.06 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60.33%、65.28%、64.92%和 63.63%。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截至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上述金额合计分别为 14,386,223.48 万元、16,334,528.02 万元、17,411,529.72 万元和 17,879,475.15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90.10%、91.79%、90.71%和 92.72%。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4,623.60	2.41	485,625.37	2.53	482,622.12	2.71	472,909.94	2.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9,050.75	1.29	502,431.06	2.62	159,717.56	0.90	368,052.69	2.31
长期应收款	9,414.09	0.05	6,451.22	0.03	1,558.75	0.01	-	-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757,758.45	3.93	659,643.89	3.44	520,621.22	2.93	427,423.12	2.68
投资性房地产	157,010.56	0.81	158,457.85	0.83	127,104.26	0.71	62,232.64	0.39
固定资产净额	7,899,206.59	40.96	7,623,812.35	39.72	6,730,210.46	37.82	6,030,183.03	37.77
在建工程	4,999,479.23	25.93	4,942,694.92	25.75	5,145,351.58	28.91	4,778,963.48	29.93
工程物资	17,122.02	0.09	5,860.66	0.03	3,566.22	0.02	4,036.46	0.03
固定资产清理	106.43	0.00	354.07	0.00	370.36	0.00	370.71	0.00
生产型生物资产	1.72	0.00	1.72	0.00	0.99	0.00	-	-
无形资产	3,758,407.28	19.49	3,699,753.19	19.27	3,455,722.64	19.42	2,676,743.91	16.76
开发支出	1,617.77	0.01	1,478.91	0.01	327.65	0.00	327.65	0.00
商誉	329,452.22	1.71	329,452.22	1.72	337,831.69	1.90	356,426.87	2.23
长期待摊费用	292,753.22	1.52	283,427.36	1.48	330,405.27	1.86	273,778.53	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811.99	1.06	218,908.48	1.14	203,441.69	1.14	203,443.77	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113.14	0.74	277,472.87	1.45	298,868.97	1.68	312,057.21	1.9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9,282,929.06</b>	<b>100.00</b>	<b>19,195,826.16</b>	<b>100.00</b>	<b>17,797,721.41</b>	<b>100.00</b>	<b>15,966,950.04</b>	<b>100.00</b>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472,909.94 万元、482,622.12 万元、485,625.37 万元和 464,623.6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96%、2.71%、2.53%和 2.41%。公司 2016 年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9,712.18 万元，增幅为 2.0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少主要为根据上级要求划出投资 14,496.76 万元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减少。2017 年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3,003.25 万元，增幅为 0.62%；2018 年 9 月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减少 21,001.77 万元，降幅为 4.32%。报告期内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化不大。

###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427,423.12 万元、520,621.22 万元、659,643.89 万元和 757,758.4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68%、2.93%、3.44%和 3.93%。公司 2016 年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93,198.10 万元，增幅为 21.80%，主要原因对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当年盈利，以权益法核算享有的投资收益增加，以及对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2017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6 年末增加 139,022.67 万元，增幅为 26.70%，主要原因是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盈

利持续提升；2018 年 9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增加 98,114.56 万元，增幅 14.87%。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余额
<b>一、合营企业</b>	<b>6,228.12</b>	<b>6,228.12</b>	<b>6,227.28</b>	<b>4,628.12</b>
兴县蔡家崖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1,599.16	-
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山西焦化集团乡宁恒达洗煤有限公司	1,289.22	1,289.22	1,289.22	1,289.22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洗煤有限公司	2,788.90	2,788.90	2,788.90	2,788.90
<b>二、联营企业</b>	<b>451,330.28</b>	<b>519,021.22</b>	<b>658,044.73</b>	<b>-</b>
北京京盐南风贸有限公司	200.00	165.27	163.75	-
天津金海港公司	1,238.57	1,238.57	1,238.57	-
山西广宇二氧化碳减排中心	45.00	40.95	40.80	-
天津中焦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42.38	241.46	-
山西德艺文化传播公司	80.00	27.11	27.11	-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1,184.84	354,144.02	477,595.53	-
晋能孝义煤电有限公司	10,150.00	2,900.00	10,150.00	-
山西汾西安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992.01	5,686.13	4,854.96	-
太岳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3,270.82	36,114.57	-
山西汾西瑞泰井矿正珠煤业有限公司	34,000.00	24,668.61	-	-
山西天柱山化工有限公司	40,065.70	40,065.70	40,065.70	-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24,440.00	22,440.00	24,440.00	-
太原和瑞实业有限公司	4,800.00	1,726.04	1,485.32	-
西安泽永鑫西山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400.00	400.00	-
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	9,662.79	8,237.27	-
山西国源煤电有限公司	4,000.00	3,571.05	3,888.82	-
山西博森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342.34	362.27	-

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余额
山西焦煤集团三多能源公司	425.00	429.44	429.44	-
兴县盛兴公路公司	28,000.00	28,000.00	28,300.00	-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20,009.16	-	20,009.16	-
合计	457,558.40	525,249.34	664,272.01	4,628.12

### (3) 固定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030,183.03 万元、6,730,210.46 万元、7,623,812.35 万元和 7,899,206.59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37.77%、37.82%、39.72%和 40.96%。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截至 2017 年末，二者合计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重达 96.35%。2016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700,027.43 万元，增幅为 11.61%，主要原因是新增生产用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2017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893,601.89 万元，增幅为 13.28%，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物转固增加。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75,394.24 万元，增幅为 3.61%。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计提减值准备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土地资产	31,718.90	-	31,718.90	-	31,718.90	0.42
房屋及建筑物	7,405,567.82	2,713,658.30	4,691,909.52	25,873.77	4,666,035.75	61.20
机器设备	7,195,059.85	4,511,125.71	2,683,934.14	4,329.50	2,679,604.64	35.15
运输工具	289,356.96	218,640.84	70,716.12	760.15	69,955.97	0.92
电子设备	213,473.69	127,389.78	86,083.91	3,353.63	82,730.28	1.09
办公设备	55,823.13	47,937.19	7,885.93	-	7,885.93	0.10
其他	237,087.36	151,203.39	85,883.98	3.09	85,880.89	1.13
合计	<b>15,428,087.71</b>	<b>7,769,955.21</b>	<b>7,658,132.50</b>	<b>34,320.14</b>	<b>7,623,812.35</b>	<b>100.00</b>

### (4) 在建工程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4,778,963.48 万元、5,145,351.58 万元、4,942,694.92 万元和 4,999,479.23 万元，

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29.93%、28.91%、25.75%和 25.93%。2016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5 年末增加 366,388.10 万元，增幅为 7.67%。2017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6 年末减少 202,656.66 万元，降幅为 3.94%，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7 年末增加 56,784.31 万元，增幅为 1.1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在建工程相对保持稳定。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吕临能化项目部-千万吨技改项目	514,794.83	-	514,794.83
汾源煤业 12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231,011.17	-	231,011.17
古交发电-2*66 万千瓦低热值煤热电项目	215,556.41	-	215,556.41
正新煤业和善、贾郭 180 万吨基建工程项目	191,231.79	-	191,231.79
飞虹化工公司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	175,254.40	-	175,254.40
香源煤业基建技改工程项目	164,743.69	-	164,743.69
正中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138,959.11	-	138,959.11
正晖煤业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138,402.20	-	138,402.20
晋兴斜沟大井及选煤厂	126,966.11	-	126,966.11
奥隆水泥厂建设工程	122,599.50	-	122,599.50
灵北矿 300 万吨基建工程项目	106,801.79	-	106,801.79
正明煤业 21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106,344.56	-	106,344.56
正佳煤业兼并重组工程项目	101,640.24	-	101,640.24
亿隆煤业 6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98,798.84	-	98,798.84
正善煤业 90 万吨基建工程项目	92,486.59	-	92,486.59
正通煤业 90 万吨基建工程项目	91,590.76	-	91,590.76
什林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87,633.21	-	87,633.21
正行煤业 30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86,413.02	-	86,413.02
正帮煤业基建工程项目	78,965.16	-	78,965.16
兴盛园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73,660.46	-	73,660.46
正智 90 万吨技改项目	72,679.86	-	72,679.86
正城煤业基建工程项目	71,560.20	-	71,560.20
华通水泥-新建水泥项目	68,981.12	-	68,981.12
临汾能源-西山登福康 60 万吨技改工程	67,848.18	-	67,848.18
紫晟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64,752.45	-	64,752.45
屯兰矿矿建工程改造	64,267.78	-	64,267.78
新乐煤业 45 万吨矿井基建项目	58,499.14	-	58,499.14
金能煤业 12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55,438.96	-	55,438.96
乡宁昶元煤业 6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53,268.85	-	53,268.85
正升煤业基建技改工程项目	48,966.38	-	48,966.38
张端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41,918.48	-	41,918.48
临汾能源-西山鸿兴 60 万吨技改工程	41,258.47	-	41,258.47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晋北煤业 120 万吨矿井基建项目	37,377.26	-	37,377.26
高层住宅楼工程项目	37,064.11	-	37,064.11
正珠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36,981.08	-	36,981.08
沁安煤电基建项目	36,487.96	-	36,487.96
中兴煤业棚户区工程项目	31,506.54	-	31,506.54
正丰煤业 9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29,842.43	-	29,842.43
沙曲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	29,650.25	-	29,650.25
中泰煤业吴家峁矿井工程项目	27,979.55	-	27,979.55
正兴兼并重组整合 120 万吨建设项目	27,195.63	-	27,195.63
晟聚 35KV 变电站回风斜井等工程	26,873.68	-	26,873.68
双柳矿 300 万吨改扩建工程项目	26,651.91	-	26,651.91
晋邦德矿建工程	26,485.89	-	26,485.89
河津五星煤业 45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26,389.62	-	26,389.62
临汾能源-西山圪堆 60 万吨技改工程	26,235.93	-	26,235.93
大地煤业桑峨 500 万吨煤电材一体化项目基建项目	26,081.32	-	26,081.32
晋邦德土建工程	25,709.07	-	25,709.07
LNG 项目	25,430.76	-	25,430.76
西部下组煤集中胶轮车大巷等技改工程	25,230.29	-	25,230.29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通铁路专用线项目	24,357.31	-	24,357.31
交城煤矿矿建工程	23,328.13	-	23,328.13
正安煤业 90 万吨技改工程项目	21,377.07	-	21,377.07
吕临能化-600 万吨北翼、水平轨道等工程检修改造工程	21,363.70	-	21,363.70
沙曲二矿（120-300 万吨/年）	20,844.12	-	20,844.12
汾焦-办公楼项目	20,660.66	-	20,660.66
晋邦德基建支出	20,072.27	-	20,072.27
谭坪 800 万吨煤电一体化项目	19,886.42	-	19,886.42
宝鑫煤业 60 万吨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	19,686.69	-	19,686.69
沙曲矿联网水综合利用供热改造余热利用零星等工程	18,411.15	-	18,411.15
宜兴煤业边界圈定及配套工程项目	18,407.96	-	18,407.96
本部工程设备改造项目	16,995.97	-	16,995.97
选煤厂改扩建项目	16,814.67	-	16,814.67
母公司-矿山急救中心二期（门急诊医技楼）	16,568.84	-	16,568.84
沙曲一矿（180-500 万吨/年）	15,301.87	-	15,301.87
两渡煤业洗煤厂工程项目	14,740.90	-	14,740.90
正仁兼并重组整合 90 万吨建设项目	14,452.49	-	14,452.49
工程公司孝义高新产业工业园区及配套工程项目	13,703.33	-	13,703.33
左权煤机项目工程项目	12,730.65	-	12,730.65
白龙棚户区改造及铁东小区工程	12,403.66	-	12,403.66
中盛煤业改扩建工程项目	12,377.57	-	12,377.57
五麟公司临县吕家岭煤矿矿建及其他项目	12,102.84	-	12,102.84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源煤业基建技改工程项目	11,084.43	-	11,084.43
焦化厂废水深度处理与回用工程	11,049.77	-	11,049.77
水峪煤业棚户区工程项目	10,453.36	-	10,453.36
团柏矿-井下开拓延伸工程	10,222.24	-	10,222.24
正利选煤厂 200 万吨/年扩建技改项目等 206 项	331,103.89	274.00	330,829.89
<b>合计</b>	<b>4,942,968.92</b>	<b>274.00</b>	<b>4,942,694.92</b>

### (5) 无形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676,743.91 万元、3,455,722.64 万元、3,699,753.19 万元和 3,758,407.28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6.76%、19.42%、19.27%和 19.49%。2016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778,978.73 万元，增幅为 29.10%，主要原因是采矿权增加。2017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 244,030.55 万元，增幅为 7.06%。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58,654.09 万元，增幅为 1.59%。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摊销、计提减值准备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其中：软件	14,095.61	12,015.55	-	2,080.05	0.06
土地使用权	483,057.40	77,599.07	-	405,458.33	10.96
专利权	1,378.64	903.24	-	475.41	0.01
非专利技术	8,357.99	5,411.61	111.38	2,835.00	0.08
商标权	665.82	480.02	-	185.80	0.01
特许权	0.90	0.90	-	-	-
采矿权	3,332,926.50	288,167.07	-	3,044,759.43	82.30
探矿权	237,660.28	-	-	237,660.28	6.42
水电通讯权	175.50	175.50	-	-	-
焦炉产能	2,631.05	-	-	2,631.05	0.07
道路使用权	26,014.36	22,346.52	-	3,667.84	0.10
<b>合计</b>	<b>4,106,964.06</b>	<b>407,099.49</b>	<b>111.38</b>	<b>3,699,753.19</b>	<b>100.00</b>

### (二) 发行人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0,941,105.07 万元、21,268,141.17 万元、22,270,090.03 万元和 22,645,426.54 万元，公司负债规模整体比较稳定。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469,535.58 万元、14,801,402.08 万元、16,244,687.99 万元和 14,839,274.28 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69.10%、69.59%、72.94%和 65.53%；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6,471,569.49 万元、6,466,739.09 万元、6,025,402.03 万元和 7,806,152.25 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30.90%、30.41%、27.06%和 34.47%。近年来，公司负债结构整体上保持稳定，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

发行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4,839,274.28	65.53	16,244,687.99	72.94	14,801,402.08	69.59	14,469,535.58	69.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6,152.25	34.47	6,025,402.03	27.06	6,466,739.09	30.41	6,471,569.49	30.90
<b>负债合计</b>	<b>22,645,426.54</b>	<b>100.00</b>	<b>22,270,090.03</b>	<b>100.00</b>	<b>21,268,141.17</b>	<b>100.00</b>	<b>20,941,105.07</b>	<b>100.00</b>

### 1、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469,535.58 万元、14,801,402.08 万元、16,244,687.99 万元和 14,839,274.28 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69.10%、69.59%、72.94%和 65.53%。发行人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构成。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上述项目金额合计分别为 14,186,312.60 万元、14,448,941.41 万元、15,797,473.68 万元和 14,547,337.79 万元，在流动负债总额中合计占比分别为 98.04%、97.62%、97.25%和 98.03%。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305,995.39	22.28	3,408,883.31	20.98	3,400,624.94	22.98	2,753,766.38	19.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24.61	0.02	-	-	-	-	-	-
应付票据	2,787,995.68	18.79	1,668,767.48	10.27	2,070,034.60	13.99	1,720,060.36	11.89
应付账款	3,243,873.17	21.86	3,416,858.99	21.03	3,328,775.22	22.49	3,175,841.53	21.95
预收款项	1,155,655.19	7.79	921,493.65	5.67	731,561.52	4.94	546,396.80	3.78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职工薪酬	779,136.20	5.25	731,511.43	4.50	812,495.80	5.49	713,422.44	4.93
应交税费	214,635.15	1.45	319,648.41	1.97	235,751.30	1.59	154,513.84	1.07
应付利息	68,898.39	0.46	119,524.95	0.74	109,248.87	0.74	117,501.37	0.81
应付股利	5,178.34	0.03	4,996.89	0.03	7,336.33	0.05	11,207.77	0.08
其他应付款	2,289,896.96	15.43	2,571,102.84	15.83	2,287,693.02	15.46	2,334,493.02	16.1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84,785.21	6.64	3,078,855.98	18.95	1,817,756.31	12.28	2,942,332.07	20.33
其他流动负债	-	-	3,044.06	0.02	124.16	0.00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839,274.28</b>	<b>100.00</b>	<b>16,244,687.99</b>	<b>100.00</b>	<b>14,801,402.08</b>	<b>100.00</b>	<b>14,469,535.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1) 短期借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753,766.38 万元、3,400,624.94 万元、3,408,883.31 万元和 3,305,995.39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19.03%、22.98%、20.98%和 22.28%。2016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646,858.56 万元，增幅为 23.49%，主要原因是流动资金贷款增加。2017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8,258.37 万元，增幅为 0.24%。2018 年 9 月末短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02,887.92 万元，降幅为 3.02%。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质押借款	228,430.00	31,000.00	51,000.00
抵押借款	146,321.00	36,355.00	55,947.08
保证借款	1,508,062.51	1,106,656.38	1,294,647.35
信用借款	1,526,069.80	2,226,613.56	1,352,171.96
<b>合计</b>	<b>3,408,883.31</b>	<b>3,400,624.94</b>	<b>2,753,766.38</b>

### (2) 应付票据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1,720,060.36 万元、2,070,034.60 万元、1,668,767.48 万元和 2,787,995.68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11.89%、13.99%、10.27%和 18.79%。2016 年末应付票据较 2015 年末增加 349,974.24 万元，增幅 20.35%，主要原因是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增加。2017 年末应付票据较 2016 年末减少 401,267.12 万元，降幅

19.38%，主要原因是偿还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2018 年 9 月末应付票据较 2017 年末增加 1,119,228.20 万元，增幅 67.07%，主要原因是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规模增加。

单位：万元

种类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商业承兑汇票	267,093.91	261,993.22	231,214.86
银行承兑汇票	1,401,673.57	1,808,041.39	1,488,845.50
合计	<b>1,668,767.48</b>	<b>2,070,034.60</b>	<b>1,720,060.36</b>

### (3) 应付账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75,841.53 万元、3,328,775.22 万元、3,416,858.99 万元和 3,243,873.17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21.95%、22.49%、21.03%和 21.86%。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以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为主。2016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152,933.69 万元，增幅为 4.82%。2017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88,083.77 万元，增幅为 2.65%。2018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72,985.82 万元，降幅为 5.06%。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2,081,809.90	60.91	2,048,548.16	61.54	1,932,640.81	60.85
1 年至 2 年	531,143.92	15.54	461,282.86	13.86	514,846.07	16.21
2 年至 3 年	218,194.91	6.38	325,888.55	9.79	337,901.06	10.64
3 年以上	586,610.26	17.16	493,055.66	14.81	390,453.59	12.29
合计	<b>3,417,758.99</b>	<b>100.00</b>	<b>3,328,775.22</b>	<b>100.00</b>	<b>3,175,841.53</b>	<b>100.00</b>

### (4) 预收款项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546,396.80 万元、731,561.52 万元、921,493.65 万元和 1,155,655.1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78%、4.94%、5.67%和 7.7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预收账款保持相对稳定的增长趋势。2016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5 年末增加 185,164.72 万元，

增幅为 33.89%，主要原因是顺应政策要求，加大保障房建设力度，预收保障房款数额上升。2017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6 年末增加 189,932.13 万元，增幅为 25.96%。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234,161.54 万元，增幅为 25.41%。发行人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预收款项持续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市场景气度回升，发行人调整销售政策，导致一年以内预收账款上升。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639,150.95	69.36	408,156.88	55.79	358,252.17	65.57
1 年以上	282,342.71	30.64	323,404.65	44.21	188,144.62	34.43
合计	<b>921,493.65</b>	<b>100.00</b>	<b>731,561.52</b>	<b>100.00</b>	<b>546,396.80</b>	<b>100.00</b>

#### （5）应付职工薪酬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账面金额分别为 713,422.44 万元、812,495.80 万元、731,511.43 万元和 779,136.20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4.93%、5.49%、4.50%和 5.25%。2016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5 年末增加 99,073.36 万元，增幅为 13.89%，主要原因是五险一金增加。2017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6 年末减少 80,984.37 万元，降幅为 9.97%，主要原因是支付以前年度的欠薪。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7 年末增加 47,624.77 万元，增幅为 6.51%。

#### （6）其他应付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334,493.02 万元、2,287,693.02 万元、2,571,102.84 万元和 2,289,896.96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16.13%、15.46%、15.83%和 15.43%。2016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46,800.00 万元，降幅为 2.00%；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283,409.82 万元，增幅为 12.39%，主要原因是资金紧张，暂缓支付保证金、补偿款等款项；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

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281,205.88 万元，降幅为 10.94%，主要原因是受益于煤炭市场市场景气度转好，资金紧张情况有所缓解，逐步支付保证金、补偿款等款项。

### (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账面金额分别为 2,942,332.07 万元、1,817,756.31 万元、3,078,855.98 万元和 984,785.21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20.33%、12.28%、18.95%和 6.64%。2016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较 2015 年末减少 1,124,575.76 万元，降幅为 38.22%，主要原因是偿还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2017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较 2016 年末增加 1,261,099.67 万元，增幅为 69.38%，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多项长期借款临近到期；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减少 2,094,070.77 万元，降幅为 68.01%，主要原因是偿还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8,285.07	1,349,305.79	1,403,506.5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0,000.00	30,000.00	1,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0,570.91	168,450.52	238,825.50
合计	<b>3,078,855.98</b>	<b>1,817,756.31</b>	<b>2,942,332.07</b>

### 2、非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6,471,569.49 万元、6,466,739.09 万元、6,025,402.03 万元和 7,806,152.25 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30.90%、30.41%、27.06%和 34.47%。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构成。2015-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上述项目金额合计分别为 6,361,246.48 万元、6,347,987.23 万元、5,893,074.56 万元和 7,663,454.56 万元，在非流动负债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98.30%、98.16%、97.80%和 98.17%。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854,617.20	49.38	2,859,238.69	47.45	2,803,568.24	43.35	3,116,765.01	48.16
应付债券	2,424,505.41	31.06	1,694,319.36	28.12	2,249,820.89	34.79	2,039,565.37	31.52
长期应付款	1,168,124.89	14.96	1,148,133.42	19.05	1,073,165.37	16.60	992,033.64	15.33
专项应付款	216,207.06	2.77	191,383.09	3.18	221,432.73	3.42	212,882.46	3.29
预计负债	2,920.55	0.04	2,920.55	0.05	2,920.55	0.05	2,920.55	0.05
递延收益	126,960.30	1.63	118,247.72	1.96	112,595.63	1.74	103,357.52	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8.81	0.05	3,538.81	0.06	3,235.67	0.05	4,044.93	0.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78.03	0.12	7,620.40	0.13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806,152.25</b>	<b>100.00</b>	<b>6,025,402.03</b>	<b>100.00</b>	<b>6,466,739.09</b>	<b>100.00</b>	<b>6,471,569.4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1) 长期借款

发行人的长期借款包括抵押借款、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等。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3,116,765.01 万元、2,803,568.24 万元、2,859,238.69 万元和 3,854,617.2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48.16%、43.35%、47.45%和 49.38%。2016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313,196.77 万元，降幅为 10.05%，主要原因是到期偿还借款。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55,670.45 万元，增幅为 1.99%。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995,378.51 万元，增幅为 34.81%，主要原因是调整融资结构，长期借款增加。

发行人长期借款主要为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181,800.00	6.36	215,600.00	7.69	285,470.00	9.16
抵押借款	811,834.99	28.39	539,142.97	19.23	346,169.54	11.11
保证借款	492,011.78	17.21	659,325.79	23.52	996,501.57	31.97
信用借款	1,373,591.93	48.04	1,389,499.49	49.56	1,488,623.91	47.76
<b>合计</b>	<b>2,859,238.69</b>	<b>100.00</b>	<b>2,803,568.24</b>	<b>100.00</b>	<b>3,116,765.01</b>	<b>100.00</b>

### (2) 应付债券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账面金额分别为 2,039,565.37 万元、2,249,820.89 万元、1,694,319.36 万元和 2,424,505.4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1.52%、34.79%、28.12%和 31.06%。2016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5 年末增加 210,255.52 万元，增幅为 10.31%，主要原因是债券融资增加。2017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6 年末减少 555,501.53 万元，降幅为 24.69%，主要原因是偿还到期债券。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7 年末增加 730,186.05 万元，增幅为 43.10%，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增加。

### （3）长期应付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992,033.64 万元、1,073,165.37 万元、1,148,133.42 万元和 1,168,124.89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5.33%、16.60%、19.05%和 14.96%。

2016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81,131.73 万元，增幅为 8.18%。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74,968.05 万元，增幅为 6.99%。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19,991.47 万元，增幅为 1.74%。

### （4）专项应付款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公司专项应付款分别为 212,882.46 万元、221,432.73 万元、191,383.09 万元和 216,207.0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是 3.29%、3.42%、3.18%和 2.77%。公司 2016 年末专项应付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8,550.27 万元，增幅 4.02%，变化不大；2017 年末专项应付款较 2016 年末下降 30,049.64 万元，降幅 13.57%，主要原因是使用了财政补助资金；2018 年 9 月末专项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24,823.97 万元，增幅 12.97%，变化不大。

## （三）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5,526,785.53 万元、5,995,752.18 万元、7,297,253.37 万元和 7,661,017.63 万元。2016 年末、2017 年、2018 年 9 月末相较于期初增长率分别为 8.49%、21.71%和 4.98%。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股本）	1,339,706.74	17.49	1,339,706.74	18.36	1,339,706.74	22.34	866,716.07	15.68
其他权益工具	897,228.21	11.71	898,054.08	12.31	599,725.50	10.00	599,965.50	10.86
资本公积	340,097.20	4.44	334,329.49	4.58	322,862.92	5.38	324,426.95	5.87
专项储备	339,475.70	4.43	239,926.15	3.29	248,048.88	4.14	259,839.96	4.70
盈余公积	69,490.01	0.91	69,490.01	0.95	58,235.86	0.97	48,542.60	0.88
未分配利润	457,074.27	5.97	420,494.92	5.76	427,641.08	7.13	469,761.96	8.50
其他综合收益	5,720.69	0.07	5,023.23	0.07	7,628.89	0.13	7,743.64	0.1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01.78	-0.02	-479.21	-0.01	1,224.92	0.02	-204.92	-0.00
一般风险准备	13,721.28	0.18	13,721.28	0.19	8,418.63	0.14	6,678.10	0.12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462,514.12</b>	<b>45.20</b>	<b>3,320,745.90</b>	<b>45.51</b>	<b>3,012,268.51</b>	<b>50.24</b>	<b>2,583,674.77</b>	<b>46.75</b>
少数股东权益	4,198,503.51	54.80	3,976,507.47	54.49	2,983,483.68	49.76	2,943,110.77	53.2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661,017.63</b>	<b>100.00</b>	<b>7,297,253.37</b>	<b>100.00</b>	<b>5,995,752.18</b>	<b>100.00</b>	<b>5,526,785.5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1）实收资本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别为 866,716.07 万元、1,339,706.74 万元、1,339,706.74 万元和 1,339,706.74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15.68%、22.34%、18.36%和 17.49%。2016 年末实收资本较 2015 年末增加 472,990.67 万元，增幅为 54.57%，主要原因是西山、汾西、霍州采矿权转增资本 47.27 亿元。2017 年末实收资本与 2016 年末相同。2018 年 9 月末实收资本与 2017 年末相同。

### （2）其他权益工具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分别为 599,965.50 万元、599,725.50 万元、898,054.08 万元和 897,228.21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10.86%、10.00%、12.31%和 11.71%。2016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较 2015 年末下降 240.00 万元，降幅为 0.04%。2017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较 2016 年末增加 298,328.58 万元，增幅为 49.7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发行人发行了票面金额 30

亿元的可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长期间含权中期票据。2018 年 9 月末其他权益工具较 2017 年末减少 825.87 万元，降幅为 0.09%。

### (3) 盈余公积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 48,542.60 万元、58,235.86 万元、69,490.01 万元和 69,490.01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0.88%、0.97%、0.95%和 0.91%。2016 年末盈余公积较 2015 年末增加 9,693.26 万元，增幅 19.97%，主要原因是提取本年法定盈余公积。2017 年盈余公积比 2016 年增加 11,254.15 万元，增幅 19.33%，主要原因是计提了盈余公积。公司 2018 年 9 月末盈余公积与 2017 年末相同。

### (4) 未分配利润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469,761.96 万元、427,641.08 万元、420,494.92 万元和 457,074.27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8.50%、7.13%、5.76%和 5.97%。2016 年末未分配利润较 2015 年末减少 42,120.88 万元，降幅为 8.97%，主要原因是支付永续票据利息 3.8 亿元。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较 2016 年减少 7,146.16 万元，降幅为 1.67%。2018 年 9 月末未分配利润较 2017 年末增加 36,579.35 万元，降幅为 8.70%。

### (5) 少数股东权益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2,943,110.77 万元、2,983,483.68 万元、3,976,507.47 万元和 4,198,503.51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53.25%、49.76%、54.49%和 54.80%。2016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较 2015 年末增加 40,372.91 万元，增幅为 1.37%。2017 年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比 2016 年增加 993,023.79 万元，增幅为 33.28%，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的归属于少数股东盈利影响。2018 年 9 月末少数股东权益比 2017 年末增加 221,996.04 万元，增幅为 5.58%。

根据山西省国资委降杠杆、去产能意见，发行人于 2017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签署了债转股合作协议并成立“山西焦煤集团降杠杆基金”，2017 年发行人债转

股合计落地金额 118 亿元，合并口径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94.40 亿元，有助于优化发行人整体的资本结构，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发行人的经营水平。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现金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62,600.04	12,913,445.67	13,480,646.59	14,531,99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3,585.35	11,926,839.83	12,935,473.69	14,632,685.8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59,014.68</b>	<b>986,605.84</b>	<b>545,172.90</b>	<b>-100,691.5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641.68	335,289.08	276,344.29	44,396.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452.09	1,442,254.05	645,201.76	1,335,568.0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0,810.41</b>	<b>-1,106,964.97</b>	<b>-368,857.47</b>	<b>-1,291,171.4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0,550.15	9,019,406.26	8,173,215.30	8,629,73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6,935.67	8,634,913.08	9,542,950.53	7,239,099.1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6,385.52</b>	<b>384,493.18</b>	<b>-1,369,735.23</b>	<b>1,390,630.9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90.28</b>	<b>-797.83</b>	<b>1,470.03</b>	<b>171.2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2,309.03</b>	<b>263,336.22</b>	<b>-1,191,949.77</b>	<b>-1,060.6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891.00	1,691,554.78	2,883,504.55	2,884,565.2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317,200.03</b>	<b>1,954,891.00</b>	<b>1,691,554.78</b>	<b>2,883,504.55</b>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0,691.50 万元、545,172.90 万元和 986,605.84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4,531,994.37 万元、13,480,646.59 和 12,913,445.6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4,632,685.87 万元、12,935,473.69 万元和 11,926,839.83 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规模不断扩大。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5-2017 年度，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4,316,107.02 万元、13,254,369.23 万元和 12,528,764.96 万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分别为 98.51%、98.32%和 97.02%。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5-2017 年度，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1,459,738.89 万元、10,151,699.06 万元和 7,403,566.74 万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分别为 78.32%、78.48%和 62.07%。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所波动。2016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7.23%。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4.21%。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波动幅度基本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保持一致。2016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11.60%，主要原因是去产能政策的影响。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7.80%。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 859,014.68 万元，其中经营性现金流入为 12,362,600.04 万元，同比增长 45.71%，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以及回款现汇比例加大共同影响；经营性现金流出为 11,503,585.35 万元，同比增长 31.02%，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影响相应的支出增加。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分别为-1,291,171.40 万元、-368,857.47 万元和-1,106,964.97 万元，其中投资性现金流入分别为 44,396.69 万元、276,344.29 万元和 335,289.08 万元，投资性现金流出分别为 1,335,568.09 万元、645,201.76 万元和 1,442,254.05 万元。

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015-2017 年度，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1,329.33 万元、216,900.00 万元和 242,926.80 万元，分别占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 48.04%、78.49%和 72.45%。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主要来源为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和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5-2017 年度，发行人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83,090.26 万元、89,545.00 万元和 592,665.91 万元，分别占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 21.20%、13.88%和 41.09%；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24,670.47 万元、550,596.46 万元和 842,151.87 万元，分别占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 76.72%、85.34%和 58.39%。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370,810.41 万元。投资性现金流入为 811,641.68 万元，同比增长 2,894.83%，主要原因是收回理财产品

同比增加影响，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 796,430.35 万元；投资性现金流出为 1,182,452.09 万元，同比增长 88.18%，主要原因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暂时闲置资金用于投资信托、理财产品、委托贷款，其中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为 708,271.73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445,115.25 万元。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90,630.98 万元、-1,369,735.23 万元和 384,493.18 万元，其中筹资性现金流入分别为 8,629,730.14 万元、8,173,215.30 万元和 9,019,406.26 万元，筹资性现金流出分别为 7,239,099.16 万元、9,542,950.53 万元和 8,634,913.08 万元。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647,586.68 万元、7,522,367.74 万元和 7,389,879.88 万元。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443,156.11 万元、8,121,536.96 万元和 7,193,590.50 万元。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126,385.52 万元，其中筹资性现金流入为 5,790,550.15 万元，同比减少 24.71%，主要原因是同期收到降杠杆基金 94.4 亿元以及本期借款减少共同影响；筹资性现金流出为 5,916,935.67 万元，同比减少 5.63%，主要原因是归还信用证融资及支付的融资租赁同比减少。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060.69 万元、-1,191,949.77 万元和 263,336.22 万元。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362,309.03 万元。

### （五）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表：

指标	2018 年 9 月 末/2018 年 1-9 月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2016 年末 /2016 年度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74	0.64	0.64	0.73
速动比率（倍）	0.60	0.52	0.51	0.60
资产负债率（%）	74.72	75.32	78.01	79.1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2.53	2.02	1.68

注：2018 年 1-9 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73、0.64、0.64 和 0.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51、0.52 和 0.60。从以上指标分析，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一般，近三年来总体呈下降趋势，2017 年以来随着煤炭市场形势好转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都较 2016 年末略有增加。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12%、78.01%、75.32%和 74.72%，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回升和发行人盈利能力逐步复苏，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呈小幅下降趋势。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68、2.02 和 2.53。最近一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受煤炭行业回暖的影响，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 （六）发行人运营效率分析

发行人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资产运营能力主要指标如下表：

指标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5	10.93	9.38	10.34
存货周转率（次）	5.46	6.54	8.07	10.68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4	0.54	0.62	0.76

注：2018 年 1-9 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2015 年-2018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34 次/年、9.38 次/年、10.93 次/年和 12.05 次/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68 次/年、8.07 次/年、6.54 次/年和 5.46 次/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6 次/年、0.62 次/年、0.54 次/年和 0.44 次/年。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受行业整体景气度影响有所下降，资产的利用效率下滑。2017 年开始，发行人加大对存量应收账款的清缴及现金清算，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

#### （七）盈利能力分析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3,209,334.68</b>	<b>15,260,208.29</b>	<b>16,689,711.29</b>	<b>19,505,865.71</b>
其中：营业收入	13,181,288.89	15,216,738.99	16,640,923.50	19,450,238.75
利息收入	27,169.91	41,818.34	47,297.75	53,842.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75.89	1,650.96	1,490.04	1,784.85
<b>二、营业总成本</b>	<b>12,921,763.19</b>	<b>15,113,556.55</b>	<b>16,788,328.10</b>	<b>19,605,117.25</b>
其中：营业成本	10,924,795.48	12,477,267.60	14,817,158.41	17,621,763.48
利息支出	54.50	54.4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89.44	2,037.78	1,169.98	1,385.02
税金及附加	385,810.52	472,785.47	257,929.66	252,448.02
销售费用	381,348.27	566,754.07	404,420.81	439,784.20
管理费用	786,489.05	1,008,846.04	788,127.44	767,025.05
财务费用	426,059.77	513,755.18	422,983.98	485,590.72
资产减值损失	15,216.15	72,056.01	96,537.82	37,120.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	1.14	-	-
投资收益	83,177.14	143,792.22	76,534.07	54,081.14
其他收益	12,834.99	42,056.39	-	-
<b>二、营业利润</b>	<b>383,582.49</b>	<b>332,501.50</b>	<b>-22,082.75</b>	<b>-45,170.40</b>
加：营业外收入	15,680.23	39,182.86	83,794.56	83,985.00
减：营业外支出	61,720.31	94,981.63	25,026.71	27,118.54
<b>三、利润总额</b>	<b>337,542.41</b>	<b>276,702.73</b>	<b>36,685.10</b>	<b>11,696.05</b>
减：所得税费用	149,631.38	160,879.49	62,741.12	60,850.89
<b>四、净利润</b>	<b>187,911.04</b>	<b>115,823.23</b>	<b>-26,056.02</b>	<b>-49,154.8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592.38	80,195.14	-717.67	46,790.88
少数股东损益	135,318.65	35,628.09	-25,338.35	-95,945.72
<b>营业毛利率（%）</b>	<b>17.12%</b>	<b>18.00%</b>	<b>10.96%</b>	<b>9.40%</b>
<b>净利润率（%）</b>	<b>1.43%</b>	<b>0.76%</b>	<b>-0.16%</b>	<b>-0.25%</b>
<b>总资产收益率（%）</b>	<b>0.63%</b>	<b>0.41%</b>	<b>-0.10%</b>	<b>-0.19%</b>
<b>净资产收益率（%）</b>	<b>2.51%</b>	<b>1.74%</b>	<b>-0.45%</b>	<b>-0.93%</b>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毛利率和净利润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 1、营业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小计	12,777,749.26	96.94	14,580,024.84	95.82	16,095,824.34	96.72	18,270,630.58	93.94
煤炭	4,105,342.21	31.15	5,097,008.15	33.50	2,848,383.51	17.12	2,609,342.72	13.42

电力	385,348.81	2.92	451,017.02	2.96	414,509.14	2.49	425,988.04	2.19
焦炭化工	1,688,530.16	12.81	2,052,550.75	13.49	1,372,979.09	8.25	1,238,436.51	6.37
贸易服务	6,351,054.75	48.18	6,586,889.74	43.29	10,976,325.02	65.96	13,512,252.01	69.47
建筑建材	105,674.74	0.80	201,693.98	1.33	308,125.41	1.85	324,353.57	1.67
其他	141,798.59	1.08	190,865.20	1.25	175,502.19	1.05	160,257.73	0.82
<b>其他业务小计</b>	<b>403,539.63</b>	<b>3.06</b>	<b>636,714.15</b>	<b>4.18</b>	<b>545,099.15</b>	<b>3.28</b>	<b>1,179,608.17</b>	<b>6.06</b>
<b>合计</b>	<b>13,181,288.89</b>	<b>100.00</b>	<b>15,216,738.99</b>	<b>100.00</b>	<b>16,640,923.50</b>	<b>100.00</b>	<b>19,450,238.75</b>	<b>100.00</b>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9,450,238.75 万元、16,640,923.50 万元和 15,216,738.99 万元。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13,181,288.89 万元。2016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下滑 14.44%,主要原因是贸易服务业务收入减少。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下滑 8.56%,主要原因是贸易服务收入减少及煤炭收入增加共同影响。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13,181,288.89 万元,同比上升 28.55%,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景气度较好,收入增加且贸易业务收入有所回升。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8,270,630.58 万元、16,095,824.34 万元和 14,580,024.84 万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93.94%、96.72%和 95.82%,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煤炭、焦炭化工和贸易服务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主导地位,最近三年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25%、91.33%和 90.27%,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18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营业收入为 12,777,749.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6.94%。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179,608.17 万元、545,099.15 万元和 636,714.15 万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6.06%、3.28%和 4.18%,占比较小。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营业收入为 403,539.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06%。

## 2、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小计	10,595,317.94	96.98	11,910,694.05	95.46	14,391,337.05	97.13	16,578,909.08	94.08
煤炭	2,271,006.13	20.79	2,750,991.21	22.05	1,524,469.25	10.29	1,317,457.27	7.48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小计	<b>10,595,317.94</b>	<b>96.98</b>	<b>11,910,694.05</b>	<b>95.46</b>	<b>14,391,337.05</b>	<b>97.13</b>	<b>16,578,909.08</b>	<b>94.08</b>
电力	400,516.49	3.67	460,841.35	3.69	346,294.04	2.34	335,434.81	1.90
焦炭化工	1,456,642.95	13.33	1,883,436.13	15.09	1,282,538.09	8.66	1,176,177.63	6.67
贸易服务	6,271,432.91	57.41	6,514,845.69	52.21	10,898,690.33	73.55	13,420,912.64	76.16
建筑建材	90,994.03	0.83	172,351.51	1.38	256,352.58	1.73	265,183.93	1.50
其他	104,725.44	0.96	128,228.17	1.03	82,992.76	0.56	63,742.80	0.36
其他业务小计	<b>329,477.54</b>	<b>3.02</b>	<b>566,573.55</b>	<b>4.54</b>	<b>425,821.37</b>	<b>2.87</b>	<b>1,042,854.40</b>	<b>5.92</b>
合计	<b>10,924,795.48</b>	<b>100.00</b>	<b>12,477,267.60</b>	<b>100.00</b>	<b>14,817,158.41</b>	<b>100.00</b>	<b>17,621,763.48</b>	<b>100.00</b>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小计	<b>2,182,431.32</b>	<b>17.08</b>	<b>2,669,330.79</b>	<b>18.31</b>	<b>1,704,487.30</b>	<b>10.59</b>	<b>1,691,721.50</b>	<b>9.26</b>
煤炭	1,834,336.08	44.68	2,346,016.95	46.03	1,323,914.26	46.48	1,291,885.44	49.51
电力	-15,167.68	-3.94	-9,824.33	-2.18	68,215.10	16.46	90,553.23	21.26
焦炭化工	231,887.22	13.73	169,114.63	8.24	90,441.00	6.59	62,258.88	5.03
贸易服务	79,621.84	1.25	72,044.05	1.09	77,634.68	0.71	91,339.37	0.68
建筑建材	14,680.71	13.89	29,342.47	14.55	51,772.82	16.80	59,169.65	18.24
其他	37,073.16	26.14	62,637.03	32.82	92,509.43	52.71	96,514.93	60.22
其他业务小计	<b>74,062.09</b>	<b>18.35</b>	<b>70,140.60</b>	<b>11.02</b>	<b>119,277.79</b>	<b>21.88</b>	<b>136,753.77</b>	<b>11.59</b>
合计	<b>2,256,493.41</b>	<b>17.12</b>	<b>2,739,471.39</b>	<b>18.00</b>	<b>1,823,765.08</b>	<b>10.96</b>	<b>1,828,475.27</b>	<b>9.4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发生波动。2015-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17,621,763.48 万元、14,817,158.41 万元和 12,477,267.60 万元，波动幅度与营业收入波动幅度总体匹配。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10,924,795.48 万元。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6,578,909.08 万元、14,391,337.05 万元和 11,910,694.05 万元，在营业成本中占比分别为 94.08%、97.13%和 95.46%。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相匹配，其中，煤炭、焦炭化工和贸易服务在公司营业成本中占主导地位，最近三年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0.31%、92.50%和 89.36%。2018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营业成本为 10,595,317.9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96.98%。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 1,828,475.27 万元、1,823,765.08 万元和 2,739,471.39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9.40%、10.96%和 18.00%，毛利率水平持续提升，主要原因是受益于去产能政策，煤炭市场景气度转好，头部企业盈利

能力改善。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毛利润为 2,256,493.41 万元，毛利率水平为 17.12%。

### 3、期间费用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81,348.27	23.93	566,754.07	27.13	404,420.81	25.03	439,784.20	25.99
管理费用	786,489.05	49.34	1,008,846.04	48.29	788,127.44	48.78	767,025.05	45.32
财务费用	426,059.77	26.73	513,755.18	24.59	422,983.98	26.18	485,590.72	28.69
<b>期间费用合计</b>	<b>1,593,897.09</b>	<b>100.00</b>	<b>2,089,355.29</b>	<b>100.00</b>	<b>1,615,532.23</b>	<b>100.00</b>	<b>1,692,399.97</b>	<b>100.00</b>

2015 年-2018 年 9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分别为 1,692,399.97 万元、1,615,532.23 万元、2,089,355.29 万元和 1,593,897.0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8.70%、9.71%、13.73%和 12.09%。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上升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439,784.20 万元、404,420.81 万元、566,754.07 万元和 381,348.27 万元，在期间费用中占比分别为 25.99%、25.03%、27.17%和 23.93%。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下降 35,363.39 万元，降幅 8.04%，主要原因是运输费修理费减少。2017 年销售费用比 2016 年增长 162,333.26 万元，增幅 40.14%，主要原因是入港商品煤销量增加等因素影响，运输费港杂费增加。2018 年 1-9 月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9.34%。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767,025.05 万元、788,127.44 万元、1,008,846.04 万元和 786,489.05 万元，在期间费用中占比分别为 45.32%、48.78%、48.29%和 49.34%。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21,102.39 万元，增幅 2.75%。2017 年管理费用较 2016 年增加 220,718.60 万元，增幅 28.01%，主要原因是前期煤炭市场持续低迷，职工工资降幅较大，随着煤炭市场回暖，适当上调职工工资，并恢复年金。2018 年 1-9 月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4.01%。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485,590.72 万元、422,983.98 万元、513,755.18 万元和 426,059.77 万元，在期间费用中占比分别为 28.69%、26.18%、

24.59%和 26.73%。2016 年财务费用较 2015 年下降 62,606.74 万元,降幅 12.89%,主要原因融资总额减少和综合融资成本降低。2017 年财务费用较 2016 年增加 90,771.20 万元,增幅 21.46%,主要原因是贷款、债券增加及利息资本化减少影响。2018 年 1-9 月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2.72%,主要原因是市场利率下行,发行人通过借新还旧降低利息费用。

#### 4、投资收益

2015 年-2018 年 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54,081.14 万元、76,534.07 万元、143,792.22 万元和 83,177.14 万元,主要包括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等。2016 年度投资收益较 2015 年增加 22,452.93 万元,增幅为 41.52%,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联营企业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发展良好,盈利增强,净利润同比增长 85.20%。2017 年投资收益较 2016 年增加 67,258.15 万元,增幅 87.88%,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联营企业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发展良好,盈利增强,净利润同比增长 115.52%。2018 年 1-9 月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18.86%,主要来自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发行人 2017 年度投资收益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496.8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3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16.99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28.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6.9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其他	-25.89
<b>合计</b>	<b>143,792.22</b>

#### 5、营业外收支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83,985.00 万元、83,794.56 万元、39,182.86 万元和 15,680.23 万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政府补助收入。2016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190.44 亿元,降幅为 0.23%。2017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44,611.70 亿元,降幅为 53.24%,主要原因是会计政策变更,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及资产处置利得下降。2018 年 1-9 月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 51.99%,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减少。

2015-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7,118.54 万元、25,026.71 万元、94,981.63 万元和 61,720.31 万元。2016 年发行人营业外支出较 2015 年减少 2,091.83 万元,降幅 7.71%。2017 年发行人营业外支出较 2016 年增加 69,954.92 万元,增幅为 279.52%,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机械设备更新换代,处置量上升。2018 年 1-9 月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1.57%。

## 6、净利润

2015-2017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49,154.84 万元、-26,056.02 万元、115,823.23 万元和 187,911.04 万元。2016 年净利润比 2015 年增加 23,098.82 万元,亏损同比缩小 46.9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联营企业盈利能力增强,投资收益弥补部分亏损。2017 年净利润比 2016 年增加 141,879.25 万元,净利润由负转正,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回暖,煤炭价格恢复性上涨影响,盈利贡献增加。2018 年 1-9 月净利润同比增长 46,870.00%,煤炭市场景气度较好,营业收入增加且营业成本管控较好。

### (八) 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展战略目标”。

### (九) 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 1、资源优势

山西中部地区是我国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山西焦煤集团所开采的西山、霍西、河东和沁水四大煤田地处山西省中部地区,优质炼焦煤占全省总量 80%以

上，居全国第一位，具有天然的炼焦煤资源优势。山西焦煤集团所生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中低灰、中低硫、低磷、粘结指数高、结焦性强等多种优点，在国家炼焦煤资源日渐稀缺的大背景下，这一资源优势将会更加突出。

## 2、规模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 2017 年原煤产量完成 9,610 万吨，精煤产量完成 4,055 万吨，焦煤生产能力稳居全国第一、世界第二，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

## 3、产业链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循环经济模式已经形成，煤炭产品外，焦炭、化工、电力、水泥等项目初具规模，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能力已初步形成。公司将生产流程中传统的“资源-产品-废物”的单向流动方式，转变成为“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物质闭路循环方式，以最低的资源投入，达到较高效率使用和循环利用。作为全国煤炭工业循环经济建设的典型，发行人构建起了以“煤-电-材”和“煤-焦-化”两条产业链为“龙头”的循环经济产业群，其下属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被国家列为山西省仅有的两个循环经济试点单位。

## 4、装备技术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安全装备技术水平、生产装备水平、洗选装备技术水平、电力装备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18 年 9 月底，公司矿井机械化程度达到了 100%，综掘机械化程度接近 85%。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公司的工作面回采率在 95%以上，采区回采率在 85%以上，处在全国先进水平。

## 5、品牌信誉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已受到用户的信赖，在国内主体市场已形成稳定的战略伙伴群，公司发展具有良好的市场环境。

## 6、煤炭安全生产管理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严格执行根据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的有关政策法规制订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定，同时公司的安全管理费用也逐步上升。目前，山西焦煤集团

对现有煤矿以不低于 15 元/吨的方法计提安全管理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

## 六、有息债务情况

### （一）有息债务总额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为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有息债务总额为 13,357,898.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854,617.20	28.86
应付债券	2,424,505.41	18.15
短期借款	3,305,995.39	24.75
应付票据	2,787,995.68	20.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4,785.21	7.37
合计	<b>13,357,898.88</b>	<b>100.00</b>

### （二）债务结构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银行借款、长期借款）债务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保证借款	2,106,174.78	26.47
抵押借款	439,727.03	5.53
信用借款	5,017,229.73	63.06
质押借款	392,640.00	4.94
合计	<b>7,955,771.55</b>	<b>100.00</b>

## 七、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一）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

(二) 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00 亿元;

(三) 假设本次债券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并且清算结束;

(四) 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30.0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的有息负债。

基于上述假设, 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的有息负债	
		模拟数	变化数
流动资产合计	11,023,515.11	11,023,515.1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82,929.06	19,282,929.06	-
<b>资产总计</b>	<b>30,306,444.17</b>	<b>30,306,444.17</b>	-
流动负债合计	14,839,274.28	14,539,274.28	-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6,152.25	8,106,152.25	300,000.00
<b>负债总计</b>	<b>22,645,426.54</b>	<b>22,645,426.54</b>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61,017.63	7,661,017.63	-
资产负债率 (%)	74.72	74.72	-
流动比率 (倍)	0.74	0.76	0.02
速动比率 (倍)	0.60	0.62	0.02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 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在的重要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国发公司与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业务, 对方以工业用房及土地价值 4.05 亿元作为抵押, 由于到期应收账款金额无法收回, 国发公司于 2010 年末分五案诉讼, 诉讼金额 35,223.11 万元, 起诉于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尚有 23629.6 万元应收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尚未得

到清偿，该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提出再审申请，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无审理结果。

### （三）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 595,595 万元。主要对外担保企业无重大变化。具体担保情况见下表列示：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山西焦煤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2011/8/8	2019/3/14
山焦汾西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750	2009/2/11	2019/2/10
		72,162	2018/1/30	2020/1/30
山西焦煤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2006/8/8	2021/8/7
		70,683	2011/6/28	2022/6/27
山西焦煤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2018/8/15	2019/2/9
合计		<b>595,595</b>		

主要担保对象情况：

#### （1）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城无烟煤集团”)，是国家规划的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19 个首批煤炭国家规划矿区和山西省工业企业 30 强之一，是我国重要的优质无烟煤生产基地。

晋城无烟煤集团是由山西省国资委控股，国开金融公司、中国信达公司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是我国优质无烟煤重要的生产企业、全国最大的煤层气抽采利用企业集团、全国最大的煤化工企业集团、全国最大的瓦斯发电企业集团和山西省最具活力的煤机制造集团，位列 2015 世界企业 500 强第 379 位，拥有 68 个子公司、10 个分公司、1 个托管企业。

晋城无烟煤集团所产煤炭为中等变质程度无烟煤，主要产品有洗中块、洗小块、洗末煤和优末煤等 7 个品种。产品除具有一般无烟煤低灰、低硫、高发热量

的优点之外，尤其具有机械强度高、固定碳含量高、灰熔点高、热稳定性好、化学反应活性强等独特的优点，是优质的化工造气、冶金喷吹、烧结、发电和建材用煤，分别荣获国家、省、部优质产品称号，畅销全国各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晋城无烟煤集团总资产 2,491.95 亿元，总负债 2,082.95 亿元，所有者权益 408.99 亿元，营业收入 1,665.34 亿元，净利润 7.60 亿元。伴随煤炭市场逐步回暖，晋城无烟煤集团盈利能力逐步增强。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晋城无烟煤集团总资产 2,625.90 亿元，总负债 2,165.29 亿元，所有者权益 460.61 亿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53.55 亿元，净利润 17.12 亿元。

## （2）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阳煤集团前身为阳泉矿务局，成立于 1950 年 1 月，是山西省五大煤炭集团之一。经过 60 余年的发展，已成为一个以煤炭和煤化工为主导产业，电、铝、建筑地产、装备制造、贸易物流为辅助产业的煤基多元化企业集团。目前，企业总资产 2,056 亿元，职工 16 万人，拥有阳泉煤业、阳煤化工、山西三维、太化股份四家上市公司。主要有块炭、精煤、末煤等无烟煤产品和尿素、甲醇、聚氯乙烯、离子膜烧碱、纯碱、1,4-丁二醇、辛醇、液氯等化工产品，是全国最大无烟煤生产基地和中国三强煤化工企业集团。2015 年阳煤集团位列世界企业 500 强第 409 位、中国企业 500 强第 88 位。

阳煤集团拥有煤矿 44 座，分布在山西省阳泉、晋中、忻州、朔州、临汾、太原六个地市，煤炭生产能力 8,000 万吨，在建能力 1,500 万吨，配套洗煤厂 22 处，洗选能力 7,680 万吨。阳煤集团矿区井田规划总面积 1,387.8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142 亿吨，可采储量 79.68 亿吨，是国家规划的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晋东煤炭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首批 19 个煤炭国家规划矿区之一，被山西省政府列入三大经济方阵的第一方阵。阳煤集团盛产“阳优”牌无烟煤，素有“太行明珠”之美称。“阳优”品牌 1997 年在国家商标局注册，主要产品有块炭、末煤、冶金喷吹煤等 23 个品种，是电力、冶金、化工、建材和民用的上好燃料和原料，在全国设有便捷高效的销售网络，行销华北、华东、东北等地区的

大钢厂、大电厂以及化工、建材、化肥企业，并出口巴西、日本、韩国、欧洲等国家的特大型钢铁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阳煤集团总资产 2,153.88 亿元，总负债 1,799.56 亿元，所有者权益 354.33 亿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1,608.06 亿元，净利润 1.63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阳煤集团总资产 2,228.52 亿元，总负债 1,815.47 亿元，所有者权益 413.05 亿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232.07 亿元，净利润 8.90 亿元。

### （3）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煤华晋能源公司）是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二级骨干企业，现有煤矿 3 座（王家岭煤矿、华宁焦煤公司崖坪矿、韩咀煤业公司韩咀矿），设计生产能力 1020 万吨，总资产 95 亿元，主要经营煤炭开采、加工、销售（原煤、精煤及副产品），电力生产等。公司下设 6 个直属中心，6 个二级单位。

王家岭矿区是由 600 万吨/年煤矿、600 万吨/年选煤厂、2×5 万 KW 综合利用电厂和 14 公里铁路专用线构成的国家和山西省煤炭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是经国家发改委核准（发改能源〔2005〕1563 号），国务院第 100 次常务会议批准，2007 年开工建设，2013 年建成投产。王家岭煤矿装备了国内先进的采掘设备，采用了国际最先进的井下皮带运输系统及国内先进的无轨胶轮辅助运输系统、数字化矿山管理系统；配套选煤厂主要生产设备均为进口，选煤工艺系统先进、灵活，可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生产主导产品低硫低灰 10 级炼焦精煤，为优质炼焦配煤，市场前景广阔；配套综合利用电厂采用循环硫化床锅炉和空冷机组，有效降低大气污染物排放，王家岭矿区设备、技术、工艺国内一流，人均效率为行业较高水平，实现高产高效。

华晋焦煤公司崖坪矿为 100 万吨/年单独保留矿井，改扩建后产能达 300 万吨/年，2014 年建成投产。韩咀煤业公司韩咀矿为 120 万吨/年新建矿井，后期生产能力为 300 万吨/年，2014 年建成投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煤华晋能源公司总资产 163.39 亿元，总负债 57.65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5.74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78.99 元，净利润 31.95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中煤华晋能源公司总资产 178.65 亿元，总负债 61.1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7.46 亿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72.81 亿元，净利润 29.95 亿元。

#### (4)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山煤集团）为山西省政府直属国家大型企业，是山西省国资委直属 34 家大型国有企业之一。公司原名“山西省地方煤炭对外贸易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5 月 9 日，由山西省政府出资设立，注册资金为 147,400.00 元，隶属于山西省外经贸局，属事业性质单位，承担地方煤炭和地方产品的出口业务，办理对外成交、报关、结汇和港口有关业务。

山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煤集团 100% 股权，为山煤集团唯一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山西省国资委。

山煤集团是一家以煤炭生产销售和金融投资为业务核心的多元化产业协调发展的大型企业集团，拥有中国煤炭出口专营权（中国四家之一、山西省唯一一家）和中国内销煤经销资格，并被山西省政府确定为全省煤炭资源整合的七家主体之一，具有兼并、重组、整合地方中小煤矿，建立煤源基地的资格，是山西省大型煤炭企业集团之一。山煤集团旗下“山煤国际”在 A 股市场成功上市，为全国首家整体上市的煤炭企业。山煤集团现拥有 103 家子分公司，2017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公司为 29 家，参股公司 27 家，煤矿 20 座。

山煤集团经营范围包括：煤炭、焦炭及副产品的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经营以外的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投资兴办煤炭、焦炭生产企业；外事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建材；酒店管理、住宿、餐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会展会务服务、汽车租赁、保健、美容美发（只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山煤集团总资产 835.14 亿元，总负债 717.1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8.00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545.40 元，净利润 1.98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山煤集团总资产 767.89 亿元，总负债 629.4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8.49 亿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60.39 亿元，净利润 5.31 亿元。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对外担保情况无重大变化。

#### （四）其他或有事项

2014 年 10 月，根据《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划转至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的决议》（山西焦煤董决〔2014〕10 号）及《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注入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意见》（晋国资产权函〔2014〕410 号）精神，发行人将持有中煤华晋 49%股权无偿划转至山西焦化。2016 年 12 月 27 日，本次重组申请文件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2017 年 6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召开 2017 年第 32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山西焦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获通过，主要原因为：本次重组资产交易定价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其中中介机构资格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27 号）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有关信息披露不符合第四条的规定。

2017 年 8 月 15 日，山西焦化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27 日，山西焦化发布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公告，主要内容为：山西焦化董事会根据此规定逐项对照并进行了论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该条规定。

2017 年 9 月 27 日，山西焦化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再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29 日，山西焦化发布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前次资产评估结果和本次资产评估结果差异情况说明的公告》，对前后两次评估进行分析和解释说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山西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对山西焦化本次重组方案予以备案；

2017 年 10 月 20 日，山西焦化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2017 年 10 月 24 日，山西焦化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再次上报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 月 25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召开的 2018 年第 6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山西焦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2018 年 2 月 9 日，山西焦化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92 号）。

2018 年 3 月 7 日，发行人在省工商局完成了中煤华晋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发行人持有的中煤华晋 49% 股权已过户至山西焦化名下，本次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2018 年 3 月 30 日，山西焦化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重组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本次新增股份已登记在山西焦化名下。

2018 年 4 月 3 日，山西焦化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截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 4 名发行对象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已将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639,999,974.60 元汇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银河证券为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开立的账户。

2019 年 1 月 2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山西焦化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山西焦化已完成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数为 83,879,420 股，山西焦化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516,048,020 股。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上述重组事项已经完成。

上述山西焦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构成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 九、资产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企业因质押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事宜导致部分资产所有权受限，发行人权利受到限制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抵、质押物	期末账面价值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7,896.31	24.51	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定期存款和存放同业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9,026.13	1.81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57,476.16	0.75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576,601.78	7.5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7,305.96	0.62	抵押借款
<b>合计</b>	<b>2,698,306.34</b>	<b>35.22</b>	

##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经控股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晋国投运营函【2018】253 号”批复，并经中国证监会【】号文核准，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方式。

###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28 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经控股股东核准的发行方案，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未来资金安排计划，本期发行的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具体偿还明细如下：

#### 1、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明细

借款主体	贷款机构	还款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山西焦煤	建设银行	20,000	2017/4/25	2019/4/25
山西焦煤	建设银行	10,000	2018/4/26	2019/4/26
山西焦煤	兴业银行	30,000	2018/5/11	2019/5/9
山西焦煤	光大兴陇信托	90,000	2017/5/16	2019/5/16
合计		<b>150,000</b>		

#### 2、募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万元)	当前余额 (万元)
18 晋焦煤 SCP002	2018/7/18	2019/4/14	150,000	150,000

合计			150,000	150,000
----	--	--	---------	---------

###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公司调整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30%以下的,应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30%的,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发行人将按照《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确

保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在募集资金监管方面，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发行人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禁止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由于长期债权融资比例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公司债务结构将能得到改善。

###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发行人在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 （三）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公司合并口径的流动比率将由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 0.74 倍提升至 0.76 倍，速动比率将由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 0.60 倍提升至 0.61 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改善，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 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并保证:

(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公益性项目投资;

(二)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包括:不用于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间接用于二级市场证券投资,不用于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等;且不用于转借他人;

(三)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内容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1、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及 2018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4、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分析报告；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

###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山西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联系人：徐瑾、蔚青

联系电话：0351-8305199

传真：0351-8305034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宋颐岚、常唯、寇志博、杜涵、马磊

联系电话：010-60836755

传真：010-60833504

3、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联系人：李辉雨、许冠南、刘中洲、王彦钧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次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